



如  
果  
生  
命  
能

U

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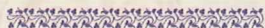
● 孫彥莊



## 作者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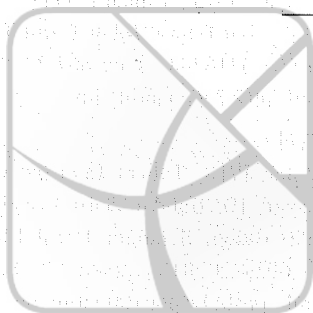
马华文学研究网

- 祖籍广东潮安，生于柔佛麻坡。
- 马来亚大学中文系文学硕士。
- 现任职马大中文系讲师。
- 目前在中文系念博士班，研究马华小说。
- 曾多次获得文学奖，并为第二届杰出潮青文学奖得主。
- 著有《火车厢内外》及《永不放弃》。
- 合集编有散文集《荧荧月梦》及《摆荡经纬间》。





# 如果生命能 U 转



● 孫彥莊

# 如果生命能U转

孫彥莊 著

---

**责任编辑：**刘育龙

**封面设计：**林亚鞞

**出版/发行：**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89120-H)

总公司：

66, Jalan Pingai, Taman Pelangi,  
80400 Johor Bahru, Johor Darul Takzim, Malaysia.

Tel: 607-3316288 Fax: 607-3329201

Email: ppsb2@po.jaring.my

销售处：

9, Jalan P/18, Taman Industri Selaman,  
Seksyen 10, Bandar Baru Bangi,  
43650 Bangi,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Tel: 603-8202818 Fax: 603-8261223

Email: ppsbkl@pop100.jaring.my

©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ISBN 983 50 2829 X

**初版：**1999 年

**印刷：**Percetakan Jiwabaru Sdn. Bhd., Malaysia

(如有缺页或装订错误，请寄回彩虹出版有限公司更换)

## 写给女儿的信

※※※※※※※※※※※※※※※※※※

马汉

1.

彦庄：

我很高兴，知道你的新作：中篇小说《如果生命能U转》就要出版了。我了解当你完成这部小说时的快乐，以及即将把它呈献在读者眼前的快乐！

毕竟写作是我们父女俩的共同兴趣；多少年来，你我都在乐此不疲！将心比心，你此刻的心情，我不但都能深切地了解，同时也分享了你的快乐！

诚如你在第一本创作集《火车厢内外》一书的后记中所说的：“那是很好的一种感觉。”这种感觉，别人或许不了解，对我来说可却是最熟悉不过的了。

我相信在这之前，我曾经千百回一再重复地告诉过你们——你和你的兄弟们：当我很小的时候，每当我写成了一篇习作时，祖父——也就是我的父亲，总是我的第一个读者；我写完习作之后的欢欣，他在阅

读时的欢欣，融汇成的一种外人难以明了的欢欣，正是你笔下所写的：“那是很好的一种感觉”！

此刻，我的脑海里正被这一种感觉充满着。确实，那是很好的一种感觉！

## 2.

彦庄：

我很感激，你要我为你的新作写一篇序文。如果有资格替人家的著作作序也算得上是份“荣耀”的话，那么，我要谢谢你给予我这份荣耀！

事实上，从你成为我的女儿，成为我们家庭中的一个成员的那一刻开始，我就在盼望着有朝一日，你能够执管为文，然后付梓成书；而我便要享受为你作序的这份“荣耀”！

于是，看着你在幼小的年龄时候便学人在填着稿纸上的格子；看着你代表学校去参加县际、州际的作交比赛而获奖；看着你的习作上了报；看着你在一批青少年交友之中崭露头角；看着你先后在大专文学奖中成绩标青……我都曾经一次又一次地欢欣与兴奋过。

可是，到了你真正要出版《火车厢内外》与《永不放弃》，真的要我为你的作品写序之时，我却犹豫起来，迟迟都下不了笔。

原因无他。早年我相信：“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我也以为“文”足以“载道”，或者果真是“年寿有时而尽，荣乐止乎其身，二者必至之常期，未若文章之无穷”。年轻的年代，相信著书立说有振聋发聩的功效，乃是读书人义不容辞的“使命”。

可是，此时连我自己也感到疑惑。在这个物质至上，金钱挂帅，大家都在追逐金钱与权力的年代，人们早已将“文学”从生活中连根拨起了；著书立说，难道还有那么重要与功效吗？

其次，近年来才华出众的“青年文学家”在声讨年长一代的笔耕者，不但否定了这些长者曾经作出的努力，而且还一口咬定这一辈的的写作者制造出许许多多的垃圾，污染了本地文学界的环境。

我真的不再有勇气说话和执管；自然更遑论“作序”了！

### 3.

彦庄：

虽然现实是那么地无情，那么地冷酷，不是，我还不曾忘记了古人所说的一句话：“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

我也知道，古今中外，不论是文学或者其他的艺术，都得经得起时代洪浪的席卷与淘汰。所谓“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十年”，怎样的“人才”，怎样的“功力”；转瞬间便将销声匿迹，还是能够领得风骚数十年或者数百年乃至数千年……都将有一定的结论与评价的。单靠自我宣传，或者倩人吹嘘是没有效用的；同样地，纵使有人加以诬蔑，或者要加以抹杀的话，那也未必会被摧毁或动摇的。

我相信任何有志气的人，必定不会自满自足，然后停滞不前。只有面对挑战，自我提升才是正道。若是自己的功力不足，技不如人而被洪浪所席卷和淘汰，那也没有什么，毕竟曾经作出尝试，也曾经作出努力了……

今天你完成了一部新作，证明了你作出了尝试，作出了努力，也确实较前跨进一步了。这总是一件值

得高兴的事。至于前路迢迢，如果你自己还愿意再奋  
步向前的话，那么就养足精神，蓄满锐气，勇敢地向前  
迈进吧！

（写于 1999 年 11 月 9 日第 61 个生日）



# 目 录

代序：写给女儿的信——马汉	iii
第一章：苦啊苦	1
第二章：何时一樽酒	31
第三章：祷告词	57
第四章：The Way We Were	79
第五章：我的朋友在哪里？	129
第六章：小袋鼠找妈妈	171
第七章：大姨妈驾到	209
第八章：老马不再来	241

第一章：  
苦啊苦

原来老马已不再来。

他们叫他老马，是故意取笑他的。他叫马立良，父亲马伯伯是一名校长，负责管理附近一所小学。阿母在学校当校工，敲钟打扫煮水种花，一脚踢，忙完了回家后还得煮饭料理家务养鸡鸭。

阿母每天都会埋怨自己是苦命人。苦啊苦，苦啊苦。莱娣从小就听这句话长大，小时候还以为是歌谣，阿母一天不唱，她反而觉得不自在。长大后，总希望自己能够协助阿母，让阿母结束唱歌谣的日子，于是莱娣就跟在阿母后面帮头帮尾。

阿爸每天在不远处的亚答小亭子下与朋友下棋，亚答小亭子屹立在学校路途中。每天一早阿母出发时，阿爸仍在睡觉。阿母放工回家经过亭子，就会看到阿爸。夫妻俩每一天的会面就始于那小亭子下。

然而很多时候阿爸都在全神贯注地下棋。阿爸虽然会意到阿母走过，但由于不抬头，两人就没有会到面。

阿爸棋下得好，很多新手都会琢磨他的棋路。他兴起时也会指点他们几招。阿母有时远远就听到他“军啊”的声音。棋友们一看到撑伞的阿母走来，就

会为阿爸打气：“喂，你阿某来了，军一军给她看！”阿爸从来不抬头看阿母。他不动声色地注视着棋盘。反而是棋友们，个个都会与阿母打招呼问安。

莱娣随着阿母去学校工作时，就开始好好地观察阿爸，远远地。后来她觉得远远地反而能够认识阿爸多一些。阿爸极其严厉方正，平时在家近近的，一看到他的包公脸就不敢再注视下去。在这亭子下，她反而发现阿爸好多好多的模样。

走赢一局棋子，阿爸会兴奋得一边码棋子，一边跟小伙子大说棋经。一下子说什么棋运是不可恃的，一下子又说什么每一局的势都要自己拿捏。他在家人面前从来都没有显出任何才气或本领，在这儿，他的脸上还会显出红晕，比手划脚，滔滔不绝。莱娣在远远一边也会听得津津有味，像小伙子们一样觉得阿爸说得头头是道。

然而有时棋运不好，打了败仗的阿爸则会大骂粗话，有时还会怨天怨地，或者责怪某一个小伙子坐在他的身边带来霉运。莱娣看了听了，也会为阿爸的话感到腼腆。满口脏话，为什么不能像马校长那样出口成章呢？还有，像马校长的孩子。

阿爸摩挲棋子的时候比摩挲她头发的次数多很多。在家里，阿爸他常常打开棋盒，把棋子一一拿出来，用阿母车踏脚布的布碎温柔细致地揩抹一番。有时，他还涂了点油，让它们增添光彩。将三十二颗棋子，往桌上一摆，果然诸星罗列，灿烂生辉。他看了展露笑脸，仿佛一个子孙满堂的老寿星一样满足。

有一天她很兴奋地发现，她们走过时，遇到阿爸棋运好而打了胜仗，他总会点了烟然后抬起头很有架势地抽烟，一边吐着烟圈，一边看母女俩静静走过去。她发觉阿爸的眼神是温柔的，对她们。温柔——他居然会用温柔的眼神看她们。起先她有一点感动，然而后来她发觉阿爸即使没看见她俩，也一样会口吐烟圈而眯着双眼流露温柔。

原来他的温柔是为自己的胜仗而自我陶醉，绝对与她俩无关。因此后来偶尔远远听到阿爸的一连几声粗话时，她也不再觉得不自在了，反正粗话肯定是为自己的棋大势已去而骂的。温柔也好粗俗也好，阿爸的一切都是属于棋子，只有在亭子下会有兴奋刺激他的神经，其他的都不甚会惹起他的注意。喜怒哀乐，仿佛也与她们母女俩没有什么关系。当时她很遗憾地

这么想。

莱娣跟阿母上班了一个星期，阿爸就在家里发了一场脾气。

“女儿要看紧来，干吗带她出去招摇？”

“女儿手脚勤快，力气大脑子灵活，帮忙补贴家用，谁说是招摇？”

“女儿这么年轻就抛头露面，当心惹祸上身。”

两人就这样吵了起来。

吵了片刻，才知道是那天有几个棋友起哄说不如来赌一局棋吧。阿爸说没有本钱怎么赌？有人看到母女俩经过小亭子，就说：“瞧，你女儿白白净净的，赌输了就把莱娣嫁给赢家吧！”

“你看你交的就是这种猪朋狗友！”

“怎么可以怪罪我的兄弟？如果不带她出去招摇，人家会有这种歪念头吗？”

“我也希望莱娣可以好好在家里当大小姐啊，可是她阿爸没有给家用啊，那她只好去找家用了。”

“原来是要家用而已，你以为我不会赚吗？要不要而已！”

“你就赚给我看吧！”

“那班兄弟就很看得起我，给我机会赚钱！哪，这就是钱！要不要罢了！”

说着，“啪”一声地，阿爸把一小捆钞票丢在地上。阿母抬头紧张地说：“你去赌啦？你忘记阿祖告诫过你不能赌吗？”阿爸说：“我的钱是赚回来的，不是赌回来的。”

说着说着，原来所谓“兄弟们看得起”，是指定要阿爸和另一个老手胜伯对擂，其他人就下注，买阿爸或买胜伯。结果阿爸赢了，就从赌赢的兄弟那儿分到一些钱。

阿母听了说：“那你岂不是和我们的马来邻居的公鸡一样了？他们喜欢斗鸡。你就是他们的其中一只鸡。”

哗，阿爸一听，一拳就打了过去。阿母闪开了，拳头击中热水瓶，嘭地一声巨响，水银玻璃化做碎片，热水流到地上去。阿爸夺门而出，阿母跌坐在地上……

莱娣知道他们不需要调劝人，唯有等他们厮杀过后，才从房里走了出来，低头收拾碎片。

那一天，她拿起一片玻璃碎片，往自己的拇指狠

狠一割，发下血誓：这辈子绝对不会嫁给一个爱下棋的人。

所以在学校认识马立良不久后，她就冒昧发问：“你喜欢下棋吗？”说完为此而腼腆了。马立良说他会下棋，但是他的时间用在更有意义的活动上。她听了暗自高兴了一场。

马校长一家住在学校宿舍。由于一家大小有七人，宿舍太小，马立良就和他哥哥一起住隔壁一个小房间。莱娣每回替他收拾房间，他都会友善地跟她聊天，渐渐地就熟稔起来。

马立良常常跟她说话，莱娣不太明白，却喜欢静静地听。她觉得这个人很有学问，还有，他绝对不会把时间用来“军啊军”。

那天，马立良拿出一张地图，告诉她：“记得，这片秋海棠才是我们的国土。有一天我们一定要回家！”

她为他的话里的那个“我们”而深深感动。这人的理想是回祖国，而他居然把她也放进他有意义的活动里头。他说“我们”！他居然说“我们”！他说“我们”一定要“回家”！回家？“我们”的家？他暗示了些什么呢？

当晚她在床上翻来覆去，只为那个“我们”；翻来覆去，只为寻找一个安抚心神的慰藉。找到一个最舒服的姿势时，却想起一句话：“你就去走你的棋吧。没有你，我们是不会死的。”

“我们”是不会死的——阿母总是强调“我们”那两个字。想到这里，她有点失望。原来说者的“我们”不一定要包括听者。或许“我们”是马立良与另外一个人，没有把我王莱娣包括在内。也或许……

想到这里，她叹了几声，再翻过身去，就听到鸡啼声了，仿佛是在回应她的叹息。

有一天，马立良带她去海边。在那儿，他告诉她：“我们从天池的另一边来，只作短暂的停留。如今我们得提早回去，你去吗？”

原来“我们”包括我，还有很多人……

后来他剪了个平头就离开了。当时阿母手插腰叫莱娣不能走：“我在存钱给你阿兄一家过来，你又要走？走什么走？”

老马走后莱娣很寂寞。老马的嫂嫂阿清取代他的角色，跟莱娣说很多道理。她带她去参加活动，看人在台上演戏。偶尔会听到有关马立良的话题，莱娣就

感到很满足了，因此莱娣很喜欢紧紧跟着她。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台上更见认真，那唱的，那敲的，那喊口号的，都苦心孤诣，力求精湛。他们一伙人走州过县，把所有的城镇都转遍了。

莱娣看到马家大嫂和很多男男女女一样勇敢地站在台上，而自己，却总是躲在后台不肯站出去。

其中有很多剪平头的男人，他们个个手握驾驶证件，围在一起看地图。令莱娣想起马立良的国字脸。

啊，那国字脸，仿佛爱国的心都写在脸上了。

日子又一天一天过去。她被阿母拉回家——自身难保啊，还救什么国？你看马校长的儿子都下落不明了，总之我拉你回来总是对的。

再后来，阿母替她安排大事。村子里夜间总有窃窃私语。是一件喜事？一个悲剧？一个明智之举？一件荒唐事？

然而对莱娣来说，那是无数个无奈。

进入眼帘的是一扇凋敝的木门。台阶已见疏芜，像是多日不曾有人走动。阶沿上放着一双男人的破布鞋，晾衣竿上挂着一件补疤的汗衫和一条大裤筒黑布裤子。

推门进房间，有阴湿的霉味袭来。房里有一张用两块板拼成的窄床，床上有一条薄薄的印花被子，印花被子上有霉斑点点。

几个亲朋戚友走了，他推门走了进来。煤油灯昏暗，她才有勇气正视他。只见白色衬衫下肩胛骨突出，一头乱发如枯草。那是阿扁，从此她叫扁嫂。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了又过去。

直到那一天，那一天她告诉他有喜了。胸部涨涨的，这几天早上也呕了几次，错不了的。

之前呕的是他。他在房门前瞪着缕缕红丝的眼睛吱吱咻咻地喘粗气。听到这个消息，他注视了她一下，脸上肌肉抽动了几次。枯草之下幽深如古井的眼睛渐渐有了光辉。目光渐渐柔和，她的心被触动，也露出了微笑。

“那你要好好吃药把身体养好嘍。”她说。

他说他要出去。她很惊讶，一直以来他不喜欢出门，整天躺在床上。躺腻了他会起身走到客厅，弓着身子坐在椅子上，望着窗外呆呆地出神，坐坐一下又走回房里去。她边做家务边得留意他的行动，替他把痰盂拿出拿进。

“你真的想出去？”她问。他点点头。她目送他走出门口，直到看不到背影为止。低头摸摸肚皮，她想，难怪人家说这是有喜，这喜事把他麻木已久的细胞弄活了，自己看了也喜上眉头。

不久后他的姐姐喜滋滋地踏进家门：“喂，母凭子贵，我带了肉给你吃。”原来阿扁已先去向姐姐报喜了。

那是午餐时间，莱娣正在准备吃的。

“这个时候有喜，也不知是好是坏……”莱娣说。

“当然是喜事！放心，只要阿姐我们一家七口有饭吃，你孩子也一定有饭吃。我阿爸阿母在天上一定会保佑阿扁和孩子的！”她把一小锅香味四溢的肉拿给她。

“是猫肉，小孩子们久没吃肉，我就捉了一只野猫来杀。刚才孩子们吃得肚子涨涨的，像球！”

莱娣只觉胸口鼓涨得很厉害，头额直冒冷汗。

“吃啊，进补！”阿姐说。

她说她等阿扁回来一起吃。但阿扁干嘛还未回来？

阿姐说他那把身子能走这么久，应该替她高兴，改次还要抱娃儿呢。姐姐说完拎了锅子就走。

桌上的菜已凉，她决定先洗个澡。从井里汲了水，凉风吹来，她不禁打了个寒噤。唉，他干嘛还不回家呢？她提着一桶水走进屋子里，就听到外头几个大汉的惊叫声，惊叫声里头有阿扁的名字。

她眼睛掠过阴影，一颗心刹地缩紧了。阿扁怎么啦？水桶从手中滑了下来，重重砸在自己的脚上。她顾不了脚痛，拼命往屋外跑去。有人指了指大街。她捂住脸，从惊恐躲闪的眼光中，她明白了一切。她赶了去前头，人围了一层又一层，挤挤密密，严严实实。她使劲地扒开人群，侧着身子往前钻，就看到了他。

阿扁趴在大街上，一动也不动。（今早他第一次向她展露笑容，告诉她待会儿陪她回娘家把好消息告诉阿母。）几个大汉把他抬起，他的嘴边、胸前，都沾了血，红艳艳的。（她问他累不累？他说他成天躺着才累。）一粒木瓜压在他的胸前，碎烂不堪。（我要出去走走，去阿狗家看看有什么瓜果可以采，跟他们借一借好拿去给你阿母。）木瓜汁与血浆染透他的

衬衫（他把新婚那天穿的衬衫拿出来，看了看，然后把它穿上。只不过两三个月而已，他干瘪如风干了的萝卜，衬衫已变得宽宽松松。她走了前去，伸出右手，想替他扣钮。还在迟疑，他已把钮扣好）

街其实就是这么一条一眼就能望穿的小街。为躲避被轰炸，大家迁来这儿聚族而居似的，每一个人都清楚彼此的底细。那一天，当阿扁伏在地上，小小的街道聚了好多人，好比一粒石子能惊动一个水塘，搅动那些仿佛一动也不动的倒影一样。

从此，街坊看到她，不晓得应该唤她扁嫂还是莱娣。叫她“扁嫂”的话，恐怕会勾起她的伤心事；改口的话，又透露出人们刻意回避伤心事。有人说刻意避开，如果刻意得不够自然，其实就是直接提醒你那是伤心事，到时就弄巧反拙了。人们听了都很为难，那到底是扁嫂还是莱娣？讨论再讨论了也没有一个结果，最后决定让各人各自找解决的方法，然后只能以一声“苦啊苦”结束讨论。

苦啊苦……

就在众人各自都预备好台词，准备她出场时能够从容地应付场面时，她却躲在家里不出来。

养伤啊，众人说。然后指指心脏位置，说：“这里的伤——重伤啊！”

好几天，人们只看到她的阿母走出走进。过了好一阵子，她突然出现在街上，看到的人个个都没有心理准备，结果大家都说声：“阿——”就楞在那儿，过后发觉失态，才故作自然地说声“早”。

所以，不是扁嫂也不是莱娣，她的名字成了“阿——早”。

只见她两眼凹陷了下去，显得更大，更黑，像是干枯的井，望不到底，又空无一切。

正当大家在运用假装不观察她的眼神来偷瞥她时，“呜”的一声，令大家吓了一跳。大家抬起头，彼此注视对方心亏的神情，然后不约而同的喊道：

“哇，空袭！快逃！”

“阿早”是唯一不被鸣声吓慌的。她慢慢走回家，推门走了进去。阿母在树林防空壕中没有见到她，急疯了，马上叫阿爸去找女儿。阿爸抱住头跑了出去，也不太知道女儿的家在哪儿，就是乱跑一场。

听说那天的空袭实在是非比寻常，猛烈得令人相信由天空降下的枪林弹雨可能就会一直持续下去。人们躲在树林中不敢发出任何声息。

被阿爸拉到树林里的莱娣镇定下来后，发觉自己一直抱着几粒熟番薯。转身一看，刚好看见阿狗的老婆孩子。阿狗与年轻力壮的兄弟们一块在外头守夜，狗嫂一人看着孩子饿得哭闹起来，只好一直低声叫他憋住别发出声音，疲惫不堪。莱娣见了走了过去，把番薯递过去，让阿狗的小孩度过这段漫长难挨的时间。这个当母亲的看了很感激，另一个当母亲的看了也很欣慰。

众人见莱娣还顾得了别人，知道她已事过境迁。而莱娣自己，为阿扁还了人情，也算是为他做了一些事。几个月的夫妻关系，就在这里，告了一个段落。

一直等到解除空袭警报的信号响起，大家才拖着累颓颓的身子走回家。

常常，莱娣看到有人聚在一起，告诉大家最新消息。他们说惨绝人寰，鬼哭神号的年代已开始。可是有一种鬼子不会哭泣，他们狂笑。莱娣这么想。自己的一生，就在狂笑声中变了样。想着，她决定不再哭泣。

他们说那批义勇军连枪都没拿过，唯一拿得出的是勇气，那种奋不顾身的勇气。有人感叹：勇气胜经

验，有勇气就拿得起武器。可是别忘了，残暴胜勇气啊，那有勇气的都给那残暴的赶尽杀绝了。

莱娣记起一张勇气十足的脸，但此刻自己根本没有心情去多想。奢侈的事真的不宜进行。

大家都有对未来粮食不足的隐忧。马校长安抚大家：“晋代张华所著的《博物志》中说：‘所食愈少，心开愈益。所食愈多，心愈塞！’因此少吃比饱食好！”

看大家没什么反应，他继续说：“古人说：‘三分饥寒保平安’，你们都听过吧？”大家点点头。他说：“我们生活在大自然中，应该要和周围环境形成一个平衡的统一体，而不应成为与之隔绝的独立体。饱和饥，暖和寒是不可缺少的对立统一。因此，生活里，应当有饥有饱，有寒有暖。”

对马校长的话，大家虽然只是一知半解，但是由于他学识高，德高望重，无论说什么，他都能令大家信服，因此大家点头赞好。大家听着听着，也就暂时忘记了烦恼。

讲到暖和寒，他就提起当年在祖国离乡北上的经验：“哪，冬天的时候，穿了衣服，在冬日里去户外，应有几分寒意才是冷热适中。如果总是给自己捂

得严严实实，只有热而无寒，哈！长久下去就会失去抵御寒冷的能力。饱和饥也是这个道理啊！”

众人在酷热的气候下，听到马校长的话，心中的躁火慢慢被祖国的雪花扑灭。于是有一个教书先生也发表意见：“对啊对啊，饥饿没什么的，饱食才具有杀伤力呢！”

大家追问那是什么道理。他说：“你们知道唐代诗人杜甫为什么会死？他晚年落魄挨饿，漂泊湘江。聂县令闻听‘诗圣’光临，忙送上美味佳肴。结果老杜无节制地大吃多饮而暴死呢！”

这时，众人听到有个姓杜的人居然饱到死掉，反应非常热烈，气氛越来越轻松。

有人尖叫：“哇，饱食也会死啊？我们不饿死就偷笑了！”其他人也插嘴：“你说饱死好还是饿死好？”结果大家都说饱死好，因为可以吃一顿佳肴满足了才死，并说那姓杜的命真好。

有人就吟起诗句：

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

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

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

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

大部分的人听不懂，但都击掌道好。

莱娣也不明白。不过，她却记起了，有一个晚上，在海边，有人在她面前低吟这首诗。那人说：“家书抵万金，我一定会给你写信！”想到这里，她抬头一看，只见滔滔不绝的马校长突然沉默了。他看了莱娣一眼，两人不约而同地苦笑起来。

空袭过后，阿早就变成莱娣了。大家慌乱一场，谁还会把注意力放在她的身上。恢复平静后，阿扁的事就变得微不足道，大家慢慢淡忘了，而开口唤她“莱娣”时，居然都很顺口起来。

对莱娣来说，那天的空袭反而是她生命中很特殊的一天。当天清早，她独自想自己的命运——阿扁走了，这站在断崖上的家景，更如日落西山历历可见。自己已没有了未来，倒不如结束生命一了百了。与阿扁结婚是担心日本鬼子侵犯自己，现在阿扁去世了，自己要担忧自己安全，还要顾及肚子的生命。虽然马校长说红膏药很快就要被除掉，届时自己带着一个孩子却不晓得怎样见人。

原本以为自己会和马立良在祖国建立一个家，现在因为贴上红膏药，马立良与他的“我们”回祖国的

家去了。而她的生命，居然就这样转了一个大弯。

那天早上她决定在动乱过后，自己会好好与阿扁在南洋这一个小角落建立一个家。谁知阿扁也把自己留了下来。她突然有了一个念头。

于是她决定先把阿母安抚好，哄她放心回家。她告诉阿母她想出外走走，散散心，要阿母回家。阿母听了感到安慰，家里的后院的菜需要照顾，还有屋外的两只鸡，以及屋内的那个人，于是便回家了。

送走了阿母，她的泪水流个不停。她想阿母一生都在叹苦啊苦。为了阿扁的事她操心了好几天，眼眶已经红肿糜烂。这大半辈子泪太多，太咸，太苦，烧干了眼睛。自己以后跟小孩，恐怕更会拖累她，还是一了百了吧。于是狠心把泪抹干，然后细想想还有什么事未了。

马立良的事已被阿扁那日的微笑抹掉。那日那枯草之下幽深如古井的眼睛居然有了光辉。目光柔和，嘴角向上弯。莱娣嘴里说出的话仿佛一阵风将阿扁脸上的乌云吹扫掉而露出光彩。莱娣感到很有成就感，这仿佛是她三个月来最能显示妻子的责任的一次。因此莱娣脑子里全是阿扁与自己的事。

短短的三几个月，他俩话都没说多少，又有什么心愿没了的呢？想想一下，想到阿扁那日出去，是为了向阿狗借一粒木瓜送给阿母，于是她决定把屋外的番薯全都拔了，蒸熟了准备拿给阿狗，替阿扁把人情给还了。阿狗一家八口，番薯正好解他们无米之炊的烦恼。

走出大街时，警报就响起了。大家都慌成一团，阿狗一家也必定跑去避难了。当时她想起阿母说自杀是要下地狱的。自己原本想跳进井里了结，不如就让红膏药把自己炸死吧，往后还能在极乐世界看到阿扁。有一天，阿母也来了，还有，阿爸也来了，到时就一家团圆了。

喔，阿爸。阿爸会进极乐世界吧？她想起阿母与阿爸闹得很僵时，阿母常说的：“苦啊苦，我想死都不能死。人家说自杀是会下地狱的。我如果下地狱，改次还要与你阿爸在地狱里见面。那个人，一定是下地狱的。我看我还是乘有生之年行行善，改次到极乐世界去，再也不要见到那个没心肝的。”

喔，阿爸。她猛然想起没有跟阿爸话别。唯一未完成的就是这一桩事。虽然阿爸平日连看她都不看，

但他总是自己的阿爸。想到这里，眼泪就流了下来。

警报又响起了。阿爸，你自己也保重了。你现在正在逃难，是不是抱着你心爱的一副棋子呢？

阿爸的面孔就突然出现在自己的眼前了。

阿爸找到莱娣，仍然露出那一副骂人的脸孔，嘴里喷出浇大便似的臭骂：“你三八啊？你不要命也要想想你肚子的孩子。那是阿扁的骨肉啊！”

她突然惊醒了。孩子！她居然忘了肚子里的生命。这时阿爸一手就拉住了自己的手臂：“你快紧跟令父跑！你再跟令父拖时间，令父就要被你这三八害死了！”阿爸用力拉，想把她给拉到避难处。

阿爸拖着自已，自己突然激动起来。她记得小时候阿爸买花字中奖，兴冲冲地拖了自己的手臂，带她去买橄榄。记忆中，阿爸就是那一次拖着自已的手。

阿爸，我以为你的眼里只有棋子。没想到今天我会成为你的一粒棋子。

她于是抱着那包番薯跟着阿爸跑。阿爸拖着她转了一个弯，然后向前跑。

那天在防空壕里，她决定，踏出这儿，她就要搬回家去好好地活下去。她要替阿扁生一个娃娃，帮阿

母做饭，还有，叫阿爸教她走几步棋，阿爸是下棋高手啊，自己应该拜他为师。

是的，阿爸是下棋高手，可是自己生命的紧要关头，他却下错了一步棋。

有一天夜里，阿爸、马校长和村子里其他男人，一一被鬼子押走。几天后逐渐有人跑了回来。心有余悸，告诉大家死里逃生的经过。

阿母听说马伯伯回来，马上催莱娣到他家去打听阿爸的消息。莱娣摸黑跑到马校长家，只听到他喘着气对众人说，今天鬼子叫他们排成两行，任由他们随便选择。

鬼子声音越来越大，好像是冬天呼呼的冷风，叫他们别动，仿佛要把一切扫平荡尽。

突然，一个鬼子走到马校长那一行面前，吓得大家发抖。鬼子把手高举，出力挥一挥，然后叫那一行人回家去。他们听了，还未从惊吓与恐惧中镇定，却懂得不顾一切朝外冲去。可以回家了，大家听了马上拔腿就跑，哪里还敢久留？

大家继续听他说逃难的过程：

在越过一条又大又深的水沟时，他这个文弱书生

不晓得哪里来的勇气与力量，尽其所能扑了过去，居然让他平安跃过大水沟。一抵对岸，马上尽力继续跑，跑了好久，才跑回家。

“那我阿爸呢？”莱娣追问道。

马校长痛苦地紧闭着眼睛，咬破的嘴唇上凝了一层乌血。

他紧握莱娣的肩膀，告诉她，阿爸原本与马校长排在一起，可是看到棋友胜伯在另外一行，于是临时改变主意，转了一个弯，换了队。

“阿爸那一排怎样了？”

这时，一些没逃回来的叔叔伯伯的家眷知道不妙，开始哭了起来，呼天唤地……

莱娣迷迷糊糊听到马校长说：“才跑了几步，后面就传来枪声。鬼子把留下来的那一排给……”

说着，马校长突然跪在地上仰天嚎啕大哭起来：

“老天啊，那么多兄弟！老天啊，求你开开眼睛吧！”

她望着成群咬牙切齿擂拳辱骂的乡民，无言以对。

有人死里逃生，有人难逃一劫。有人欢喜，有人

愁。烧冥纸时，阿妈叫莱娣把阿爸的那副宝贝烧给他。

莱娣打开棋盒，看到硕大如拳的三十二颗棋子，一阵哽泣升上胸臆。

她拿出棋子，一颗颗，慢慢地投入火中。阿母幽幽地说：“他也没做什么坏事，我看天公会让他在极乐世界里享福的。（车行直路炮翻马）这副棋，就烧给他让他在上面过过瘾吧。（马走斜日相飞田）有胜兄陪他，我看他也不会孤独了。他总是这么好运，永远有好兄弟陪他厮杀一番（兵卒过河横竖走）活着时没有照顾我们什么，我只求他今后会在上面保佑我们（仕相不离老王边）……”

莱娣把最后一颗棋子投进去，看着它慢慢化成灰。

忙过了阿爸的事，大家开始关心起她肚中的孩子。她到哪里去，总觉得人人都会把眼光在她的肚子上停留。几天以来一直为阿爸的事奔波牵挂，那一天她好累，迷迷糊糊看到几个街坊和阿母聊天，她有一句没一句地回应人们的问候。

“（低声细语）依我看，给她吃草药比较干脆利

落，免得以后拖一个油瓶到处走。”“我心已受伤，红膏药使伤口更严重，只能把心交给一个我不认识的人……“（歪歪嘴巴）以后？现在能活命就偷笑了，还会想到未来吗？”“（苦口婆心）阿婶，我听人说，这种时候，肚子大可以保住生命，就好像在脸上贴了一道符，贴在红膏药的位置上。还是保留孩子让孩子保护他妈比较好。”不，不是红膏药的错，是老马。老马你不应该没把我放进你的“我们”名单里头。你应该把我给带去，让我跟你的“我们”一起。再不然你就是留下来，留下来就救得了我，不怕什么红膏药不红膏药。可是你居然走了，走出我的生命走出我的未来。“（喋喋不休）她老的都走了还留下一个小的来干吗？等下炸炸炸挺个大肚子跑都跑不动万一什么什么两命就造孽了！”唉都是因为自己是女人才会有这种命。是男人就不会怕鬼子强暴欺凌。最多是被枪毙，没有痛苦就这样走掉。要怪就怪自己是女人。“（劈头劈脑）你一定要好好养胎，阿扁虽然跟你只有三个月的缘分，可是一夜夫妻白日恩啊。我跟你担保，只要你生下他的骨肉，我们一家七口有得吃，你肚子里那一个也一定不会挨饿。没有人照顾他，大姐我来！也不能怪自己是女人，别的女人还不

是好好的，等鬼子走后就是凤凰了。只怪阿扁短命，他一死，不但拖累自己，也拖累了孩子。但阿扁命短也不是他的错（双手合十）天公保佑你们平安无事，你千万要保重，凡是要往好的方面去想，别做傻事。”其实错不在阿扁，而是……而是阿母。阿母你不该为我作主。我的一生幸福就是被你弄砸了。你说我是女孩不应该随便跟男人回去救国，我听你的话。然后你说我是女孩这个时候应该跟阿扁结婚，我也听你的话。听你的话就有这样的下场。多少年来你一直教我不能嫁错郎，可是你却把我嫁给一个更错的郎。

“（摇头）自己都管不住了，还要一个来跟她受苦，冤枉啊！”“（激动）这个时候讲什么安胎？如果是我，我就……（比手势）斩了！这是命，这是命，这是苦啊苦的，命。”

她觉得声音如满池蝈螳聒噪一般，好恐怖。于是她喊道：“别说了，别说了……”声音没有理会她，继续喧哗着。这时，“哇哇……”一声撕心裂肺惨叫，把喧哗声打断，她看到街坊们个个跑了过来，把她给围着，然后把一个模糊的血团从她下体里压挤了出来。

有人伸手把胎儿熟练地凌空接着，小孩猛力挥动

四肢挣扎。他们把小孩捧到她面前来，她伸手去把的孩子脸上的血水抹一抹，孩子的脸就呈现出来了。众人大叫一声——啊孩子的脸有鬼子的单眼皮还有老马的厚嘴巴阿扁的扁鼻子还有阿母垮下去的脸，脸上很多皱纹，成了一个畸形的脸，脸孔扭曲着似乎在抗拒着什么……

她惨叫一声，惊惧地抬起头。孩子的脸即刻消失了，另一个大脸孔出现在眼前。是阿母。她推开阿母，定了定神，坐正身子，身子出了一大片冷汗。阿母问她发生什么事，干吗叫得那么惊人？她惶惶忽忽，摸摸肚皮，有气无力地告诉阿母说刚才明明坐在这儿跟很多人一起说话，可是那些人又不见了。或许是做了一场梦。

阿母追问什么梦？她想了想，一时说也说不清，耸耸肩，泪就流了下来。阿母见了说：“唉呀，一定是发恶梦了。不要胡思乱想，就好好养胎吧。现在最重要的是什么都不要去想。等难关一过，天就亮了。”

看着阿母一脸忧愁，她连忙抹干泪水，拍拍阿母的肩膀。这时，她却仿佛看到自己站了起来，边哭边向阿母嚷道：“够了够了你不要再管我了，以后我什

么事都不要管我！”她感到很惊讶，为什么另一个我会如斯无礼。于是她对阿母说：“阿母你别牵挂，我没事。”可是那一个她却摇头说不行不行，阿母我今天一定要说清楚——我今天会落到这种地步全是因为你。

她慌了，不知道那个自己发了什么狂，连珠炮似地朝阿母大骂。她细声说：“阿母你去睡吧。”那个自己却捉住阿母不放，嘶喊道：“你说太多了，我也听太多了。我应该一早就做一个不听话的女儿，这样我的命就不会这样苦了。”她吓坏了，担心另一个自己会对阿母变本加厉，连忙催促阿母去睡觉。阿母不肯，要她先睡。她和另一个她交织在一起，对阿母说：“你去睡吧，在这儿也不能做什么的。”

阿母抹了抹眼眶的泪，对她说：“好好，反正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就羡慕你阿爸，两腿伸直，什么也不用再理了。”她混淆了，不晓得阿母的话是对她说的，还是对另一个她说的。无论如何阿母还是走开了。她见状，松了一大口气，握紧拳头拍打自己的头，也不知是自己的，还是另一个自己的。

阿爸走了，阿母睡了，自己却在孤独中清醒着。

很多心事突然涌现，怎样也摔不掉。一直不喜欢日子过得迷迷糊糊。难得从梦的混沌状态渐渐明朗化，才发觉对自己而言，原来清醒的意识其实是一种痛苦的煎熬……

她不禁自问：天公天公，难道真的非得“苦啊苦”不可？



第二章：

何时一樽酒

“嗨，稀客稀客。想写信给表姐，告诉她你现在的过的的是富贵太太的生活，很幸福很快乐，是吗？”写信的一看到她，就用平静冷漠的声音问她。

久不见，她整个人像经过大扫除一样，充满新气息。花布衣裳，珍珠耳环，头发梳得光可鉴人。

她低头不语。

又是野风吹送的时候。

上一回坐在街头仿佛是好久以前的事。写信的把她的信刚刚写好，突然间野风刮得好大，把地上的柴草碎叶旋卷起来，信纸也被吹得遍地飞，忽地吹到东，忽地飘到西，有几页被卷上高空飞舞，又飘到一个街角旮旯里去。

写信的到处追，路边的老太婆小伙子也帮他拣拾。

星期天，街道上人的激流，很多身子在晃动。街心中汽车电单车和脚车疾驰，偶尔几声拖长的汽车喇叭，惊动了行人，也惊散了几只争吃骨头的野狗。小贩的吆喝声与及三轮车夫的诅咒声融汇在原有的喧嚣声中。

唯有她，静静地像一樽石像坐着不动。

“你干嘛老是愁眉苦脸呢？”写信的一边把信纸收拾好，一边问她。

她脸上闪过恍惚的表情，说：“会吗？我……”

写信的托一托黑框眼镜，告诉她：“乐者长寿，忧者易夭。”她用疑惑的眼神看着他。他解释道：“孔子你知道吧？古代的伟人。他生活在医学不发达的春秋时代，却可以度过七十三个春秋。听好好，是七十三年啊。”

她听了，闭着眼睛叹道：“唉，七十三年？都不知道我自己有没有他的一半福气……”

“年纪轻轻，别这么消极！”写信的说。

“有一次叶公问子路……子路是谁你知道吗？子路就是孔子的学生。叶公问他孔子的为人是怎么样的？你知道子路怎么回答吗？”

她摇头。

写信的继续解释道：“子路说，孔子曾经说自己为人用功，一用功便忘记了吃饭，因为快乐嘛。快乐，便忘记了忧愁。哈哈，就是这么简单的道理。所以要做自己爱做的事才会快乐起来，快乐就可以长寿……”

她望着写信的，觉得眼前这人说话很有学问，很像那一个国字脸型的人。在那一个时候，那人常常跟她说什么古人古人的。

那一个时候，好像已经过去好久好久了，然而现在从脑海里把那一个时候的事物一件件掏出来，却又那么的容易。

于是她双眼凝视着写信的，自己独自沉溺于快乐的往事中。写信的见她听得入了神，全身燃烧了起来，口沫横飞越讲越起劲。有人走了过来请他写信，他居然挥挥手说：“收档了收档了，明天请早！”

“另外，孔子也提出‘仁者寿’的理论。”他顿了顿，拿了笔，在白纸上挥了几笔：“哪，撇——竖——横——横——，就是这个‘仁’字。仁就是‘二人’。”

他指了指“仁”字，告诉她：“你看看：就是两个人。为什么‘仁’是‘二人’呢？就是说，人与人之间要相亲相爱，要乐于助人。这样就会快乐了。”

她听了，就说：“难怪你这么快乐，你心地好常常帮人写信，有时又不收费，一定会长命百岁！”

他听了她的祝福和称赞，兴奋地对她说：“来来来，再写一封，不收费！”

她连忙推辞道：“不用了不用了。”写信的说：“别客气嘛，干嘛不写呢？”

她说不知道要写给什么人。他说：“写去唐山啊，唐山除了表姐和那过身的阿兄，就没有亲人了吗？”写信的说到她的“阿兄”时，看了她一眼，有点担心她会激动起来。然而没有。

她说，亲人倒有，可是当年出来时年纪还小，那儿也没几个朋友，就是这个表姐跟自己的感情比较好而已。写信的说：“喔，无亲无戚也好，没有那么多牵挂。”

她听到“牵挂”两个字，心中开始被牵挂纠缠，于是托辞走了。

一离开，败灭的黯淡心绪浸蚀脚跟，渐渐高涨，开始浸溺脑袋。一种莫名的巨大的宿命力量俘虏了她，随着日子增加，强烈地啃噬她的肉体。她觉得很无助，整个人跌坐在五脚基。她昏睡过去之前，看到黑框眼镜里一双关爱的眼，身子被握毛笔的手撑着……

写信的引她把心事说出，她摇头。“你替我写了这么多封信，我信中写的都是我的心事，你早听完了。”

他语重心长地回答道：“如果是真的倒好。我宁可希望你就是信中的那个表妹，永远过着平安快乐的日子。”她听了，低头不语。

他告诉她，每一天，他都会为很多人写信。他拿出毛笔，然后感叹道：“知道吗？我这枝毛笔是神来之笔，每天‘化腐朽为神奇’。颓丧的在信中永远是神采奕奕的，饿肚子的在信中永远是饱足的。流泪的在信中永远是欢喜的……”

“我呢？我属于哪一款的？”她怯怯地问。

写信的说他不晓得。他只知道，日子越安逸的人就越不想说自己好，反而会发一点点的牢骚，怨这怨那，以免说得太好，令听者有相形见拙的感觉。

他说抗战时常常有人拿着唐山寄来的信要他念，他见到机工写给家人报平安的信，通篇写的尽是输送抗战物资时，一路的风景是多么的幽美，生活是多么的愉快，就知道南洋机工处于极端险恶的环境，吃了好多苦头，冒着生命的危险，可是就是不忍心让家人牵挂。

“有一封信，写的居然是滇缅公路沿途风物，什么下关的大风、祥云的茶花、苍山的积雪、洱海的明

月。还轻松幽默地形容自己的车队是在‘风花雪月’中穿行。家人听我念完之后笑嘻嘻，笑到眼泪都流出来。你说，我忍心去拆穿他们吗？”

她听到抗战队伍的事，有一霎时的失神，一阵的晕沉与眩惑……

写信的告诉她：“我只记得，信中你告诉你表姐说你生活很好。你说战争时虽吃了一点点苦，然而战后苦尽甘来，前途一片光明。你说你阿母老来有福气，与佛结缘，在庙里过着平安的日子。你说你找到一份工作，头家头家娘对你很好，你说你很高兴，因为……”

“别再说了！”她掩着脸，把头低下。他叹气。

待她平静下来，他劝道：“这个年代是写好看的信的年代。不好过的不只是你一个人而已，现在人人都不好过。现实是现实，你以为现实像写信这么简单吗？要安乐马上就可以安乐的吗？要顺利马上就顺利吗？除掉红膏药了又怎样，伤口马上就可以好转吗？耐心等吧！”

“我不相信耐心等就可以等到什么……”莱娣说。

曾经有人告诉她要耐心等待他的好消息，可是她却并没有等到丝毫的消息。热烈的期待赢得什么？恐怕是一生的凄凉。积极的追求换得什么？恐怕是心事的挂空……

写信的听了气煞，骂道：“你看你，又消极了。告诉你，我也会耐心等待的。”

“你等什么？”

“我在等，有一天，你来叫我替你写一封信。是那种发发牢骚，怨这怨那，骂东骂西的信……”

她听了悲伤着双瞳苦笑：“会有这么一天吗？若有，恐怕也是真牢骚和真怨言了。”

“好好把握这份工作。看你做得蛮好的。”写信的劝道。

“我只是替工，只做几个月。等那阿嫂生了再回来，我就得走了。”

“那你应该尽力争取留下来的机会啊。他们有钱，多一个佣人没什么的……”

说着，他向四面瞭了瞭，低声说：“你那头家以前是穷光蛋。现在发了达，为人豪爽，懂得穷人的困境，喜欢当救世主的角色，乐于助人。你得先安顿好自己，才有本事把女儿养大！”

女儿？写信的居然说“女儿”！她吃惊地抬头，这人原来早已知道我的事……自己离开乡下来到小镇，以为可以重新开始，谁知道……

写信的连忙打圆场：“这个时代，每个人的故事版本都是一样的。我天天替人写信，什么人我没见过，但每一个人不是要养大儿女，就是照顾父母……”

她的脸颊抽搐起来，在写信的面前，毫无保留的。想到这么久以来，自己坐在写信的面前，面不改容地讲了那么多美丽的故事，原来自己斟酌着编故事时，怎样也压抑不了淡淡的凄凉的心情。而写信的却一直都不忍心拆穿她，一味点头附和，用毛笔把美丽的版本写出来。想到此，自己反而有点无地自容的感觉。抿了抿嘴想说什么，悲伤一下子涌了上来。

写信的说：“耐心等吧。我倒希望你别让我等太久。”

她听了，心头一动。

写信的连忙解释说：“我是说，记得啦，怨天怨地，骂东骂西——有一天，让我为你写一封这样的信。”

.....

风又刮了起来。这一天的风不像上一个雨季般把信纸吹得乱七八糟，然而写信的却站了起来想找机会捡信纸，怎样也不肯坐下来。

“收档了？那我明天再来。”莱娣见他不愿意坐下来面对自己，于是问道。

写信的听了，只好坐下来，拿出毛笔，眼珠向她脸上一瞪，对她说：“这年头，有钱赚当然要把握机会。阔太太要我写我一定写，等下一定会赏我多几个钱，难道我会嫌钱腥吗？”说完，故意很恭敬地问道：“嗯，请问夫人，您想写什么？”

“我不晓得要写什么。你帮我写吧，写什么都行，只要是怨天怨地，骂东骂西的就行。”莱娣说。

写信的那手中的笔，悬在半空中。这句话，她居然记得了。

“我来，因为你曾经叫我不要让你等太久。”

她的话激怒了写信的。写信的把毛笔掷在桌上；嗓子都被劈岔了，对她吼道：“我什么时候这么说过？我是你的什么人啊怎会对你说这样的话？我……我即使说过，也是随口乱说，你干嘛要记在心里？”

莱娣没有忘记，她牢牢地记住写信的那一天所讲的每一句话。

好好把握现在的这一份工作，先安顿好自己，才有本事把女儿养大……

那一天，从写信的那处走回头家的房子，一路上，脑海中都是这一句话。她决定争取机会继续留下来为头家娘工作，等赚到钱，就可以把女儿从乡下接出来。

莱娣想把意愿告诉头家娘，却又觉得难以启齿，只有勤奋工作，好好表现，让他们发觉自己就是最佳的女佣人选，自动会让她留下来。

于是她自告奋勇，说想帮忙煮饭婆做饭。她知道头家娘喜欢吃云吞，于是就做云吞面汤。

云吞皮薄如纸，轻浮水面，如一只玉色蝴蝶。汤面上她还加了紫菜、咸菜末、葱花、猪油等配料，看上去只只蝴蝶漂在花蕊上。色香味俱全，头家娘看了觉得胃口大开，一连吃了两大碗，滋滋砸砸啜完面汤。知道是她弄的，吩咐她明天再做一锅当早餐给头家尝。

当天听到头家的母亲几天后驾到的消息。头家娘

想煮一些特别的菜式让家婆开心。可是家婆向来很挑剔，牙齿烂了几根吃不了硬东西。这也不行那也不行，要煮什么才能买到她的心，自己也没什么主意。于是把莱娣招来讨论一番。

头家的母亲将在正月二十九号那天到，莱娣记起了孝顺粥，于是向头家娘建议。她告诉头家娘，孝顺粥是她们家乡传统食品，相传古时有一孝顺女木莲为关在牢里的无辜母亲送饭，每天食物皆被狱吏夺去。经过思虑，木莲在正月二十九日，把九种材料混合煮好，送到狱中。

头家娘问：“哪九种材料啊？”“糯米花生桂圆红枣芝麻红糖粳米大米和马蹄。”莱娣如数家珍，告诉她。头家娘说，哇，这么多种材料，煮出来颜色岂不是很怪？

她说，头家娘您说得对，关键就是在这里——狱吏见红黑白的粥，颜色如剩羹残饭，看了就反胃。最后木莲的母亲终于可以尝到美味食品。

头家娘张大眼睛：“有这回事？”莱娣点点头继续说：“后来人们就把杂米粥称为‘孝顺粥’，相沿至今。因此妇女都得在那一天送‘孝顺粥’去娘家表

示孝顺之意。这虽然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习俗，但听说唐山一些地方现在仍重视呢。”

莱娣说完了，低下头来不敢看头家娘的反应。头家娘脾气躁，她曾看到她把一锅子的粥推翻，煮饭婆的手被热粥溅到而受了一点伤。莱娣想或许接下来头家娘会对她大声吼叫骂她胡扯，把莱娣脑子里的那锅粥给推翻，到时她如何承受满脑子的创伤？

只听到头家娘温和地问她粥的味道如何？莱娣按捺住心中的喜悦，连忙抬头说味道蛮好的。头家娘说，可是你说颜色如剩羹残饭，等一下那老的看了反胃不吃，骂我煮了一锅猪食给她，那就白费心机了。

她听了，想起阿母的方式，就向头家娘建议：“煮出来颜色是深暗了一点，可是如果我们把红糖分量减半，颜色就会好看一些。”头家娘听了点点头说：“你这主意也还可以。少放糖也好啊，反正那老的也不喜欢吃太甜腻的东西。”就交给她去处理。

午餐时间，头家娘告诉家婆，今天吃“孝顺粥”。头家的母亲听了，看到桌上的粥，想想日期，就明白是什么，嘴角动了动，急忙问那是谁弄的？

莱娣连忙说是头家娘特地预备材料吩咐她们煮

的。头家娘向她露出会心微笑。头家的母亲听了，告诉大家说：“那天去看酬神戏，演的正好是木莲的故事。当时我心想，噶，奇怪啦，阿母我生了四个女儿两个儿子，却从来都没有人煮来孝敬我。”

头家接着说：“你们看，阿母那天才讲，今天居然就吃到这什么什么粥了，你们说她是不是要中花会了？”

头家见阿母开心，自己也开心地望着妻子。头家的阿母吃了几口，点点头说味道还可以。

想了想，她对儿子说：“奇怪奇怪，阿珠是广东人，广东人也懂这粥吗？”头家娘连忙说，她去年就听过人家说这故事，就等到今天才有机会煮呢。

头家的妈听了没答腔，把头别了去。这时莱娣刚好捧茶出来，头家阿母双眼就一直打量走出走进的莱娣，看她利落地倒茶抹桌。小孙女嗲声嗲气说肚子疼，她扑过去替她揉肠子。头家阿母边吃粥边颌首。

莱娣见这晚皆大欢喜，自己也高兴，于是退到厨房里去。待收拾完毕，已经接近深夜。自己到厨房里去盛冷粥来吃，才吃了两口，身心突然觉得好倦苦，心情一下子低落起来。

想到今天自己一早就忙到晚，为的就是博取头家阿母欢心。从准备材料到生火煮粥，每一个时刻都不敢分心，阿母教过自己：糯米过多粥水就会黏腻腻，红枣不能煮得太久，免得皮裂肉散不好看。所以分量时间都要拿捏得准。

自己从来就没有这么用心去准备食物，今天的用心居然是为了无亲无故的人的阿母。木鱼笃笃声从远处传来。服侍头家一家人吃粥时，头家的三个女儿很淘气，她忙着逗小孩，把她们的的心情安顿好，以免影响大人吃粥的心情。婴儿啼哭声从远处传来。她蜷缩在低矮的小空间中，肩膀抽动着，仿佛一下子缩得很小。

外头有人走过听到哭泣声，被一种心情驱使着，跨进了她的空间。高头大马的影子令她蓦然一惊，抬头时，看到有人与自己靠得这么近，她泪汪汪的眼睛里载着惊惶，惊惶过后感觉到温柔的视线不断流入自己体内。那人轻轻地拍她的肩膀，她低下头来，泪珠像露珠般凌乱横斜。

后来她就留了下来。……

“写信的，你跟我说过什么你都忘了吗？难道你

不曾说过，全都是我自己胡思乱想编造出来的？你忘了吗？你口口声声劝我安顿好自己才有本事养大女儿，那恐怕也是我自己想出来的……”

这几句话刺戮到写信的那跳得快速的心里去。他似是泄了气般，对她说：“因为我的劝告你选择长期住下来？长期住下去，一直到老了死去，然后依然留下来做他家的鬼？”他摇摇头叹一口气说：“好好好，我承认那是从我嘴里说出的。我没想到自己会造就一个人成为阔太太。”

阔太太？她眉头深锁。两人同时沉寂下来。

他看了她脸上那片忧郁，再也不忍心挖苦她。他见到她长长睫毛和渗透了难以言喻的深沉悲哀的绝望眼神，于是语气稍微缓和，问道：“写给表姐？”

“是。”

“写什么？”

“写……”她抬起头，用茫然的眼神看着前方。表姐，要写的太多了，要向你倾诉的太多了。

表姐，我终于也穿上了红袍，走进别人的家里去。表姐，好久以前我们年纪尚幼，每当家里有喜事，两人总是结伴在大人后面跟出跟进。我们学会了

下聘金时必须取“三”为数，“三”与“生”谐音，为生子之意。表姐，当时你取笑我说，你啊，记得找个金龟婿，有本事向你妈出一个以“三”为数的好价的金龟婿，然后每一年就“生”一个，生啊生啊生啊……我边追打你边骂说想嫁的是你这风骚婆，想生啊生啊生不停的也是你这只肥猪母……

“你查某仔老爱哭，你老的小时候都不是这样野的。她啊什么都不肯吃，就只挑牛奶喝。什么富贵命呀？我都快被她逼疯了。你这个月的钱我已用尽。牛奶价又涨了，坦白说，我现在只能用温水加一点白糖给她喝。我家七口也等着吃啊，我无能为力，你自己照顾她吧……”她被一只粗壮的手推出外，只好抱着女儿离开这一家七口的。黄泥路坎坷不平，三轮车在上面颠簸，把母女俩载进镇上去。下了车，她呆立在街头……

表姐，我们兴奋地看纳采与纳吉。男家备礼品请媒人提亲，双方客客气气的讨论过程是我们两人以后游戏中的一个重要情节。然后我们好奇地看她们进行纳吉的玩意。我们看到大人把两人名字和生辰八字压在祖牌位下，由神决定亲事是否合吉。大人说三天内

家中没有事发生，包括摔破碗碟之芝麻绿豆的事，婚事就有望了。

站在街头，她不知道怎么处理那心焦肠直的问题，低头直哄女儿。前面走来写信的，把女娃娃接了过去。他对她说：“就让我来照顾你们吧。”她抬起头。脑海里尽是木鱼笃笃的敲打声，从庙堂里传来，夹着这么一句话：“你已不是当年的你，你已经嫁人，又拖着孩子。既然已不清白，就不要去干扰人家大好青年。我为你念经，希望你的命水会改变……”她望着抱着女儿的戴眼镜的男人，一时之间不晓得他是写信的，还是那教她很多爱国道理的青年……女娃娃在写信的那窄小的房间里号啕大哭，哭到作呕。她于是抱着她离开写信的……

她把孩子带到头家的大屋子里。壮硕的身子走了过来，女儿停止哭泣，磨磨蹭蹭挤到他的身边，紧挨着他的腿。他向她伸出手，把孩子抱在怀里，孩子伸着小手摸他脸颊上的须，呀呀地向他微笑。看着他把孩子抱在怀里，脸紧贴她，她眼角窜出一颗泪，心里却涌起一阵迷迷糊糊的不安。

表姐，当时每一位大人看到我们，就唠唠叨叨地

吩咐我们这些小赖头不要在家里胡闹，免得摔破东西害得婚事告吹。我们因此不敢在家里玩游戏，我们期待婚礼的到来，我们喜欢看新娘，我们喜欢放鞭炮，所以我们安安分分地不容自己破坏喜事。三天顺利地过去了，表姐，你和我约而同、兴奋地说：“可以吃桌了！”

不久后头家阿母安排一个日子让她正式住进来。也没进行什么纳采纳吉的，头家阿母叫儿女都回来，然后在饭桌上向大家宣布。头家娘闹得很狂，拿了尖酸刻薄的语言投掷在莱娣瘦削的身子上。莱娣抱着女儿一直向她说：“对不住对不住对不住对不住……”

表姐，女方收下聘礼，之后就迎亲了。记得小叔叔结婚那天，嫁妆送到男方家时，我们随着姨妈姑妈舅妈伯母婶婶一睹其分量，听她们滔滔不绝地对嫁妆作出批评。你伸手抚摸一条粉红绣花枕头套，爱不释手的你被大人挪揄一番，说你“瘾嫁瘾到要命”。姨妈看了重重地把你的耳朵给扭红，骂道：“你这死样子，改次都不知会有人要吗？”

她低着头难为情地细声对头家阿母说：“鬼子轰炸时，我阿母把多年来准备好的一个玉镯子和幼幼的

项链匆匆埋在某一片芋头园芭里，然后我们一家人就跑了。在我第一次的简单仪式进行之前，她冒着雨去挖，却怎样找也找不到。”

她记得阿母回家后颓丧地说：“没有了没有了，什么也没有了，连家里唯一的油伞也被风吹走了。算了，我只是要你嫁掉，嫁了就是在你身上贴了一道符。有那道符，那些鬼怪就不会接近你。没有嫁妆没有仪式也无所谓，只要有命就好了……”

“……现在我阿母已经不在，我身边也没什么亲戚，我想我也不可能会有嫁妆，因此我想请您谅解……”。

头家阿母听了说没关系，她替莱娣准备一份，到时就说是莱娣阿母生前为她准备的。头家阿母说有她在，也没有什么人敢翻看她的嫁妆。倒是那个大的，她会拿到她面前去给她看。头家阿母要让她一看就闭嘴不敢数落莱娣。莱娣听了急急说：“怎么可以呢？聘金你们给，嫁妆也是你们给……头家娘要讲我什么就让她讲好了，她不讲我，我的心更甘苦……”头家阿母说：“你要感谢我就把身子养好才能……”

表姐，你按着发痛的耳朵，委屈地跑了出去。我

追在后头，一只手把你拉紧，另一只手轻拍你的肩，告诉你改次你出嫁我一定帮你绣一条粉红缎子，好吗？你反问，你会女红吗？我都不会你怎么会？还说要为我绣缎子！你赌气地说。我说我们可以学呀。要绣什么花样？我说我会为你绣一副鸳鸯戏水图，绣一对看起来要呱呱一鸣飞扑而出的鸳鸯。总之肯定要比小叔叔新娘子的缎子更美，这样才配得上你这个美丽的新娘。要死啊你，乱讲话！你骂道。然后我们又跑进房子里看新娘。

“你的眼是浓眉双眼皮大眼，嘴巴呢则是樱桃小嘴，我们化妆师最喜欢你这种五官特出漂亮的脸，稍微涂涂一些色彩就明艳照人了。有些新娘子，我们修了又修，改了又改，也还是扁鼻倒眉血盆大口，她们还要怪我们技术不够高明。唉呀，我们是化妆的，又不是那种外国整容的……来，把嘴张开一些些，接下来我跟你上点胭脂。你记得要笑多一点啊，你啊，就是不肯笑。别忘记，你是新娘子……”莱娣望望镜中的自己，总觉得无论怎样，自己就是笑不出来……

表姐，记得吗，大表姐当新娘时，我们围在她的身边看小姨替她化妆。小姨把大表姐的脸腮掸了喜

色，将嘴唇画上红艳艳的胭脂。我们两人心痒痒，有样学样。没有胭脂，就买了几颗红酸梅当胭脂，拼命往嘴唇涂抹。红酸梅又咸又酸，嘴唇是添了红艳艳的颜色，可是唇皮却被红酸梅磨伤了，一闭上嘴巴就痛得雪雪叫。

表姐，想到傍晚吃桌时嘴唇一定会痛得不能大快朵颐时，两人就互相责怪对方那涂红酸梅的坏主意。两人骨碌骨碌猛喝水解渴时，你突然举起杯子，对我说：“我们干杯。”我说这不是酒，干嘛干杯？你说我们两人以水当酒，一起干杯，约定两人要永远跟对方好。于是两人举起酒杯认真地说：“干杯！”

后来听到阿嬷高声喊道：“关门关门，免得财气被带走！”一看，原来新郎官来把大表姐接走了。于是年轻力壮的马上快手快脚把所有的门和窗都关紧。我们在嘭嘭关门声中也大喊大叫，觉得非常好玩……

福命双全的妇女把她牵引入门，男方回避，以免冲撞新人，日后不合。入门后，在厅堂上行拜天地和认识亲属的见面礼仪式。仪式简单，但比起动乱时的那一次，就显得非常隆重。然而她根本不想作比较根本不想记得什么。人家说很多喜事只有一次，短短

的，却可以用一生来回忆。可是她根本不想把它们存入脑海里。天，有谁会像自己的命一样，居然会重复进行这一个仪式。

虽可以不去面对过去，然而很多不愿意记起的偏偏会乘虚而入。斟茶时她记起那国字脸的曾教过她的“人生四大喜事”：久旱逢甘露，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

那时候放学跟阿母从学校回家，她用绳子织了一个吊床，绑在屋外的柱子上，没事做就爬了上去，躺在上面晃啊晃的。

听到有人唱歌谣，自己就随这节拍晃啊晃，而心中很多事，也随着那晃啊晃而晃了出来。

**郎唱山歌听不明，隔树妹妹难通情；  
变只山甲穿过去，找根红线通妹情。**

晃啊晃——自己是瞎眼牛，什么扬名显亲什么金榜题名都是不可能的。晃啊晃——可是或许有一天自己跟着他回祖国，在海棠叶上的某一角遇到几个家乡朋友，大家好兴奋，他乡遇故知嘛。也是人生一大喜事了。晃啊晃——等到有一天祖国什么内忧外患都解决了，那时大家就可以一起庆祝“久旱逢甘露”了……晃啊晃——两根龙凤烛前，那是他与她的另一

个人生喜事……晃啊晃——自己未实现的梦想，下一代肯定能弥补自己的缺憾的，于是有一天她和他一同为孩子庆祝金榜题名之喜……晃啊晃——她不禁轻声喃喃道：你让我知道什么是四大喜事，因此你一定要让我经历四大喜事，不然我宁可不要知道什么是四大喜事了……

客人走了。头家阿母和几个儿女孙子孙女也都回了。外头一片沉寂。

龙凤烛前，硕壮的手推门而入，含笑睨视着她。她想起很久以前，她晃啊晃时，推门而入的是俊秀的国字脸。不久后，她仅存的一点希望在枯瘦的手推开木门时已被剥夺殆尽，身心拘谨得想早点从那不适且厌恶的空气中逃遁。然而没有，比起外头握枪的手，那双枯瘦的手反而带来了安全感，可以将握枪的手抵挡。于是她安安静静地留了下来。随着夜阑人静，一阵接一阵的咳嗽声和咯血声令她揣揣不安。苦等到三朝回门时，她迫不及待向母亲透露她的忧患。她感受到母亲口吻里无奈的意味，只有抱着一团漆黑的感觉跑回家……

不以当年晃啊晃时深情款款的神情、也不是用她在枯瘦的手面前的那种茫然木然的面孔，她用的是她

唯唯诺诺频频符合节拍似聆听的样子来回应硕壮身子的每一句话和每一个动作，在洞房花烛夜里。

既然已决定走这一条路，她就得让自己好好地安稳地在这一条路上彳亍下去，不能再像这花烛夜之前的自己，老是在滚落感伤和起伏的激动中，拖着受伤的身子乱窜，像一只迷路的动物……

风又吹了。

写信的见她久久低头不语，低头用快疾的笔法把信写了出来。她抬头见一整页端端正正的方块字，匆匆看了一遍，只认得几个简单的，怎样也无法看明白任何一个句子，有点担心写信的不晓得告诉表姐一些什么……

“我告诉她你已嫁作商人妇，生活安定、身体健康。南洋局势稳定，经济正复苏着，眼前是一片光明。也顺便说你阿母已过身，在庙堂里平静地走了，晚年过得很好。当然我写了很多问候和祝福的话。”

她向他道谢，打开手绢……写信的向她挥挥手，语重心长地说：“有多少就留多少，将来女儿才能出人头地。”她楞了楞，然后向他再三道谢。

表姐——

第三章：

祷告词

好久好久以前，她曾经向上天祈求，让它平安无事。“它”，是一只黑色小野猪。当小朋友们都叫小野猪为“阿黑”时，她在心里默默地唤它：平安。

那时邻居的阿叔在树林里捉到一只小野猪，把它关在笼子里，说养大它然后杀来吃。小朋友们叽叽喳喳全都围了前去，又兴奋又害怕。

她一向来近乎自闭，只担心人家问她叫什么名字。她远远地看着那只动物，等到小朋友们散开去，她才走过去问阿叔：“野生动物是没有主人的吗？”

阿叔说：“谁捉到它谁就是它的主人。”“如果没有人捉到它呢？”“那它就在树林里长大啊！”

“在树林里长大比较好还是有主人比较好？”她追问。“当然是有主人比较好，吃得好睡得好。”“可是没有地方让它跑——”她反驳。“这么舒服的地方可以好好休息，干嘛要跑？”

可是她远远地看着，觉得野猪一直很不安地挣扎。还有，它一直在跑。由于笼子太小，它只能在原地踏步。她告诉叔叔。叔叔说：“猪哪里爱跑？猪爱睡觉。你看那些家猪，不知道多享受睡觉。多几天它就不想动了。”

过了几天，她走出去看，小野猪动也不动了。哗，果然是舒服了不想动，她想。趋前去，才发现它居然死了。

她看了心痛极了，奔回家向阿妈诉苦。阿妈说因为它的适应能力太差了，所以死掉。

她很失望，对阿妈说：“那个叔叔应该给它一个适合它的环境，不能够太快改变它栖息地的环境。”她记得那个叔叔还说：“野生动物而已，干嘛要花那么多心思？它不要享清福就算了吧。”“可是对野猪来讲，跑就是享福。”她反驳。叔叔听了说：“这就是身在福中不知福。”

阿妈听了，一种沉重的表情浮上那额头紧蹙的面。整晚低头沉默了好久。

晚上她梦到那只野猪窜到一个空间里去。一群家猪在倒头大睡，听到野猪的声音，家猪霍地站了起来，动作敏捷快速，一反平时懒洋洋的姿态。一只大肥猪眼中有股愠怒的神色，发出怨怼与鄙夷的嘟囔声。另一只背转了过去，故意装出漠不关心的模样，噉噉噉地低头吃猪食。有一只歪着脑袋，从眼角射出凜然而不大乐意的光。突然有人敲钟，家猪全都排

成一行，朝野猪冲去，把它给逼到一个角落里去。野猪挣扎得好厉害，歇斯底里地嚎叫……突然阿妈出现了，她睁大了眼睛嘶喊着……

阿妈告诉她：“今天阿伯要过来，你不要脸黑黑地知道吗？”

她摇摇头。

阿妈说：“你不是喜欢跑吗？喜欢跑我就叫他让你有一个可以跑的家。”

当时她们的住所就在一幢大洋房的后头。本来是给几个工人住的，后来就让母女俩住。

虽然有一大片草地，但是她总是认为那片地是属于大洋房的。因此她的活动范围就是在屋子里头，以及外面的屋檐下，顶多是跳跳绳子踢踢毽子或在原地踏步。

她听了说：“以后我自己起一间屋子给你，不用别人起！”阿妈敲了她的头一下，说道：“自己起？你连缝衣服都不会！”

硕壮的身子出现时，她已借故溜了出去。四处倘佯，已是她每个星期的必须。

回家时已是万家灯火。阿妈兴奋地告诉他阿伯果

然答应要为她们起屋。阿妈小心翼翼地说：“我说只要起小小间的就行，用不到阿伯几个钱。”

她露出不悦的眼神。

阿妈连忙解释说最近他生意做得不错。但她很清楚知道那是阿妈的殷勤换来的。为他熬几小时的汤，为他捶背拔白头发……她更不喜欢听到她告诉她，她这么做是为了她。

“我不是告诉你，有一天我会起屋子给你住，不用别人起吗？”

阿妈被她激怒，反驳道：“阿伯是别人吗？怎么说，他也帮我们这么多年，要不然你可能会在街上行乞呢！”

她站了起来说：“总之我们没有欠他。你把他当成皇帝般侍奉，他给你的一切就是等于薪水，绝对没有谁欠谁这回事！”

阿妈很惊讶，以为女儿还小，谁知她居然懂得讲这一番大人话。是环境造成她早熟吗？她不觉为她的成熟而心疼，宁可她傻里傻气的。

她见阿妈突然低头不出声，有点愧疚，她宁可她继续大声骂她。于是她转身到厨房去盛饭然后乖乖吃桌上的菜，虽然她老觉得桌上的菜肴不是为她做的。

阿妈见她反常，平时绝对不肯吃那人吃过的菜，即使一煮好就另外用碟子为她留一份她也不肯吃。见她宁可委屈自己只为讨阿妈开心，一时百感交集，也不知应该高兴还是悲哀。

母女俩静静地不说一句话。

她一边吃饭一边想起另一张脸。那张她以前从不用正眼去看的脸。

那是傍晚，她知道阿伯要来吃饭，马上溜到附近的河边去。她喜欢广阔的感觉。虽然广阔令她更微不足道。是的，微不足道。

有时她觉得自己是昆虫。动物界中，昆虫是最小的，如她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是那么的微不足道。谁想知道她是谁，非得用放大镜或借用显微镜才能看清她的模样。由于体形小，昆虫才便于隐蔽，免受天敌和外界的伤害。如在一片植物叶子上可以隐藏成百上千的蚜虫和粉虱。在一块砖石下可容纳数百万只蚂蚁。可是微不足道的她在一块砖头下却被凌厉的目光紧紧地盯着。那是她极不明白极不愿意极不喜欢的。

她选择同样一棵大树——那吸饱了雨水的硕大的树，坐了下来。树根粗大，露在草地上的部分很像粗

壮的手臂。她在两只手臂当中，懒懒的躺了下来。一阵和煦的风吹来，给她静谧安祥的感觉。

从小就看到其他小朋友被两只粗壮的手臂围绕，在紧紧的手臂里撒娇撒野，自己从来都没有这样的机会。艳羨和委屈袭上心头，安祥的感觉又重新被一种漫无际涯的深深孤独溶解了。眼泪滴呀滴的，把眼睛弄得疲惫不堪，于是匍匐在被太阳烤得恹恹欲睡的地上休息。

梦中树根变成粗壮的手把自己紧抱，她感觉到暖暖的，不禁问：是你吗？你去了哪儿？阿妈总是不肯告诉我。那人不语，她继续问：为什么你会来找我？那人没有回答，只是紧紧的搂抱她。

突然蒙眬中她有一种想看清那人样子的欲望。她常常觉得自己根本不像阿妈，那这人样子是不是跟自己一个样？她努力挣开眼，却力不从心，整个人软绵绵地。

突然，她的身子抖索索的，睁开眼睛，只见一个男人的大脸庞近在眼前，离自己好近好近。两人四目交投，都吓了一跳。那人慌急急地跳到大树后边喘气，不知在干什么。

她揉揉双眼，定了定神，一边用手揩一揩湿搭搭的刘海，一边往树身后边望去。那人从树身后边踉踉跄跄正想离去，身子差一点点就撞到她。

她抬头看，才知道那黑黑高高的是阿伯的外甥，阿妈曾经教她叫这人为“表哥”。但她从来都没有叫过他。

那正想离去的身子发觉她已看到自己，踟蹰半晌，然后转了过来，对她说：“喂，你干嘛在这边睡觉？你妈妈叫我来找你啊。”

她听了有点狐疑，阿妈怎么会叫人找自己呢？又不是第一次。她别开脸不瞅不睬。那边的人，她怎样都不愿意去理会。

他看了，对她说：“我看到你正睡得香甜，不想吵醒你。唉呀，我知道，见周公比见家里那个莫达公更爽，对吗？”

她听到他叫阿伯为“莫达公”，紧绷的脸渐渐松了下来。莫达公，真是一个贴切的名字，她喜欢。

那人继续说：“其实我是很明白的，你哪里会喜欢跟他在一起。这种人，看了都不爽！”她听了，有点惊讶，抬起头望着他。这人怎么会站在她们这一边？

他继续说：“其实，你们都没有欠他们什么，所以你不要怕他们。你想，你妈之前一直帮他们做家庭工，现在也常煲汤给他喝，什么帐都度数了，哪里有欠他们什么，对吗？”

她听他这么讲，发觉自己内心几年来的结慢慢被松开了，于是向他点点头。但想到自己居然站在他那一边时，即刻别开脸去。

“我也是一样。他给我一份工，每天帮他做到半命。度数账了嘛，谁也没欠谁。可是我老母总认为我们欠他们一家人，永远永远！”他顿了顿，对她说：

“改次见到他，我们先看他的莫达头，就会开心一些了！”

她听了，喜开了嘴。

他叫她，她没应。于是他问：“你叫什么名？”她低下头来不肯回答。

他拍拍她的肩，对她说：“来，回去吧，天黑了这里蚊子多，反正那莫达公也回去了。”

她点点头站了起来，抖抖裙子，把身上的叶子草丝抖落，结果发觉裙子居然湿了一片。伸手去抹，只觉黏黏涎涎的，惊叫了一声“唉呀，geli 死！”，急忙掏出手帕来抹。

他看了有点腼腆，见不远处有一老人踩脚车叮铃铃卖冰棒，眼神游移不定，对她说：“刚才我等你睡醒，有人卖冰棒，就买了一枝想请你吃。谁知你睡得很甜，冰棒溶了，所以……”然后一连说了几声对不起。

冰棒？这人知道我喜欢冰棒吗？她内心有点感动，心想他是那边的人，却对自己那么好，一直为她和阿妈说话，还想到买冰棒给自己吃，于是连忙说：

“不要紧不要紧！”然后指指他的裤子说：“看，害到你的裤子也被冰棒弄湿了。”他低头一看，有点惊讶，手忙脚乱地用手帕抹抹，再也不出声。

两人静静地走回家。

回家的路上，她一声不吭地跟着他。偷偷的望那人一眼，只觉得他好高。怕他发现自己偷看她，于是她只有低头看马路上的影子。那一长一短的影子，令她第一次觉得回家的路途居然不怎么远，而且一路上仿佛没有乱吠的野狗，也没有偶尔会窜过来的脚车。

远远他们就看到她的家，小小的房子，窗口灯光昏黄。他向她说声“到了”就拔腿跑掉，好像巴不得快点离去。

唉呀，来不及向他道别，她有点遗憾。她更想告诉他：“喂，莫达公走了。”她想亲口喊出“莫达公”这个名字，大大声地。

但是连他也走了，而且走得那么急，有点扫兴。她嘟起嘴站在屋外，等拖鞋声渐渐消失了才肯进屋。

吃完饭她问阿妈怎么会叫那个人去找她？“什么那个人？”“那个‘表哥’。”“哪个‘表哥’？”“那个高高的，帮他们看店的。”

阿妈听了说：“喔，是阿伯的大姐的儿子吗？”她点头说：“嗯。”

阿妈觉得女儿今晚真的反常，反常到居然还会把“表哥”这两个字挂在嘴边，平时把那边的每一个人当成敌人，见到人就低头不理人，自己因此也被人埋怨说“不会教养”。

见女儿态度突然转变，心想或许是她长大了。老朋友告诉她，孩子叛逆别担心，等他们一长大，他们的态度就自动会改变，就是时间的问题而已。或许，今天就是她盼望已久的“时间到了”。于是她抓紧良机，提醒女儿说：“是啊，那就是表哥啊，以后见到人记得要叫啊！”

她没有回答阿妈，只觉得今天是很特别的一天。平时阿伯来，自己就会暗骂“倒楣”。可是这一天为了逃避阿伯，自己却见到了盼望已久的人，在梦中。

虽然那是一个梦，还有梦中的他是蒙蒙眈眈的，但自己心中却很感动。他把自己搂得很紧，像其他小朋友一样被搂得很紧……另外，自己居然认识了一个朋友——那个为自己买冰棒的叫做表哥的人。还有还有，这一天，阿伯有了一个滑稽的名——

莫——达——公——

过后她反而更希望莫达公会来找阿妈，到时自己就会跑到河边去，然后等待那个叫表哥的来找他。

在大树下她开始了等待，焦灼又耐心的。然而表哥却一直再也没有出现在树下。

或许，只有在自己沉睡了以后，那个叫表哥的才会出现。然而她发觉自己无论怎样，却再也睡不着觉。在大大粗粗的树根当中她翻来覆去的，怎样也睡不着。

自那天以后，天气仿佛已变热，烧灼着土地。空气凝滞不动。枝头没有一声拍打声，水面也没有涟漪。远远听到卖冰棒老人的铃铃声，响亮得令她心跳加速，即刻爬起来眺望一番，看有没有人在买冰棒。

然而没有。那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不久后阿妈告诉她阿伯生日在家里摆寿筵，要她陪她去。她听了居然跳了起来问什么时候。

不需要阿妈低声下气也不需要阿妈苦苦央求，她一口就答应。

她知道，她会被安排与她们坐在宴会一个小角落的小孩席位。她总是希望时间快快过。但是时间在宴会里总是慢条斯理地拖泥带水。于是看壁虎是她在宴会中的唯一快乐。看壁虎怎样都好过看自己与席位上的她们之间的距离，她想，更好过看她们那种优越感渐渐而生的眼神。

但这一次她却急切地想到那幢大房子里去，她想好了，她肯定依然会被安排坐在小孩席位上，虽然小孩们已是大小孩，但她们这一辈人就一直坐在同一个席位上。

而那个叫表哥的一定是与阿伯公司那一票人坐在一起。她很肯定，她们依然会小声说话高声笑，然后用亢奋的表情睥睨她。然而她觉得这一次她与那叫表哥的之间的秘密会为她解围。

她知道表哥是那一边的人，一定不可能大大方方

与自己打招呼。于是她想好了，心中暗叫“嘿嘿”，告诉自己一见到那叫表哥，就要用眼神叫表哥看阿伯的莫达头。

“莫达”两字很重要。因为它，两人成了朋友。因为它，她的日子快乐起来。正如他说的，看到他的莫达头，就会开心起来。她想，到时两人在不同的桌子强忍着笑一定会很好玩。于是她兴奋极了，巴不得阿伯的生日早点到。

宴会那一天，她一进门就寻找那个叫表哥的。见到他在远远的一个角落与人谈天，她的心情有点兴奋。

他与工友们一起高谈阔论。他举起杯向人敬茶。他拍拍身边的人的肩膀低声说话。他昂头大笑。有人倒酒他摇摇头说不喝酒。主人席有人说笑话而笑声大起。他抬起头望了过去。他把目光收回。视线路过小孩席位，他发现了她。他的眼睛闪动了些什么。很快的目光就赶路回到了自己的席位上然后停留在食物和饮料上。他继续与旁边的人谈天。他喝了一口茶。他点头附和别人然后高声笑。

鱼翅过了，乳猪过了，她彩排好了的情节还是无

法上演。喂，你忘了我们说好的“莫达头”吗？她感到非常的失落。喂喂，我们要看那莫达头呀。喂喂……

于是，在海参冬菰上桌时，她失望地悄悄自窒息的空气逃遁。

河边天色灰暗与阴郁，晚风吹来，卷去天边下的树叶，也把她的希望卷去。她躺在那棵她的大树下想像阿妈在宴会中找自己向阿伯敬酒时，找也找不到的神情。

这一天，当每一个人都开怀大笑时，她知道会有两个黯然无光的人在失落着。

那是阿妈，还有她。

后来她决定不再去河边了。也许那个叫表哥的会在某一天突然出现在河边的大树下，但她已决定自己不要在河边出现。她想，会不会有一天，那个叫表哥的买了冰棒到处去找她，找啊找的，找到冰棒都溶化了，把他的衣服裤子都弄湿了。

没办法，就让你一个人在那边狼狈吧，我已决定不再和你有难同当……

偶尔，她还是有跑去河边的冲动。直到有一天阿

妈告诉她那个叫表哥的拿了阿伯一笔钱逃走了。她听了有点吃惊，忙追问。

阿妈说他真没良心。书读不成，又找不到工作。阿伯看在他母亲分上好心收留他，把他安排在黄梨厂里当组长。“谁知他整天吊儿郎当，找机会吃蛇。结果借阿伯的名向会计部领一笔钱，然后就失踪了。”

她对阿妈说，事情可能不是这样的，她相信他拿走他应该得到的。

“你发神经，乱乱说。一万块啊，他替阿伯做二十年工都赚不到一万，何况他才做了几个月！做么你替他说话？是不是吃了他的降头？”

她气呼呼地顶嘴说是阿妈才是吃了降头，老站在阿伯那一边！

长大后，心情不好时她就会到街上去倘佯。她常常会想起河边的那一天。那一天，有人站在阿妈和她这边为她们说话，还等她睡醒等到冰棒溶化。那一天，他替她找回她的自尊心。童年的记忆仿佛只有那一天最温馨。

然而长大后她已不再到河边去，只因为自己不想再对河边的粗壮的大树根存有什么依赖之心。想作精神的漂游时，她比较喜欢倘佯街头。

倘佯街头，其实是潜移默化地接受着街头文化的熏陶。她常想，参观林林总总的市招题字，有好像是置身于书法艺术的博览会。浏览店名，看看店牌匾额，它们就是城市民俗文化的脸。每个城市都有各自不同的风貌，而最能体现出一个城市风貌习俗的，也就是历史遗留下来的商业街了。

有人为所有店铺字号总结了作诗，认为随手拿其中两个或三个字，就可以成为店铺的名号：

国泰民安福永昌，兴隆正利同齐祥，  
 协益长裕全美端，合和无亨金顺良。  
 惠丰成聚润发久，谦德达生洪源强，  
 恒义万宝复大通，新春茂盛庆安康。

于是她看到“福昌”、“万顺”，就边指边念，与那八句对照一下，然后抿嘴大笑，也不怕人家笑她神经病。

对于没有什么好朋友的她，这是一项打发时间的活动。

“招牌”的“招”，其实就是“召唤”的意思。招者，召也，以手曰招，以言曰召。那招牌，名字取得好，简直就可以把顾客给招了进去。自己就是最佳实例。她走了过去。

走了几步，看看楹联，也蛮有趣的。她发现，从楹联上可以揣摩出店主从事什么商业服务，其趣味性不减于猜灯谜。

“服毕由使王媵羨，装罢能为宋玉惊”必定是服装店。走前去一看，没错，果真是服装店。她赞了赞猜对了的自己，得意洋洋地笑了。对面一间：“大放光明眼如神，明媚健美意中镜”——是眼镜店？哈，又答对了。她给自己打满分，自得其乐一番。

看着楹联，她的身子渐渐地站立得很认真起来。那是她给写联人善用典故对仗之美的敬意，以及对招牌楹联匾额的实用功能——为商业活动提供便利与美感的惊叹。

“又出来走街了？”文具店里有人跟她打招呼。

除了店铺，民居匾额也是另一种风景。挂在门额上的黑漆金字，字字醒目端庄。从“芝兰入室”到“三阳开泰”，从“瑞气盈庭”到“长发其家”，无一不表示吉祥、安宁、祥和，无一不透露了居民诸事顺利的意愿和幸福美好的追求。

从“忠孝节义”到“麟凤世家”，从“世笃其义”到“浩然正气”，无一不透露了人们的感情与理义，无一不反映了人们的伦理观念和道德规范。

她看着看着，不禁感叹起来。这一切，原本是四方方呆呆板板的，在配合自然美而构成了立体图案，就能将生活美化，还将人们的情操陶冶呢。

那醒目端庄的字，写出了人们的精神现象。它们就像是对上天虔诚的祷告词。祈求美好顺利，祈求平安幸福。而名字也是如此吧？名字。

盲游一个小时的她，徒然累酸两条腿，便呆坐在路旁，想想身边朋友的名字。

有一个榴槌头名叫“福来”，那是他父亲在他额头挂的一副匾。那个高高瘦瘦的则挂上了“财祥”。那性情开朗的，宽阔的天庭上写着醒目端庄的“伟盛”两个大字。你仿佛看到那些父亲们跪在地上向上天祈求。福气源源到来发财又吉祥伟大而丰盛还有还有……然后盖印章的就点点头然后把印章重重盖上。

而自己呢？我的名字……

你叫什么名？我叫查某。然后委屈地低下头来。

查某绝对不是一个祷告词。绝对不是。如果是，那是一个太安分的祷告词。为什么不向上天大胆地提出要求，要求我如花似玉般美丽再不然就让我拥有灵秀气质或者高贵如珍珠如翡翠？然而你居然放弃祈求

的权利。你让那盖印章的一问就忘了祷告词，从此我的名字就是一个笑话。其实一个查某只是一个笑话。一群查某就成了大笑话。盖印章的说：“Satu lagi Cha Boh? Orang mu suka Cha Boh, macam orang kita suka Aminah.”

原本她应该叫什么名字？她不晓得。长大后问阿妈阿妈不答。她只好为自己想了很多个本来应该或可能属于自己的名字。

她由最早的文学联想起。也从最早的她——胚胎想起。小雅记载梦见熊罴生男，梦见毒蛇就生女孩。梦熊有兆就是由此而来。于是她叫阿蛇。孕妇煮汤圆，汤圆胀而不破则生男，胀而破裂则生女，于是她的名字叫阿破。把汤圆每次取出两颗，最后剩一颗就生男，两颗就生女。于是她是阿双。孕妇“肚尖生男，肚圆生女”。于是她是小圆圆。由孕妇口味嗜好来判断，有“酸儿子辣女儿”之说。于是她是辣妹。在孕妇背后出其不意呼唤她，孕妇朝右生男，反之生女。于是她叫阿左。

阿破阿蛇辣妹……她想着想着觉得好笑就抿嘴大笑，然后把眼睛笑成一片泪光，把声音笑成扑簌簌的抽泣。

为什么没有祷告词？为什么？因此自己不能不羡慕那叫美兰的叫宝珠的叫玉珍的。虽然有很多个美兰很多个宝珠很多个玉珍但是这些美兰们宝珠们玉珍们都不会成为大——笑——话。

一直到她遇到梳髻的她，她点名时把自己叫了出来，然后说：“不然我把你的名字改成彩玫吧。彩色的彩，玫瑰的玫。哪，这样写，笔画也不会太多。”接着她在黑板上写了端正的“彩玫”两个字。

她看了激动得很。终于有人为我预备祷告词了，她想。忽忽若狂的心绪里，眼角滑下一颗泪珠。

“你为什么这么难过？你不喜欢这个新名字吗？”她问。她抹干眼泪，摇摇头。

梳髻的她说：“不喜欢那就不要换，随你的意思吧。”说着她把黑板上的“彩玫”擦掉。

她听了连忙把身子挪到“彩玫”前面，然后猛烈摇头。眼泪流得更急了。

她看流泪的她极力维护“彩玫”，就明白过来。

从此她叫彩玫。

那是她生命中的一个大感动。以后遇到一些触动心弦的事，也比不上那一次。于是她把那一次排名为

第一，第二悬空，第三悬空，一直到第四，才甘愿把一件事情排了进去。

一直到怀妹妹的那几个月。她翻查字典数十遍，把祷告词选好时，激动得搂抱着丈夫好久好久。

当时排行榜才有了更动。

孩子出世，丈夫为孩子申请报生纸。虽然正做着月子，但她还是坚持要跟着去。阿妈反对：“等下冷到身体，老了你就会尝到苦头！”但她还是坚持要跟着丈夫出去。

盖印的要他填写表格，她抢着写。

“我的字体比较整齐。”她说。

“你以为是书法比赛吗？”

“不，我只是担心那人抄错字母，我要确定祷告词能够完整无瑕。”

写好了，盖印的在纸上盖了一个印章，稳稳地，重重地。她的心情随之而稳定起来。

丈夫把报生纸交在她手里，她仔细端详了好几遍，然后点点头。

“哎呀，喝奶时间到了！”

她挽着丈夫的手，两人赶回家。

第四章：

*The Way We Were*

她飞车回家。方才家里打来的电话，如炸雷的豁刺刺响声，震得耳朵发麻。黑乌乌的天一下子压了下来，原本空中澄清又缥缈的光辉一扫而空。一路上她不断地向上天祈求：若我满脑子荒唐的幻想会带来惩罚，请让我独自承担。这一切完全与妹妹无关，求祢保护她……

认识导演，是因为老师。

老师和她很投缘，待她如女儿。后来老师被派到城市去教书，建议要安排她出来念书。阿妈不肯。她记得阿妈说不明白，老师供的就肯，阿伯供的就不肯。其实又有什么分别呢？

“我跟她有缘分。”她说。

阿妈想了想，说：“好好好，你要讲什么‘缘分’我就跟你讲‘缘分’——其实当年就是因为你跟阿伯有缘分我才……你病得瘦巴巴的，一看到他你就停止哭泣。后来你的病就好了。当时我才作了决定……”

那一天，她瘦弱的身体在她怀里摇动，哭到声音都沙哑了。有一双手将她接了去，她却抗拒得很厉害。一直到另外一双手出现，她的哭声就停止了，摇摇荡荡地朝他走了去……

她无法克制的厌烦起来，于是打断阿妈的话：“你不要把错误全推在我的身上！”然后擅自决定接受老师的安排，把一切接受得毫不扭捏。

她要让阿妈知道，如果真的欠下人情债，她欠的是老师，不是别人。

离乡之后她仿佛住到另一个妈妈的家。同样的，一所房子里就只有两个女人，一直到她进入学院才搬进宿舍。

老师喜欢戏剧，她常常跟她看舞台剧。长大一些，老师就鼓励她参加会馆剧团里的青年组，并特地吩咐一个男生照顾她。

当时他们正排练一出戏。她坐在台下，当第一个观众。那位应该照顾她的男生正在导戏。她觉得他当导演当得很威风，掌握大权似的要演员笑演员就开口大笑，可是一下子又改变主意要演员强忍笑。他说效果会更好。而演员就马上把嘴关紧作出强忍的样子。

她坐在一旁深深受感动，她喜欢导演的角色。她多么希望她会是一个导演，演员没有别人，就是她自己一人而已。要笑要哭由自己决定。她要为自己导出精彩的戏，从头到尾都充满着笑声的戏。

她兴致勃勃地打电话告诉老师：“我要告诉你我对导演的感觉。”

老师很谨慎地说：“那导演与你是同乡，你之前没见过他吗？唉，你这自闭的孩子！我在你家乡教书时曾经办了几个活动，这小子活力十足，常来帮忙。后来出来教书，没想到居然在剧社遇到他。他很有领导能力也蛮有才华，但你应该给自己多一点时间慢慢观察……”

她笑着说：“老师你说到哪儿去了？我说的是‘导演’而不是男人。”然后解释一番。

老师弄明白了笑着说：“哈，还以为你情窦初开呢！”

她说：“我要读书，然后赚钱起屋子接阿妈出来住，才没时间谈感情的事。”

老师听了说：“是吗是吗？无论如何，最重要的是你要清楚自己的目标及方向。”接着滔滔不绝告诉她，人物的命运不是掌握在导演手里，写剧本的才是关键人物。当然，导演有权作出调整……

她盖上电话后暗自想：观众听演员的话，演员听导演的话，导演听剧作家的话。说起来还是剧作家的

角色最好。自己已厌倦听话，她要叫人听她的话。于是她开始尝试写剧本，写一个快乐的剧本，然后拿给导演看。

然而导演并不十分听话。导演看了剧本，马上要她改台词。导演说她剧本里的剧情与人物太快乐，摇头对她说：“看，你剧中的人物就好像看到一个自我逃避或自我防卫的人，把过去删改或润饰得太美丽，还涂上一层一层的防护漆。台词句句是傻话。”

她听了有点气愤，干嘛这个人这么不留余地。

他说，缓解一个人浓聚郁结的消极感情，与其用美化法来逃避，倒不如用稀释法——悲观上加一点点乐观，自卑上加一点点自信。

她本来只是有点气愤，听到这一番话，倒触得心里一热，委屈涌上来。

挫折“咣”一声出现。

她逞强说：“根本没有悲观没有自卑，何必稀释？”

导演接着说：“看，你这句话根本就是美化法了，简直是另一句傻话。”

她听了提高声量骂导演说他才说傻话。

说完后她有点累。都出到城里来了，自己干嘛还是要反驳个不停？从小到大都必须没完没了的跟人对峙吗？以后呢？一生都得如此吗？还是得作一个U转，从头来过，学习在针毡之上微笑应对？

剧社里每个人都围了过来，大家望着比手划脚的两人。他于是向她示意，两人到外头去讨论。

两人坐在剧社外边的五脚基争论，从黄昏争论到午夜。

团员一个个回去了，临走时都会为她打气，还叫那男生不要欺负女生。两人一直为自己辩护，一个坚持要修改台词，一个怎样也要掌握人物命运而不要他插手。

天快亮时两人都很累。他说：“你听我的，演出成功的话我请你看戏。”她回答说：“你听我的，演出成功的话我请你看戏。”

导演看着她，骂了她一句：“你是天底下最作怪的女人！”然后拿起剧本往她的头拍打下去，对她说了一句：“你这种人不被教训是不行的。”

那一拍，不重，也不轻。

有点疼。她静静地抚着头。她为自己的不动怒而惊讶，为自己耽溺在被教训中而羞愧，更为自己期待

另一次被教训而揣揣不安。她无法应对，只好提高声量朝他吼叫：“你这种人不喜欢快乐就不让我的主角快乐。我不想再跟你这种变态的人继续讲下去！”

吼叫之后发觉吼叫声中已少了原来的躁哄。

饥饿劳累的她倚靠在柱子边闭起眼睛。只有闭上眼睛才能避免让他看出她的反常。导演见她被自己拍打后沉默不语，也不敢再开口，坐在柱子另一面一旁静观其变。

剧社里传出铿当清朗的钟声。

她心想无论最后结果如何，她和导演肯定是认真地进行了一场争执。从黄昏到天明。认真，终于有人对她认真了，她有点感动。

转身看导演，靠在柱子边的导演刚好也回过头来，两张脸靠得非常近，彼此听到对方的呼吸声。那时她居然有一种更反常的想法：如果导演现在张开两只手把自己紧紧环抱，那就让他修改台词吧。想到这里，她觉得脸发烫起来。

然而没有。

天突然亮得很快，导演拿了夹克问她：“怎样，要不要我载你回家？”

她作出不屑的样子反问道：“怎样，要不要我陪你回去？巷子里有女鬼专找恶人，你当心点！”

导演说：“既然敢跟你这样作怪的女人过夜，你说我还会怕女鬼吗？”说完就独自踩脚车走了，把她留了下来。

她见他走得那么干脆，有点遗憾，心想：唉呀为什么没有完完整整的认真呢？

冷风吹来，她打了一个冷战，不由得想起自己胡扯中的女鬼，阴森森的令她后脊骨冒凉气。心怯胆寒的她片刻也不敢久留，独自拖着疲惫不堪的身子，忙惶惶赶回宿舍。

在宿舍里她整天无法集中精神，导演的那一拍把自己给拍得神志不清脑筋错乱。于是她拨电话给老师，想把一切倾吐出来……

听到老师的声音她就说：“老师老师，我要告诉你我对导演的感觉，知道吗我……”

老师听了说：“好好好，慢慢说。这次我没这么糊涂了，我不跟你谈那男生，我们谈导演的任务。”

她听了有点失落。干嘛谈这么严肃的课题呢？她想。然而手仍然握着听筒回应老师对导演、当然还有

编剧的角色的看法。

偶尔她打断老师的话说可是那个导演说什么什么，那个导演认为什么什么那个导演反对什么什么……她想老师听了可能会把话题转开，到时就只谈导演那个男人好了，别谈什么剧本了。但老师还是把她给拉回来。

双眼疲惫的她可以想像到老师的动呀动呀的嘴巴……

谈完任务，老师兴致勃勃地说：“我带你去剧社就是希望你会爱上舞台剧。”然后老师说起自己年轻时如何地投入……后来老师约她见面，让老师帮她修改剧本，然后把戏演出来。她照做了。

老师的热忱打断了她的臆想，令她不再神志不清下去。她整顿好心情，抖擞精神，然后好好的改剧本，吭哧了好久才写出来。

她把剧本拿给另一个团员。告诉那人说：“来，不要老是当副导演。时间到了，是轮到你作导演的时候了，我们让人家看一出好戏。”说得语气有一点点像“把悲愤化为力量”的感觉。

戏剧排练进行得很顺利，与她闹翻了的导演偶尔

会走过来看她和那一伙人排练。两人自那一次“从黄昏到天明”的争辩过后，好像不曾与对方说过话，比陌生人还陌生。

一言不发的他总把她弄得很紧张，有时紧张得很想把剧本撕掉。撕个烂碎后就可以放弃演出了，她想。但最后她还是坚持下去，她坚持自己可以让人听话。说不定，有一天，连导演也会向她说“是”。

整个学期，自己就是昏昏沉沉紧紧张张的。老师说她好像主修戏剧似的。她回答说学院课程的成绩只需向自己交代。然而这场戏的成绩单，好像有一个人在监护人那一栏签下名字她才会放心。

老师听了很开心地笑，满足感从笑容里溢了出来。

她看着老师，自己沉默了一阵。她很想向老师澄清，所谓监护人其实另有其人，但看着老师对她的剧那么认真，她决定把话收在内心深处。

那也就够了，但心情还是紧紧张张地不能安定下来。

他的突然出现令她的紧张更为严重。却也把演出的压力暂时转移去另一个播道。是的，他出现以后，

那个爱穿白衬衫的。

生命中有很多人在自己身边，然而自己仿佛都在一种咄咄逼人的空气下与人共处，剑拔弩张个不停。然而这一个人，他的温顺眼神给自己一种惬意的安慰，还有崭新的感受。柔能制刚，她想。

温顺的眼神，她想起河边的梦，有人温柔地把手将她围起来……

他是学院里的学生，不同系。他出现以后，她发觉自己越来越像动物。在通讯方面，人类用语言进行交谈，动物却有着不同的通讯行为。她与他尚未达到用语言交谈的阶段，一见面她和他就变成猕猴一族，进行视觉通讯行为。他瞄了她一眼，她即刻通过视觉接收信号。那信号，是一目了然的信号。

比如那天她把头发剪短，与团员拿了戏剧海报朝图书馆走去，他刚刚借了书，从图书馆里推门而出见到她，眼睛马上发出“啊是你，你剪了发”的信号。她望了他一眼然后急急把头低下，那是“哦你居然注意到我的发型”。

她急急推开图书馆的玻璃门，走了进去。借着关门的堂皇理由她把身子转了回去，迅速地往外扫两

扫，“啊你还没走”。然后她收到“嗯，我在看你的头发，我喜欢”的信号。心中感动极了。他没有料到她的回头，发觉惊吓的信号已擅自从自己的双眼奔驰而出，自己无法控制。于是他不敢再呆立门外，让离去压抑自己即将透露出更多信号的危机。

他的离去使她觉得很安全，可以隔着玻璃好好的看他长长的身体，享受那一刻的明目张胆。惊吓而匆匆离开的他脚步有点乱。她继续明目张胆下去，观察发出信号者的每一个动态。她觉得此刻的他就像是一只羚羊，凌乱的脚步是羚羊受惊时竖起的尾巴。羚羊渐行渐远，她越感安全，于是让松弛下来的筋骨靠在玻璃门边欣赏那只惊吓的羚羊。除了感动以外此刻她有的就只有惊喜了，那种受宠若惊的惊和喜上眉头的喜。

突然，竖起的尾巴变成翘起的尾巴。原来惊吓的羚羊已变成一只威风的狼狗，当渐行渐远的他突如其来地向后一转，接收到玻璃门后边那不在她控制范围内发出的信号的，那一刻。

那一刻，她变成了一头躬背的猫。

晚上，她躺在宿舍的床上翻来覆去总是无法入

睡，于是翻了身子就靠墙倒立起来。那是老师教她平定情绪的其中一种方式，然而情绪久久仍无法平定。怎么能平定呢？

宛如一只倒挂在树枝下的蝙蝠，她运用回声定位系统，发出声波和感受从物体上反射回来的声波。

蝙蝠听到的声波频率可达 300 千赫 / 秒，比人类的 14 千赫 / 秒和狗的 38 千赫 / 秒高出了好多。她这只蝙蝠向空中发出了信号，开始时振频为 90 千赫 / 秒，长长的身子出现时，她把脉冲频率调整到 200 千赫 / 秒。

有时候她觉得长长的身子正朝她飞过来，回声声波就会变得越来越短，长长的身子对反射波产生一种压力，飞行得越快压力越大，回声声波频率就越高。有时候她觉得长长的身子背离着她向远方飞行，于是回声声波越来越长，她感受到的声音就越来越低。就这样，一下子高的好厉害，一下子就低得好吓人。

喂你干什么？在一旁温书的室友见她倒立，喊了一声。她一时失去重心而跌坐在床上，惊叫了一声然后说：“我在当 bat girl。”室友皱起眉头反问：“什么 bad girl？”她想起考试快到了剧快上演了自己还

这么不像人样，于是回答道：“是的，我是 bad girl。I'm a bad girl.” 然后决定还原，从动物世界里头逃出来。

然而她仍耽溺在回声定位本领中而无法也不愿自拔。

第二天回到校园去在食堂里排队买午餐时他出现了。她在马来饭的档口前排队而他在旁边的面档前排队。人很多，但是她看到他他也看到她。两人刻意很专注地排队而不看对方。

这时他俩已变成两只海豚，在喧哗的人海中发出旁低频声音，频率在 14-24 赫 / 秒之间，互相在旁人可听的范围之外，秘密交流。

后来在校园里她与团员摆了两张桌子为短剧进行宣传。卖戏票时她看到他和朋友走过来。团员喊道：

“喂，买一张票好吗？一出快乐的戏，看了你一定会快乐。” 她假装忙着算钱不看他。

他们那一群人一走，她连忙问团员那人有没有买票吗？团员问：“这么多人，你指的是哪一个‘那人’？” 她一愣，连忙说：“算了算了，我也不知道。”

戏上演那天，她那盯着入口处的眼睛很快就看到了老师。老师走向她的座位握紧她的手。她朝她笑，很快的眼睛又朝入口处瞄了去。突然老师的手被她紧紧一握，当她看到他出现在入口处。

那人仍然穿白衬衫，不同的是很正式地打了一个领带。他走了进来，随便选了一个位子。她看了然后转回头心不在焉地跟老师谈话。再转头时她突然发觉，他已从角落里的座位上走了过来，坐在自己的身边。

那时她突然觉得台上的人物是否讲傻话，已不重要了。

戏演完了，她与幕后人员受邀到台上去。导演走了上来好像要恭喜她，她回避了。心已填得满满的，什么东西再也装不进去，之前预想的尖酸刻薄的台词也没有派上用场。两人还是没有说话。

她偷偷看台下的白衬衫认认真真地鼓掌喝彩，心想从此我不再写剧本了，就由你来控制我的喜怒哀乐吧……

生活突然变得生气盎然，希望也复苏了，无穷的美丽幻想慢慢扩大扩大扩大……

有一天老师打电话来追问她忙什么。她匆匆跑去宿舍管理室接听电话，心中揣揣的。老师说：“你母亲一直打电话给我，问我你是不是病了，好久都没回去看她。她曾打电话给你，可是宿舍管理员也说你总是不在宿舍。”

老师说阿妈要她今晚等她的电话。晚上她推掉白衬衫的约会，终于接到阿妈的电话。

阿妈埋怨了她一顿。她说她搞话剧。母亲听到话剧，在电话另一端，突然就沉默了。她不晓得为什么母亲沉默。本来想继续说：“我认识了朋友，姓刘……”但母女两人一时没话说似的，于是很快把电话挂断。她急着挂断电话，也因为母亲有急事一定会到洋房里去借用电话，她不要母亲借用太久。放下电话后她决定找一天回家让她安心。

考完试就放假，她决定搭火车回乡。刘说想见她的母亲，她不肯。时候未到，她说。

刘坚持要，说他想乘坐时空穿梭机回到她的童年里去。她说她的童年不快乐。他说只因为缺少了他，如果有他一定会加入许多兴奋剂。所以他建议要和她一起去每一个不快乐的角落，把它们弄快乐起来。

“你的童年破了，我们一起去修补。”他说。

这句话令她决定心甘情愿地把自己安顿在两人的感情里。

一大早两人到火车站去。放假了，火车站人群令人晕眩。两人买的是学生票，他拉她的手叫她跑快一些，迟一点就霸不到座位了。

把行李放好后，他跳下火车想去买饮料给她，还有她喜欢吃的煮水花生。考试的压力令她失眠了几个晚上，于是她闭上眼睛休息片刻。

不久，有人在她身边坐下。她惊讶他这么快就回到车厢，睁开眼睛，看到那人手上豆浆水就一手拿过来喝。喝了一口她望了身边的他一眼，一看怎么坐在自己身边的竟然是导演而不是他。她惊叫一声，手上的饮料不晓得应该继续拿着还是交还给导演。

“我在剧社遇到老师，老师说你回家乡，刚好我也想回家。我猜你会搭这班车，一上车厢果然就看到你。”导演说。

她点头不语。心想这么久没交谈，这人语气温和多了，与那“黄昏到天明”完全不一样。

“你忙什么？老师也说你少回去看她了。”

“考试啊。”她说。

他说：“记得吗，我们说好演出成功就请对方看戏，几个月了你都没到剧社来。这次回家乡我们刚好有机会‘把戏看掉’，好吗？”

她听了，发了一阵的呆。只听他接着问她是他请她，还是她请他呢？

见到他的那一刻，她心里一直在犹豫，不晓得自己的声量应该如何控制？调高还是调低，趋向在尖酸刻薄的那一边还是厚道的那一边，来回应他的话。毕竟两人的呶呶不休的争辩还没有正式结束。

然而一听到他的那句“把戏看掉”，就忍不住抿嘴笑。她很喜欢这种傻傻的话。

导演见她笑，马上摆出导戏的样子说：“对，就这样开口大声笑，再笑多一点，我要看到你的嘴巴张大一点，效果才会更好。”

她听了忍俊不禁真的开口大笑起来。一股似有似无的熟悉感渐渐聚拢起来，两人认识这么久，第一次相处得这么好。

这时穿白衬衫的拿了饮料和一包花生上车厢，走到她和导演的身边来。导演看到他，有点吃惊。再看

看她座位旁边的他的行李正被自己的屁股压着时，露出尴尬的神色。

导演呆望了数秒，然后立刻站起来把自己的背包往身后一摔，然后说：“OK，祝你们旅途愉快！”自己马上走到另一个车厢里去。

火车轰隆隆地走。他们买的是学生票，火车停了很多个站，他们的路程，从天明到黄昏……

她的眼睛注视着车厢外倒退的风景，嘴巴不停地吸着手中的豆浆水，耳朵边不停地响着火车车轮敲击铁轨的声音，然而一颗心，却沿着一个又一个的车厢，不可解脱地，固执地寻找什么。

到了家乡，她带刘到家乡各处逛，让他参与她的童年。学校旁边玩“地甘”小档口，三马路租书小摊子……后来两人来到戏院，上演的戏正是老师曾大力向她推荐的西方经典之作，她于是嚷着要看。他说几点了还要看戏？你妈要我们早点回去，她杀了鸡。

她听了以坚定的语气说我们“把戏看掉”就马上回去。说完她有点吃惊，吃惊自己居然会将“把戏看掉”说得那么顺口。整个人就沉默了下来。

他听了说：“什么‘把戏看掉’，听起来怪怪的。这种华语是标准华语吗？”她没答腔。

她只是有点心不在焉地陪他排队买票，双眼老是四处张望。他问她是不是期待见到什么老朋友？她含糊说不是，可是还是频频回头望。

轮到他买票时她居然紧张地拉了拉他的手，对他说：“先让给后面的人买。”他问她为什么？她说不肯定要买两张还是三张。他说两人看戏干嘛要三张票？你要请谁看戏？她没出声。他问她是不是想带母亲来看？她听了连忙说不是。那为什么要买三张？他说你真是的，干嘛老是说傻话？

她听到他话中的那句“傻话”，就知道自己看不下戏了，“傻话”令她掏出脑海中的一卷记忆。她觉得心头有点乱，就说不然不看了，阿妈杀了鸡我们别让她等太久。

他听了伸手轻轻捏了她的脸一下，骂道：“那我们到底是要‘把戏看掉’了再‘把鸡吃掉’还是要‘把鸡吃掉’了再‘把戏看掉’？”

她听了突然觉得很烦躁。一股窒塞、酷烈、奇闷，好像要令她的细胞与纤维颤抖而炸裂。于是说：

“你别说这么多了，不看了不看了我要回去。”

他听了也有点不高兴。问她是不是月经来潮，不

然干嘛情绪这么不稳定。她回他一句“不关你的事”。于是两人走回家，一人走前一人走后。

阿妈见两人赌气，便充当和事佬，讲一些女儿小时候的趣事，气氛才稍微好转。吃过饭，阿妈叫她带他去河边走走吹吹风。两人走一会，就有说有笑起来。

“小时你常到这边玩吗？”他把手放在她的肩上，问道。

她点点头。河边有太多的记忆，于是她情绪又低落了。她对他说，我每一次到河边来都希望不要再回去。

“现在呢？”他问。

她说：“希望永远也不要回去了，你带我走吧，走得越远越好，走到一个没有出口的地方，让我迷失在里头，可以不回家，不回家到心安理得。”

他问她为什么？她说，一回家经过那幢大房子，她总会感觉到有几双罩上优越感的眼睛盯着她。见到她时，眼睛下的嘴巴常常发出狼的嚎吼，指着花园里的植物，互相一唱一和，说什么寄生植物又长回来了。

他不解。他说刚才走过那幢房子，都没有人看着你啊。

“可是我总认为有。”她说。

接着她伸出双手高举：“哪，你瞧，这就是从小就盘旋缠绕在寄主植物身上的茎。”说完她把手推向他的面前说：“看，这里有无数个吸器，没有其他本事，就只会伸入寄主肥硕的茎枝内吸取它们现成的有机养料。贪婪地吸啊吸啊吸地，痛痛快快地吸啊吸啊过着好逸恶劳的生活。”

他捉住她的手，紧紧的捉住然后劝她别这样子。她嘶喊道：“不是我要这样的，也不是我妈要这样的。”他点头说对啊本来都不是这样永远都不是这样的。

她说，我不要你这样子袒护我，你根本什么都不知道，就一直说不是不是。连我自己也分不清是或不是你又怎么能肯定？

他说因为一切答案都写在你的脸上了。

他用食指轻抚她的脸说：“你看这美丽的脸孔，美丽因为你仍有光合作用的能力。如果你是寄生植物你全身均无叶绿素，叶片全部退化——退化——退化——可是我看到的肯定不是退化的脸孔。”

“来，让我看到更翠绿更蓊郁的叶子，永远不要冷青惨绿。我要让你母亲看你被照顾得很好，光合作用达到最佳状态。”他说。

情绪渐渐受到控制的她在他的怀里听到他说：

“如果真的坚持自己是，那你就作菟丝子吧，我很愿意作那棵因你而奄奄一息的寄主……”

蒙蒙眈眈中她看到河边一棵大树，树上有鸟巢蕨，高高悬挂在树干上，亮绿的身子随风展现优美动人的姿态。突然有小巧的植物活力十足地爬上树皮和枝桠上，把大树给染绿，如同棉衣穿在树干和枝桠上，也宛如大树的胡须，挂满树枝随风飘荡。在热带雨林湿热的气候下它们附生在树干上，接受 2000-4000 毫米的年降雨量，在空气相对湿度为 90% 的环境里运用积留在树皮等处的风尘物展露阳光似的脸孔。

是的，附生。只是附生。所以大树依然壮硕地向上生长。靠近地面的树干基部长出几块大小不等，高低交错的板根。板根上站着几个小女孩。其中一个说：“附生植物不是寄生植物。附生植物与被附生植物之间没有营养物的争夺和分配问题，只有在空间定

居上有着紧密的联系。你们看，大树还是大树，完全不会奄奄一息……”小女孩一边说一边看着板根把其他小女孩紧紧地环抱。

“抱我。”他听到她发出的呢喃。

他拉了她的手，走到一个树丛后边。

天色已暗下来。

两人一起坐在草地上喘气。他接着她说：“你今天下午情绪波动得那么厉害，我还以为你的那个……”她没回答。当她想起河边溶化了的……

冰棒。

她只感觉到心的悸动，胃部翻搅和血液奔流。她不能开口，仿佛一开口就会作呕。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她流泪了，从身体的亢奋世界跌入一个无底的深渊。

他有点慌张，认为自己把她弄哭，不晓得如何安抚，只有说：“对不起，以后不敢了。”她听了觉得有点好笑。然而连笑容也显得乏力。“以后不敢了？真的不敢了？”她问。

他想了想，也笑了起来，把头埋在她的胸前。她的眼泪流了出来，滴在他的脸上。

他不解地望着她，问她为什么流泪？有点惊讶她居然说为她的童年。

他说什么童年，童年早就过了，我们这几天不是已经为你改写童年了吗？

这回真的是要改写了。她说：“原来我的童年没有冰棒！”原来那不是溶化了的冰棒。

他把她的双手握在双掌中说：“好冷，你的手就是冰棒！”她抽回她的手，很敏感似的叫他不要再提“冰棒”这两个字了。他看了她一眼，说道：“你的那个又来了，情绪一下起一下落！”

她说你不会明白的，我的童年，唯一令我找回自尊的那一天，今天才知道，非但没有找回，反而失去得好厉害。

“是我引起的吗？”他问。她说，不关你的事。他说他不明白，她也不想他明白。

他只能轻抚她光裸抽搐的肩头，让她继续流泪。他告诉她他会弥补她童年失去的一切，问她最想要什么。

她赌气说她从来都没有得到，何来失去？

他只好说：“OK，OK，那一直以来你最想得到

什么？”她没出声，只是抓起他的两只手臂，让它们把自己抱得紧紧的。

“就这样？”

“嗯。那原本是我一副完整的自画像里不可或缺的一个色彩。”

在她背后伸出双手把她抱紧的他突如其来地把手探到她的腋下然后将她高高抱起，仿佛把她从回忆的泥淖里拔出来。

她尖叫了一声，那是高分贝的一叫。

他问：“怎样？刚才喜欢吗？还要不要再来一次？”两人互相搂抱狂笑起来。

一阵狂笑过后她感到胸口仍堵闷，不愿意面对的一些情绪排山倒海而来……

原来冰棒已溶化成水，水已蒸发成云。云越升越高，突然天空冷冷地泼了一盆水将她淋湿，把她给淋得发了傻。在哆嗦与颤抖中，她揉了揉双瞳，睁开眼睛，河边大树下温馨感人的话已变成顺水推舟的胡诌。诚恳的脸色已变成心虚嗫嚅之色，豁达的容颜已变成堆积木似的笑脸……

原来阿妈并没有喝到降头水……她感到一股莫名的挫败……

她出力踩煞车器，车子停在红灯前，差点就冲了过去。红灯！她心急地暗骂一声。此刻她只想赶快回家。今天一整天她的心绪都很不宁。几次想打电话却又提不起勇气，说提不起勇气，其实是过不了自己的那一关。几次把手指放在电话十孔盘里，每一次只转动几下，就迅速挂回听筒。心中的台词预备好了，就是不晓得该不该说出口。

是的，台词。这几年他看见她都会说：“真的不写剧本吗？写吧写吧，写了给我看看！”“我们这一代的剧本都很老套。”“新一代的也会变成更新一代的老套。老套就老套，反正我是跟你同一个年代。”终于，这一天，剧本出炉了，里头有一句句的台词，当然，都是很老套的。

午餐时间她告诉自己，他出去吃午餐了吧？也可能不。五十对五十。如果打电去他却还留在公司，我就把台词说出来。如果打去他不在，我就把台词忘掉，彻彻底底地忘掉。就以一次的电话为定。

决定了以后，她提起勇气想把听筒拿起，才想转动电话，电话突然就响了起来。这一次的铃声特别响亮，直捣她的心脏。她狐疑：难道是他打来的，如果真的是那……

再次看到导演，已是多年以后的事了。那一天，她拖着妹妹的手在百货公司遇见他。

“嗨，还记得我吗？我是十年前的导演。”

她有点意外。觉得自己仿佛站在舞台上。感觉上，幕被关上了又被拉开，火车厢布景即刻被道具组的成员换成百货公司布景。梳着辫子的少女已变成卷发少妇，还拖着一个女儿。

背景音乐是 “The Way We Were”：

**Memories, like the corners of my mind**

**Misty water color memories**

**Of the way we were**

**Scattered pictures of the smiles we left behind**

**Smiles we gave to one another**

**For the way we were...**

导演在柜台处排长龙等付钱。她望着长龙，看看手表，对他说：“你在排队，就帮帮忙吧！”

她把手中两件男人背心一包巧克力和一包发卷，连同五十元交给他，拜托他顺便替她还钱。其实方才一看到他，她有点失措而随手将东西搁在架子上。看到他手中拿着的一瓶香水和一支玩具枪，她就突然觉

得应该把东西捧出来。

趁他排队，她走到更衣室去照镜子，匆匆把凌乱的头发梳理好。更衣室空气不流通，妹妹觉得热，大声哭起来。导演付了钱走了过来，她连忙说：“我想让女儿试衣服，她却耍脾气。”

导演低下身子逗小女孩：“喂，小朋友，你叫什么名？”女孩见了哭得更厉害。导演说唉呀我本是要她笑的……

她一边以“妹妹妹妹别哭”来哄女儿一边说：“你以为你还是导演吗，要人家笑人家就必须笑给你看吗？”

导演说：我还是可以摆布人的，只是现在没办法，因为这小女孩像她妈妈一样不听我的话，老爱作怪。”

她听了，想起在剧团里从黄昏到天明的那一次。那是第一次与他争论剧本，看来或许就是最后一次。

剧本拍落在自己头上的那一声“咣”也随着响起。

她问导演为什么会到这儿来？听说他已搬去另一个地方发展业务。

导演告诉她每年的最后一天，当年剧团的老朋友会在山上聚会，迎接新年。他最怀念青少年时期的那一段记忆，所以每一年一定会上山。问她要不要也跟着上去。

“啪！”

她摇头说自己只在剧团一阵子而已，与大家也不是很熟悉。他说：“但大家都记得你啊。每一年我和你那出戏的导演们斗酒时其他人都会嚷道：‘彼可取而代之！’然后大家就会说起你。”

“一定说我很强词夺理了？”“对呀，哈哈！唯一能把我骂到狗血淋头的人！”她听了有点腼腆。

“啪！”

临走时他问：“喂，我们几时把戏看掉？”

她没有回答。这人干嘛还记得这些事呢？心里有一点激动。

他见她不语，就耸耸肩说：“不看有不看的好，至少我们会因为记得一场未看的戏而顺便把对方记在脑海里。”

“啪！”

她一时词穷，连忙低下身子忙着替孩子抹沾满巧

克力的嘴。仿佛这样子就不需要让他知道她记得还是忘记了那出还未看掉的戏。

他说：“喂，你以前喋喋不休的，现在怎么封嘴了？因为你已经长大了吗？”

她回答说：“嗯，长大了，所以把喋喋不休隐藏在脸上的皱褶里。”

“啪！”

他看着她，瞧瞧她，踌躇着，似乎想说什么。她仿佛也在等着他，想听一些什么。两人沉默了一阵。没有话说了，那就是道别的时候吧？于是他提起公事包。

她低头望着他手中的公事包，心想如果他用它来拍打她的头那自己应该要用什么台词来应付他？

然而没有，他只不过很有礼地问道：“天黑了，要我载你回家吗？”

她说：“外面没有女鬼，你自己先走吧。”

他仰头大笑。之后两人静静地互望对方的脸，发了好一阵的呆。过后她听到他说：“一起上山吧？”

这时，妹妹朝着百货公司外头喊：“爸爸来了，爸爸来了！”

“啪”声即刻停止。

幕被人一拉，妹妹就变成一个五年级的学生了，脸上的巧克力被抹得干干净净，头发梳了一个马尾，一副乖巧的学生妹样子。而她自己，改变了多少，她也不晓得，那永远是观众的任务……

电话响着，她迟疑一阵，然后决定将听筒拿起。电话另一端传来小男生的“哈啰”声。喔不是他，她想。不知应该失望还是庆幸，她来不及去分析，只听到妹妹的小堂哥高声呼叫：“婶婶婶婶，你快点回来，妹妹血流不停，在厕所里！”她听了，只觉整个脑袋发麻，吓得发了呆。

那一晚，刘把妹妹和自己从百货公司里载回家，饭桌上她问他还记得当年她的那出戏吗？他说：“当年我只顾着看你，根本没看戏。”她追问道：“那当年我长得怎样？”他说：“迷死人，害我永不超生。”她白了他一眼，继续问：“那现在的我呢？”他说：“一样迷人。”她轻拍他的嘴，说他平时说话刻薄。现在故意表现仁慈，其实就是一种更刻薄的刻薄。

晚上她把妹妹交给他，自己站在角落里替他熨白

衬衫。她熨得很慢，似乎不愿把工作完成。这一晚，她很需要在自己的空间里飘荡。

妹妹累了，嘟哝着要睡觉，她喊他带妹妹去房间睡觉。妹妹不依，他哄道：“妈妈在忙着，待会儿才陪妹妹好吗？”

十一点正，她仿佛听到剧团那一群朋友在山上的喧闹声。她问刘驾车上山要多久？他说一个小时。她很兴奋地说：“啊，还来得及。我们一起上山好吗？迎接新的一年。”他说：“几岁了，还兴这种玩意儿吗？”她说：“以前你一定答应的……”他作了一个鬼脸说：“我早已经把你娶到手了，还需要对你献殷勤吗？不去不去。如果真的想迎接新年就早点睡吧，明天我们没上班，妹妹也没上幼儿园，一起去吃点心吧。”

眼里秋水长逝了，连秋波也冥冥浑浊。她难以想像，那是在图书馆外秋波频传，令自己心速加快的眼睛。她低头继续熨白衬衫，告诉他说不睡不睡，衣服还没熨好。他与妹妹上床睡觉以后，电视的吵声妹妹的嗲声都静止了，只有她的脑子有野兽奔窜。

第二天一早上，他唤她起身出外吃点心。她把脸

埋在枕头下，故意反驳说：“我已经得到你的人了还需要对你献殷勤吗？不去不去。我还要睡觉。”

说完就独自在床上半寤半寝，辗转反侧。情气不断地缠在脑里，蒙眬中要起来有点不甘心，只在床上翻来覆去，精神飘浮在一些抽象的思想领空里。

就快到家了。她紧握驾驶盘，转了一个弯。这个弯，就像上山途中的一个弯，每一次经过，巴士乘客都会呼叫一声。

自从与导演在百货公司重逢的第二年开始，她年年都搭巴士上山。山路难走，虽然自己驾驶技术还可以，可是如果用情绪驾驭就没有什么把握。情绪波动得太厉害，好像灌了很多咖啡因进肚子里。

见到剧团的每一个人，她觉得自己变回了二十岁的她。随之而来的是一种自由的喜悦，还有年轻的感觉。是的，年轻的感觉，只因脑子里充满了年轻时不切实际的空想、捕风捉影的猜想、主观臆测的联想、无中生有的虚构和捏想的想像活动。

有人叫她写一个短剧让他们演。她说现在演戏都不用剧本了。有人说没有剧本怎么会有火花？火花既是与导演的那场争辩。她任他们取笑，自己也笑得很

开心。原来自己在剧团只占据这么一个小小部分，关于自己，大家就只记得那一件事情。而自己也不禁自问，为什么导演与她共同占据的时空这么少，然而自己却在很多个空间用很多时间温习了好多遍。

一连去了三年，一直到这一天。又是一年的最后一天，这一天她犹疑了：到底要继续上山，还是应该做一个U转？无助的她就只想打电话。想打给老师，听她说导演，更想打给导演，将剧本念给他听。她能写的，是那种新一代已经不能接受了的台词，一句句在她的腹部里翻滚着，想从她的嘴里涌出来：

第一幕：

人物：他（三十多岁，穿着家居便服）

她（三十多岁，穿着睡衣）

背景：两个客厅，一个在台的左边，一个在右边。两个客厅各有沙发和茶几，茶几上有电话。

（她坐在左边客厅沙发上拨电话，右边客厅电话铃声即刻响起）

他：（从后台跑到右边客厅接电话）喂？

她：是我。

他：（惊讶）啊，是你。什么事？

她：我给你选择，你要 A 或者 B。

他：什么是 A，什么是 B？

她：A 就是我们在每一年的老友聚会中见面，一直到我们白发暮年。你我依然用开心的语气告诉对方我们与另一半的感情是多么的好，我们都很幸运能够有幸福美满的家庭生活。我们彼此问候彼此的另一半并祝福对方永远快乐，然后我们再盼望下一次的相聚。

他：B 呢？

她：B 就是我们今天进行一个聚会，就我们两个人。我们不要再小心翼翼地控制话题，我们不要压抑涌出来的感情，我们跟着感觉走。我们谈谈彼此给对方的感觉，就从二十岁那年我们第一次见面谈起。然后我们让今天的一切储存在彼此的脑海里，从此不再见面。我将不会再参加聚会，永远永远的，一直到我们老去。

他：（在电话另一端沉默了一会）：每一年开车

到山顶我一路上都会猜想：某某一定胖了、某某一定还是吊儿郎当、某某应该会烟不离手、某某或许……在这么多个某某某某里，你肯定的，也是其中一个。抵达山顶后我会有点紧张，因为答案很快就会揭晓。有时对，有时错。也不管对或错，但那是我人生最大的乐趣之一。因此我还是选择 A，每一年上山。我要看到很多人，还有你，再对照我之前设想的答案，那已足够。

她：（难过）那这一次上山你不需要把我放在你猜想的范围内，因为我已不会再出现。（把电话盖下，然后把巴士车票撕掉）。

他：（急切）喂喂……

（灯光暗，幕下）

第二幕：

人物：他（西装）

她（以盛装出现，打扮得很漂亮）

背景：酒店外的花园，树下有一张长椅子。

（她坐在花园长椅子上沉思，他从后台走

出来，抬头看见她)

他：（意外）你……你怎么出现了？你不是说你不再来？

她：（无奈）我决定到山上来，因为无论如何也应该要有一个“美丽的最后一次”。

他：（转开话题）要不要一起去和他们见面？

她：（摇头）不，什么都不要，只是要和你谈一天恋爱。

他：（错愕地望着她）你……

她：或许你会认为我很离谱，但是十年前错过的，我很想要把它变成记忆里的一个部分。等我老去，我要每天慢慢咀嚼这一天留给我的记忆。

（他听了沉默了一阵，突然站了起来想离开。）

她：（望着他欲离去的身子，觉得自己很愚蠢，低头感叹）我只是拒绝过你一次你就一定要这么执傲吗？

他：（转身拍拍她的肩膀）我不会忘记今天你所讲的话。我会当它是你的剧本里头的台词，

像当年一样，你把灵感告诉我，然后等我修改你的台词。然而今天我们已不再是当年剧团里的我们，可以高谈阔论修改剧本，从黄昏讨论到天明。等下聚会过后我要赶回家，她和孩子在等家我。我想你自己一定会把剧本修改好，虽然没有我。

(她失望地低下头，他与她握手道别。灯光暗，幕下)

(The End)

突然胃酸在体内翻腾，把腹部另一个版本删改：

第一幕：

人物：他（三十多岁，穿着家居便服）

她（三十多岁，穿着睡衣）

背景：两个客厅，一个在台的左边，一个在右边。两个客厅各有沙发和茶几，茶几上有电话。

(她坐在左边客厅沙发上拨电话，右边客厅电话铃声即刻响起)

他：（从后台跑到右边客厅接电话）喂？

她：喂，是我。

他：（惊讶）啊，是你。什么事？

她：我给你选择，你要 A 或者 B。

他：（不解）什么是 A？什么是 B？

她：A 就是我们在每一年的老友聚会中见面，一直到我们白发暮年。你我依然用开心的语气告诉对方我们与另一半的感情是多么的好，我们都很幸运能够有幸福美满的家庭生活。我们彼此问候彼此的另一半并祝福对方永远快乐，然后我们再盼望下一次的相聚。

他：B 呢？

她：B 就是我们今天进行一个聚会，就我们两个人。我们不要再小心翼翼的控制话题，我们不要压抑涌出来的感情，我们跟着感觉走。我们谈谈彼此给对方的感觉，就从二十岁那年我们第一次见面谈起。然后我们让今天的一切储存在彼此的脑海里，从此不再见面。我将不会再参加聚会，永远永远的，一直到我们老去。

他：（沉默了一会）每一年开车到山顶我一路上都会猜想：某某一定胖了、某某一定还是吊儿郎当、某某应该会烟不离手、某某或许……在这么多个某某某某里，你肯定的，也是其中一个。抵达山顶后我会有点紧张，因为答案很快就会揭晓。有时对，有时错。也不管对或错，但那是我人生最大的乐趣之一。因此我还是想要每一年上山，上山我可以再看到每一个人，包括你。见了你之后总认为这一年有美丽的收场，新的一年充满新希望。

（她眼睛模糊了，迟疑着，想盖下电话。）

他：（急急地）听着，今年我还是依然上山，但我会山上另一个地方等你。

（她与他同时望着对方，灯光暗，幕下）

第二幕：

人物：他（西装）

她（以盛装出现，打扮得很漂亮）

背景：酒店外的花园，左边有长椅子，椅子上有一束黄色玫瑰花。

（他坐在花园长椅子上，她从后台走出来，抬头看见他，于是走向他）

她：你到了。

他：是的，急着想见你。

她：（转开话题）要不要进去与他们见面？

他：什么都不要，只是要和你谈一天恋爱。

（她错愕地望着他）

他：我知道你会笑我，但是十年前错过的，我很想要把它变成记忆里的一个部分。等我老去，我每天要慢慢咀嚼今天的每一个记忆。

（她低头不语。他从椅子上拿起一束玫瑰，递给她）

她：（惊叹）黄玫瑰！

他：（点头）记得吗，十年前的那一束黄色玫瑰？

她：（激动地点头）那年演出过后你在幕后送给我，与这一束完全一样……

他：可是你在我面前把黄玫瑰转送给一个演员，对我说，编剧是小角色，演员的功劳最大。

她：（腼腆地笑）我故作轻松地说那番话。

(他把鲜花交在她手中，两人看着对方，久久不能说话)

她：(避开他的眼神)说话吧！

他：能不能从现在开始我们不要再提起我们的家人？我们一见面就谈彼此的婚姻生活多么愉快，对答如流。

她：可是你我说得很自然，也听得很自然。

他：其实那是刻意的自然。

她：(提起勇气)坦白说，其实我等你提出这个建议等了好多年了。每一次见你，我心里有很多话想告诉你，句子都涌到喉咙里了，却又憋着没让它们冲上去，只好用眼睛。

他：(点头)是的，眼睛可以交流一切询问，回答和倾诉，包含了无数的词汇与语法。

(两人注视着对方)

她：(避开他的目光)继续说话啊，我们不是常常滔滔不绝斗嘴的吗？！

他：好。告诉我，你还记得十年前一个小伙子在火车上遇见一个少女的那一幕吗？

她：(点头)记得。

他：当时看到穿白衬衫的那人时，小伙子觉得自己已无法再呆下去。当时火车已开动，他于是跳下火车。

她：（惊讶）天，那是快车，火车速度这么快！

他：是，他跌在火车路旁，手臂上留了一个疤。

（他卷起袖子，给她看看手上的疤）

她：（感触良多）少女想说声“对不起”！

他：少女是应该跟小伙子道歉的，因为那是金庸的赵敏咬伤的。

（她听了很激动，伸手去想碰那个疤，迟疑一阵，却压抑了。）

她：（吸了一口大气）好，我也让你知道少女那天的故事：少女的眼睛注视着车厢外倒退的风景，嘴巴不停地吸着手中的豆浆水，耳朵边不停地响着火车车轮敲击铁轨的声音，然而一颗心，却沿着一个又一个的车厢，不可解脱地，固执地寻找什么。

他：（惊讶）真的？

她：后来她借故去厕所，其实是到每一个车厢去找他，可是一直找不到。

他：（遗憾）如果找到呢？你是写剧本的，你说，你会安排她和他恋爱吗？

她：（耸耸肩）不晓得，安排了又如何？一切还是看导演如何决定。

他：（昂头笑）若提早恋爱，那肯定就不会有今天的恋爱。

（她失笑。两人起身在山上花园的小径上慢慢走。天黑了，天气凉。他把大衣脱下来替她披上。冷，兴奋，以及很多的不安使她好像变成电流的导体，立刻感到震动，于是发了抖。他看了把她紧紧拥抱。）

（灯光暗，幕下）

第三幕 / 第四幕 / 第五幕 / ……：To be continued.

整个早上，她就是独自沉溺于快乐与忧愁的空想中，一直到午餐时间。她觉得自己不能调和，感觉一方面要抗拒，一方面却又本能地蛊惑而推向自我分裂的自己。她想，干嘛今天自己老是在编剧？满腹都是台词与情节。

她告诉自己，自己只是编剧，一切剧情是否能上演却还得看导演的反应，更何况有两个版本。剧情会如何开展呢？结局又如何呢？

或许最后会有闪烁的境界，也或许一切会在冰冻层中熄灭。

而她应不应该让导演读一读她那不同版本的腹稿呢？她仍作不出决定。于是她把电话拿了起来，又放了下去，反反复复地。

接到家里打来的妹妹的堂弟打来的电话后，她紧张得肚子痛起来，一时很有上厕所的冲动。她尽量强憋住，不知是想赶回家看到妹妹平平安安的脸孔，还是担心会把腹稿全部泻掉……

晚上，刘载她和妹妹去百货公司。妹妹蹲下来翻动架子上的高迪士，有点腼腆，拿了又放回去。

她拍拍她的头，叫她慢慢选，不用害羞，就当是选肥皂或牙刷吧。

而她，一直感觉自己站在高高的钢缆上尝试平衡那东倒西歪的身体。身子这一边尽是已经满足的欲求，另一边则是未满足的欲求。而钢线，像是一段被痛苦所填塞的空隙。她往下看，看见一张大大的网。

她知道如果不慎掉下去，整个身体就会如一粒球般弹啊弹的，然后虚脱似的躺在网上。有人说那其实是一种愉悦的经验，可以带来顷刻间一时的安慰。然而她却不肯定那是不是一张永不穿洞的网。因此还是无助地站在钢线上左看右看眺上望下。钢线上有一只鸟，如五线谱上的一个音符，活泼地跳啊跳的，然后展翅高飞。鸟儿起飞时轻轻地在她的脸上啄了一下，提醒她曾经向上天许下的一个承诺，在今天的中午时分，也就是几个小时前。

当时她说，只要女儿安然在她的身边，她就会好好寻求鸟的境界，尝试走向安宁的永久性解脱之途……

如今妹妹真的好好的玉立在自己的身边，而她，是不是应该遵守诺言？望着那一片招引她的网，她有点不知所措，整个人混混沌沌的。

无论如何，在清醒之前，她决定把之前的剧本都删掉，以最新的版本取而代之。

那是独幕剧，里头只有一段台词，男主角的和女主角的台词居然一样：

她/他：来不及认识你多一些，就好像已被判了刑，不能够再越过一步地多认识你。我懂你太少，却又渴望知道你很多。你的过去，你的现在，你的未来。唯一的办法就是我把自己的性别变得跟你一样，那将会很安全，在别人的眼里，还有你我的。我从此可以做你的好朋友，可以毫不顾忌地知道你很多很多。我可以跑去你家按门铃。你的另一半与孩子已出去，于是我推门而入。你在洗澡，我大大方方地走进你的卧室去，看看你如何布置你们的房间。床单和窗帘用的是什么颜色什么布料什么图案？说不定是一大片轻轻柔柔的蕾丝，纯白。大床衣柜梳妆台是很现代的还是很乡土的？到时就知。然后我隔着浴室的门跟你聊天，也听听你冲洗身体的哗啦啦声，还有洗头发的渐渐声。也许，我还会听到你漱口的声音。你洗澡后围着浴巾走出来，光洁的肌肤上一蓬蓬地冒着热气，仿佛从蒸笼里出来。我可以嗅到你的肥皂味，知道你的肥皂发出的是浓浓的香还是淡淡的药水味。也可以顺便溜去你的浴室环顾一番，看看你的洗脸盆上面有没有摆着大大的贝壳，让肥皂与泡沫躺在上面。还有洗发剂，是花王还是获新？你打开衣柜把衣服拿

出来然后对着镜子穿衣，坐在床边的我可以瞥一瞥你的衣柜，看看你的内裤颜色是浅的深色的或者是纯白的，还有袜子和手帕。你要解开浴巾穿衣时，我到你的书房去作迅速的扫瞄，就会知道你最近看的是哪一类的书，还有杂志。我也会翻动你的相簿，找出你曾经到过的地方进行的活动以及与怎样的一伙人在一起。当然我会流连于你们的天伦乐：掏出你泛黄的相簿，看看你小时候的样子，是长得像爸爸呢还是妈妈。到底你排行第几呢？我会考考我的眼力。你问我要喝点什么饮料，然后走去厨房为我准备。我动动你的卡带，就知道你喜欢听刘文正邓丽君还是更早一些的姚苏蓉。接着我们开始天南地北。谈累了两人可以躺在客厅，一个像一摊烂泥半躺在沙发上，一个把四肢张成大字型横陈在地毯上，然后有一句没一句地继续谈下去。偶尔穿插一两句粗话，或者亲昵的玩笑，也没什么关系。如果你要谈你的另一半和孩子，我也会插嘴问你一些问题，比如谁接孩子上学，还会不会多添几个。还有，你和另一半还有没有斗嘴？而性关系方面，又如何呢？说到起劲时，我可以拍打你的手背一下，或者把腿一伸踢踢你的小腿，轻轻的，也可

能是重重的。谈到一些不愉快的，我可能会拍拍你的肩，或者抚一抚你的发丝给你一些鼓励。当然到了最后，我一定会问你这一句：到底你有没有喜欢过那个在五脚基边跟你从黄昏到天明争论个不休的人……

刘出现了，手中握着一份报纸和几本杂志，他说要带母女俩去吃雪糕。她挽着丈夫的手臂，牵着女儿的手，边走边想：什么时候要把这段独幕剧的台词也删掉……



第五章：

我的朋友  
在哪里？

星期天。

哗啦啦……

你站了起来，把内裤拉上，把蕾丝睡裙脚退下，然后拉水。虽然有时马桶里没有什么可以被冲掉的，然而拉水仿佛是一种必须，好像你看过的演出，无论结局是什么，最后都必须拉幕一样。

穿蕾丝睡裙的你松了一口气。结局是什么，好像已明显的透露给你知道。可是从二十多年来的捉迷藏游戏来看，这个结局并不是最后的结局。因此你把这一个结局当成第 X 场戏的结局。

到底是第几场呢你不确定，不过算算时间，每四十分钟进厕所一次，大概会是第七场吧。你知道，最后的大结局与这一场戏的结局可能会一样，当然，也可能不一样。

你倒了一杯水骨碌碌地喝下去。紧张时你就只想喝水，仿佛它们可以从喉咙慢慢流入，流到你的心脏，将之缠围，缓和它的活跃，不让它跳出来。

喝得频密你就上厕所上得频密。上得频密你就紧张得频密。紧张得频密你就喝得频密……关门脱内裤穿内裤拉水开门喝水关门脱内裤穿内裤拉水开门喝水……

很多次了，你不断进行这种拉幕的活动。每一个阶段有每一个阶段不同的期待。不同的阶段，你会为不同的结局松一口气。曾经，你为之叹息。曾经，你为之痛哭。

痛哭？是的，但你已不愿去记起那一场结局引起的痛哭。那是你大一的事。当时的你喜欢穿牛仔裤，精力充沛。

刚才拉水过后你松了一口气。是的，松了一口气，因为今天第七场的演出，结局依然一样，是你期待的。这一次，这一个阶段，你期望最后一个结局会与之前的  $n$  场结局完全一样，以让剧情达至高潮。

虽然结局一样，然而你将会是最激动的观众，你会大声鼓掌，会大叫“安哥”，会让眼泪滴在笑脸上。当然，你也会向自己行礼，因为你是成功的演员，你成功地把大结局演出来。是循众要求吗？你不否认。

为了说服观众“今天的大结局将会与今早开始一直到现在结局一样，请继续观赏”，你走到镜子面前，挺起胸膛，说：“哪，这涨涨的感觉是真的，没骗你的。”

可是胸部一挺，你的腹部就缩得紧紧的凹了进去。镜子里的你，即刻变得好像那些举重的大力士，熊腰虎背。

你感觉到观众嘘声大起，抗议道：“不，不，不符合标准的游戏规则。照理说，挺胸做人时，腹部也一定会有突出的表现的！”

你暗暗叹了一口气，对扁平的它说：“Come on, 争气点，别让人看扁了。”接着，你向她投降：“放过我，这一次，好吗？”

你不明白，为什么她老爱跟你玩捉迷藏？二十几年了，她依然一样兴致勃勃地邀请你陪她玩。你不是不喜欢陪她玩的，然而常常她总是占上风。你又怎能尽兴呢？

她永远难以捉摸永远高深莫测。人家说，离别是再见的开始。但你永远不能肯定，她什么时候会跟你道别，什么时候会再见到她。

她就像是一个金卡会员，可以在你的生活中进出自如。虽然入会规则中严格的说明她一个月只能够探访你一次，并且只能作短期逗留。然而她是一个藐视法律的人。要来就来，要走就走。该来不来，不该来

又来。当你这个原告抗议她骚扰你而大喊“反对”时，她这个被告用法官那很权威的声调说：“反对无效！”你感觉到她如泥鳅般滑溜出来。

有人说她是你妈咪那一边的亲戚，有人说她是你的知己，跟你有着很亲昵的关系。然而年少的你，似乎没有向人透露过她的行踪。长辈认为她有着与生俱来的罪恶，会带给人霉运。你因此保持静默，怕自己被连累而无法进行一些活动。

年少时，她就像妈咪那一边的亲戚。虽然你抱着期待的心情，然而她的第一次到访却是那么的突然，你因此有一点慌张，更有一点羞涩。既熟悉又陌生的复杂感觉油然而起。你看到妈咪紧张兮兮地与爸爸轻轻耳语，两人像是在分享一件喜事。他们感触良多似的共同叹息，但那声叹息却从往上弯的嘴型兴奋地跃出。

妈咪郑重其事地吩咐你，年少的你要自重，不要得罪了这位亲戚。小气的她，一出走就至少三百天不回头，到时就是赔罪也无补于事。不回头就不回头，你可能会这么想，可是就为难了作妈咪的。妈咪要如何向人交代她的下落？那是很难启齿的，如果你在这个年龄就把亲戚弄走。

你觉得生命中突然多出了一个监护人。每一个月她会现身一次，仿佛是保姆还是保镖，要让你觉得很安全。喔，你已被肯定成为另一个阶段的人。

为了将这位亲戚服侍得服服贴贴，你开始注意报章杂志和电视广告，物色最佳产品来款待她。妈咪是你的顾问，她对粉红底白色大花图案情有独钟：老字号，安全可靠。你摸了摸，嗯，如天鹅丝绒般柔柔软软洁洁白白的，肯定会讨到她的欢心。

当天外婆也来了。为了这位亲戚，你们三个女人在房间里开会。妈咪拿了一根绳子，向你示范如何布置天鹅绒：“就这样子。”她把天鹅绒放在手上向你解说，每说一个步骤你就点一点头，“不难嘛”你说。示范过后她问你会不会？你笑着说：“很像吊床。”你还伸手去推一推，看天鹅绒晃啊晃的。

妈咪的两只手都在紧紧地高高地握着吊床，因此她无法伸手去拍你的头。她只能瞪了你一眼，骂你乱来。

而外婆呢？你猜想坐在一旁的外婆一定要骂你了。她会说你永远都是这么不正经，长大了，还是这样子。你也预料她会开始说当年她们怎样怎样，如今你们好命不需要怎样怎样……

然而没有。外婆居然学你伸出手来，推了推妈咪手中的吊床。

一下，两下，三下。

吊床晃啊晃的，外婆看得入了神。

“真的很像吊床，对吗？”你咧嘴对外婆大笑。

妈咪看了你们婆孙俩一眼，然后赌气地把天鹅绒丢在床上，对着你们婆孙俩气狠狠地摇头。她把外婆推出房间，让你一个人留在房间里进行布置的工作。

你在房间里弄了好一会，身子被绳子绕了一个圈，有点狼狈，仍无法把天鹅绒弄成吊床。你满头大汗，开始尝到这位亲戚整你的滋味了。你隔着房门高声问妈咪应该如何解决。妈咪骂你刚才没留心听，一直嬉皮笑脸，活该！外婆说，她这种性子哪里会这么快上手？你再示范一次嘛。过后你听到妈咪怪外婆把你给宠坏。

最后妈咪和外婆再次走进房间。妈咪亲手为你绑吊床，你不好意思，把头低下，不敢再喋喋不休。外婆和妈咪，也静了下来。三个女人，第一次成不了墟。

第二天你到学校上课，她跟着去，静悄悄地。你

走到死党面前，心中泛起了一种特殊的感觉。当她们谈论某一个卡通片时，你突然觉得她们很幼稚，你无法再加入她们，于是你沉默不语。

你很想向她们宣布亲戚第一次驾到的消息，然而你一直找不到适当的机会，几次想开口，却又难以启齿。死党问你干嘛走路慢慢地，还频频转回头望你的裙子。当时你想把心中的台词说出，却又强忍着不说。

后来上体育课，大家换上运动装，你也换了。你在厕所里转身对着镜子照啊照的，担心跑步时会把吊床给晃了出来，于是你走出去告诉老师你不上体育课：“我不舒服。”

死党围了过来，问你干嘛突然不舒服起来？你说肚子不舒服。其中一个很紧张地问：“是不是跟大姐的情况一样？”大姐是班上最高大最早熟的同学。有一次演话剧，她扮新娘，很多家长都以为她是老师。

你向死党点了点头，你终于介绍你的亲戚给大家认识了，很为这位亲戚的出场感到光荣。

然而另一个却睁大眼睛喊道：“你的个子不像大姐，你这么小只，怎么会排行第二呢？”其他人听了也点头附和。你有点生气，想要说服死党，却不知从

何说起。这时，有一个同学走来，对你说：“喂，你的大腿是不是受伤？看，你的白色运动衣沾上了一点……”

喔，亲戚，她居然露面了，大大方方的，在你的白色运动衣角。她果然无法安分于吊床上。你的死党见到她，终于心服口服了。这时，你的心情非常复杂。一方面要阻止她擅自露面，一方面却又为死党们接受你成为二姐的事实而窃喜。

死党们开始活跃起来，为了你的二姐身份。她们掩护你到洗手间去把那擅自露面的处理好。下课时也把你当成中心人物，七嘴八舌地问你的心情，并喋喋不休地把过去在杂志上看到的资料都搬出来让你印证。

她们还讨论为什么自己还不是时候？有人调皮地唱：

一二三四五六七，

我的朋友在哪里？

大姐也受邀加入了此次的讨论会。她听你说吊床说得津津有味，很不以为然地说根本不需吊床，那太麻烦了，快被淘汰了。她介绍你另一种天鹅绒。很方便的，一铺就行，可以把绳子丢掉。

你回去告诉妈咪，你说你不喜欢老字号。老土极了。还有，一根绳子把你缠得紧紧的，害你一点都不自由。“麻烦死了。”你皱眉头。

妈咪被你说服，结果母女俩一同铺新款天鹅绒。你用同情的眼光对她说：“天，你已被绳子捆绑了二十多年，幸好有我这女儿打救你。”

外婆在一旁静静听你们喋喋不休。你对她的当年很感兴趣，开口探问几次，她还是一直不肯透露捆绑她的是什么，还有天鹅绒的款式如何。只听到她把口头禅说了又说：“唉呀，时代不同了，时代不同了……”

然而无论是旧款新款，你毕竟不是布置高手，稍微不慎，亲戚就如豌豆公主般敏感，大发脾气。把天鹅绒弄得一塌糊涂，你得花好多时间去清理。

清理。是的，清理。从小你就不太需要做家务。长辈说你的任务就是好好念书。于是兼职印度佣人负责家里一切清理工作。然而这次妈咪坚决地下一道命令：有关亲戚的事必须由你自己处理。记得，你必须自己处理。你朝亲戚扮了一个鬼脸：麻烦啊你！

于是你成了亲戚的兼职佣人，一个月上班几天服

侍她。虽然就只是那几天，你却变得敏感起来，时不时紧张兮兮地作突击检查，看她安安分分地躺在天鹅绒上，还是急躁地翻来覆去。

当了几年佣人后，你开始讨厌她的一蹶糊涂，几次想要把她赶走。妈咪说过，她气起来会离开。你常常有那种冲动，真的想要逼走她。但是为了妈咪，你常常控制自己。妈咪说她很难向人交代，如果你在年少时把亲戚逼走。你常常记得这句话。

其实不用妈咪说，你也知道了那所谓不堪设想的后果。你这当二姐的，渐渐有了大妹二妹三妹……你们在学校常常与大姐谈论这个课题，常常摘录杂志里头专家的话语进行讨论。谨慎些啊免得把她给逼走。

然而终于有一天，她走了。当然那是几年后的事。那应该从哪说起呢？你在厕所拉水的时候想起了这一些。你翻开脑海里的目录，像打开电脑的文件一般，很快就找到大一那一年的假期记录。其实时间已过了好久好久，你以为、也希望这本记录簿已被电脑病毒侵蚀，但它还是很有毅力地在那儿等待你去翻启。

翻启的时候，你心中向亲戚轻声问道，是不是那一次把你赶走，你就这么记恨，今日来向我报仇？

你想起你和亲戚的那一段关系。自从大一那件事发生以后，你花了一些时候好好观察她。你发觉开始时，她就像看不见的细丝，抚爱着，缠绕着溪谷。然而突然间，她会从深邃的溪谷的裂缝中涌出，像幽幽的古筝，优雅委婉，时续时断，飘忽在幼林深处，迂回在溪谷间。

你于是听到她浅吟低唱，歌词很像《老黑奴》中的那句：“我来了我来了……”于是你迎接她。有时从容，有时失措，但肯定不敢怠慢。她缓缓进入，迂回如带，然后带着快乐的滔滔不绝的潺潺声涓涓流入。

突然，从面带微笑的人突然暴怒一样，她的宁静温柔已变成在乌云翻滚、狂风怒吼下的大海，张牙喷沫地作狮子奋迅。古筝的舒缓被贝司的厚重所取代，有若暴雨时奔雷的声势。奔腾过后她又恢复淙淙潺潺的小夜曲情调，变成一泓清溪般流动的水晶。最后，一切渐渐恢复温柔恬静。有时略泛涟漪，有时是固定的细而均的水纹，没有波浪推移的痕迹。

你感叹：到底是谁握着指挥棒，把轻重急缓编织成生命交响曲，里头有很多乐章，包括岁月的流逝，生命的诞生，成长和繁衍……

而今天早上，你居然因为抽水马桶哗哗的水声而想起了十年前甲板上看着海水的你。当时你穿着牛仔裤，那是大一假期记录的前言。海水中有你的倒影，你长长的头发被风吹散，飘啊飘的。穿着蕾丝睡裙静静地看着穿牛仔裤的你，站在甲板上，与他，还有阿瑞。

你们一伙人看着船夫掌着舵轮，猛地一拉连轴索，船身像是被抽了一鞭，痉挛似地跳动一下，螺旋桨搅起漩涡，冲离岸边而去。翘起的船尖激起翅膀似的两道白色发亮的水花。

“啊，出发了！”几个男生兴奋地喊道。

阿瑞建议要走到船头去。风吹得好大，船身摇晃，你们两人手拉手，身子晃得好厉害。

突然你失去控制，向前扑了去，右手把阿瑞捉得好紧。那是你唯一的倚靠，你因此而没有跌下去。阿瑞被你这么一拖，身子也失去了平衡。她连忙把身子站成“大”字型，身体站稳了，即刻把缩成“小”字型的你拉起来。

你们靠在船栏上大笑。

“一‘大’一‘小’。”你指指两人滑稽的姿势说。

“不，是没‘大’没‘小’。”她说。

“喂，你们两人到底是互相扶持，还是互相拖累？”有人问你们。

那是你熟悉的声音，也是你一直在留心聆听的声音。之前那把声音在驾驶室里打转，与其他的男声混在一块，内容是掌舵摆舵的方式。你一直听着，虽然你正在与阿瑞谈天，然而你仍然能够清楚地把你爱听的声音从混合男声中过滤出来。

阿瑞说：“我们肯定是互相拖累。”

说完阿瑞把你的手交在他的手中，调皮地说：

“哪，你们两人才能互相扶持。一个仙风道骨，一个风度‘飘飘’。最好互相扶持。风大，当心被刮走。”

“阿瑞，你的肉也不多，难道就不怕被风刮走吗？”他问。

“我嘴巴大，几斤重，身体比她稳重多了！”说完，大家笑了起来。

“阿瑞受过正统训练，知道怎样站得稳。”你说。

阿瑞说：“是的，还会耍双节棍。谁欺负她我就

出招。”说完她把鸭舌帽戴上，然后自己走到别处去。

你望着阿瑞的背影，心里想：阿瑞，我不知道应该说什么还是 sorry ……

“你这朋友一点都不像空姐。”他低声说。

“是吗？怎样才像？”你问。

“温柔漂亮，善解人意，笑容可掬。”

“阿瑞是啊，只是她跟你不熟所以……”

“还有，她真的有大嘴巴，说话没经过大脑。”

“因为她跟你熟所以有话直说……”

他抗议你过于袒护你的朋友：“你看你一直帮她说话。一下子说跟我不熟一下子说跟我很熟……”你有点腼腆，解释道：“只因为她是我的好朋友。”

他听了，抚了抚你的头发，说你就比较像空姐——善解人意。你听了，故意摆出笑脸，用温顺得很造作的声音对他说：“笑容可掬呢？温柔漂亮呢？”

他笑着对你说如果他是机师，和你这个空姐一起飞行时，一定被你弄得神魂颠倒，造成飞机失事。

你于是告诉他，那年考完试，你和阿瑞一起去应征马航当空姐。你落选了，阿瑞顺利当上空姐。

“天，我不信！”他说。

你想起那天，两人接到通知书，阿瑞被录取而你却失败了，你在阿瑞面前强忍着泪水……倚靠在他身边的你想：啊，时间真的是最好的治疗师，替你打了麻醉药。现在想起那一天，完完全全没有感觉了。

其实当时是你提议要去应征空姐的。在你们那个年龄，如果有人问你们信心是什么？你们那一群女生一定会回答：信心就是当空姐。一旦被录取，你们的外貌仪表谈吐仿佛就被画上星星似的。被录取，你们环游世界的梦想就会实现。被录取，你们有机会见到金色的乌龟……

所以你不断游说阿瑞陪你去应征。

当时阿瑞说她自己像林亚珍一样粗鲁，他们会以为她去应征飞机师的职位。你说阿瑞的英文好，阿瑞脑筋灵活，什么问题她都会应对，机会高。

阿瑞说可是他们只是看“皮”而已的。你说：

“那我们就画皮了再去吧。”

“好好好。最好面试时我排在你之前。我进去捣蛋一番，很 kelam-kabut 的样子，让他们头昏脑胀赶我出去。接着，轮到你。你一出现，哇，他们以为仙

女下凡，与我相比，简直是天渊之别，好得不能再好。结果你就被录取了。”

“臭美，我需要在你衬托之下才能显示功力吗？”你嚷道。

“你是牡丹嘛……哪，你看，你刚才的话，说的很棒。我就是要你做人做得有点信心。没有信心就别去了。”

最后你们总结陈词：去！

你们花了一些时间练习英语，那是充满笑声的英语课程：

“Coffee, or tea?”

“No, 应该是: Coffee or tea, or me?”

“天！”

“I want to be an air-hostess because I like travelling.”

“No, 应该是: I want to be an air-hostess because I like to help people. I can provide very good service for them so that they can have a very nice journey.”

“哗，大炮仙。”

“I'll try my best to help your airline to make money.”

“No, 应该是: I'll try my best to bring good reputation for OUR airline. OUR!”

“OK, OUR! OUR OUR OUR OUR OUR!”

“I'm so good, you don't want me is your 损失!”

“I'm lagi good. I'm gooder & goodestlah!  
Yahoo!”

.....

“我知道了，你故意落选，然后到大学里来 meet 我。”他说，唤醒回忆中的你。你说不，阿瑞开朗灵活所以被录取。他抗议说你对阿瑞太好，老当她的辩护律师，然后问你她比他更重要吗？你有点混淆，摇摇头，看着他，然后转开话题。

穿蕾丝睡裙的你走了过去，看着两人把甜得发腻的话讲得不亦乐乎。那个年龄，这些话最“爽耳”，你一句我一句，也不怕旁人听了鸡皮疙瘩。

你的头靠在他的肩膀上，你的心处于一种幸福、甜腻、安逸的麻醉状态。但穿蕾丝睡裙的你却有另一种麻醉状态，于是离去。

穿蕾丝睡裙的你坐在哗啦啦的水声边，觉得你还

是比较喜欢听阿瑞与穿牛仔裤的你对话。可是穿牛仔裤的你却紧紧地跟在他的身边。甲板上、控制室……于是穿蕾丝睡裙的你从巧克力似的对话中潜逃，溜到城中的五星级酒店去。

你们走进酒店大厅这一天你们逃补习课。穿牛仔裤的你已换上一件淡黄色裙子，穿着高跟鞋嗒嗒嗒地走，让嗒嗒嗒声为你的心跳伴奏。阿瑞也穿了窄裙和高跟鞋。突然，阿瑞叫你停一停，示意到洗手间去。

“喂，你有没有带好朋友红来？”阿瑞说：“快去画皮。刚才搭巴士搭得很狼狈，我们脸上的漆都掉了。”

说着，阿瑞对着镜子补口红。

你说你想先小解，然后走进厕所。你坐在马桶上，小心翼翼地拉开手提袋拉链，从里头掏出一支口红。口红颜色与好朋友红相仿。那是妈妈的口红，Christian Dior，广告说保证不脱漆。你对着小镜子上口红，然后轻轻地把手提袋拉链拉上。

拉了水走了出来，你避开阿瑞的眼光，低头洗手。

她很兴奋，与镜子里的你对话：“喂，今天我们很像骚包，等下去相馆拍照留念好吗？”

你告诉阿瑞你没有心情谈这些，你紧张到把之前准备好的台词给忘了。酒店的空调设备一流，洗了手你冷得发抖。

阿瑞叫你放松，她说你们俩一定会成功。到时值同样的班，两人一起乘飞机到世界各地去旅行。哇，刺激！美国英国法国意大利……接着，她顿了顿，低头说：“当然，除了那个鸭蛋国家。”

阿瑞对那个国家仍然有阴影，你听了不禁想起妈咪，妈咪也是……

“如果不被录取呢？”你问。

“不会的。我们有幸运之物——好朋友红。看：它一定为我们两人带来好运。”阿瑞把好朋友红紧握在手里，然后放在唇边吻了一下。

“万一……”你说。

“婆妈你啊！万一没被录取，我们不是自己赚钱买机票啰，没什么大不了的。我们结伴乘飞机去旅行，途中把每一个空姐都折磨得半条命。”

“要怎样折磨？”

“Come one, 来一杯血腥玛莉！Come on, 来一杯白兰地！累坏她们。然后一下子我们在她们裙子上呕吐，一下子我们说脚抽筋要她们按摩，一下子我们在厕所放一个箱子，上面贴上“内有炸弹”的恐吓信让她们花容失色……最后我们两人变成阿Q，一起说：空姐不是人做的。谢天谢地，还好我们不是空姐。”

穿蕾丝睡衣的你和穿淡黄色裙子的你被阿瑞逗得大笑起来。

“可是，万一……”你问。

“婆妈啊你！又万一什么？”阿瑞不耐烦。你说万一一人被录取，另一人被淘汰，怎么办？阿瑞说被录取的那个当空姐以后就被淘汰的那个折磨啊。

“阿瑞，I'm serious。”

结果，两人一起讨论：两个选择。一、有福同享：被录取的那个一定要赞助落选的那个到欧洲去旅行。二、有难同当：两人都不当空姐。

两人总结陈词，决定选择“有福同享”，在厕所里一言为定。

原来好朋友红果然真的是幸运之物，自己却将之

留在家里……突然，船头传来一阵喧闹声，他拖了穿牛仔裤的你走向前去。你看到阿瑞不悦的眼神，船夫则气咻咻地站在一边。

“什么事？”

团长打圆场，对船夫说：“对不起，她没出过海，她不晓得不可以坐在船头，对不起！”

团长是他们系里的同学，从小在渔村长大，这次跟渔夫出海捕鱼的日子全由他一手安排。

“等下害我们走衰运捉不到鱼！”渔夫讲话咄咄逼人。说完，吐了一大口的口水在大海里。

“可是刚才他看到你们几个人坐在船头上谈笑，一句话也没说。为什么我一过去就被骂？”阿瑞问团长。你听了赶紧走过去拉一拉阿瑞的衣袖，暗示她别开口。

“因为你是查某！”渔夫瞪着阿瑞说。

团长把阿瑞带到另一个角落，同学们也跟着去问个明白。只听到团长解释道：“这是他们的帮当。他们相信女生坐上船头会带来霉运，担心捕不到鱼。”

“为没有成就找借口！”有一女生小声说。

“因此她们不鼓励女人跟着出海。”

“女人出海很麻烦，没有厕所，小便麻烦！”一

男生打趣。大家笑。

“农夫就不同了，我来自稻米之乡。传说祖先鼓励女人帮忙插秧，因为女人会生养，由她们插的秧一定会带来收获。”

“那是要甜言蜜语骗女人为他们出力！”一女生抗议。

男生们同声同气“嘘”她一番……

你看到阿瑞别过头去，觉得有点内疚。阿瑞与自己已经好久没见面。这一次没起飞，在这儿停留几天想要叙旧。而自己却早已和他计划参与学会的会员出海捕鱼节目。应该跟谁在一起呢？阿瑞是鱼，他是熊掌，能不能兼得呢？

“能！”当阿瑞说她也想尝试出海捕鱼的经验时，你高兴地喊了起来。

可是早知……你轻拍阿瑞的肩。阿瑞反而用轻松的语气来安慰说：“没什么的，我在机上曾应付过更无理取闹的搭客，被折磨得更厉害。”

“折磨？”

“对啊，记得当年我们设计的坏主意吗？现在全应验在我的身上。什么呕吐啦，什么血腥玛莉啦，什

么内有炸弹啦……”阿瑞说。

两人互视而笑，原来自己给自己下了狠毒的咒语。

“你的大学生活肯定没这么糟。”她说。

“糟透了，被作业和考试折磨。”你说。

“你开心吗？”你们不约而同地问对方。

“择你所爱，爱你所择。”两人再一次不约而同。

说完，两人尽兴地笑。你心中突然有满满的感觉，为了“不约而同”。笑声中你悄悄抹泪，而阿瑞，这一次，她竟然没笑你“阿红”。

“他呢？”阿瑞问你。

“也很令我开心。你呢？”

“还没有。”

“头等舱的金龟呢？”

“还没钓到。我不是诱人的鱼饵。”

这时，他走过来，问道：“谁钓到鱼？”

“没有。”你说。阿瑞看到他出现，很快地又走掉了，把你让给他。

他问你：“你有没有被阿瑞与渔夫的争执吓坏？”

我看到你眼中的泪水。女人是水做的，这话说得一点都没错！”

你问为什么女人一定是水做的？

“脆弱嘛！”一位同学走了近来，打趣说。

“可是古时不是有一哲学家认为水最刚强。你试试用刀切水，看切得断吗？”有一受英文教育的女生说道。

这时，男生们见到女生发言，就虚张声势起来，一个接一个，个个都想出语惊人，或者说出戏谑的话给大家取乐：

“女人是海。女人的心，就是海底的针。”

“合理合理，女人是深不可测的海。”

“因为男人是山，女人必须依靠山，如水必须靠山而流。所以女人就是水。”

“女人是什么水？是祸水嘛！”另一个说。

女生们听了，发出抗议的嘘声，并用胳膊互相插着告诫道，不要跟这种男人来往。

当时你静静的让那人握着手，置身事外似的，没跟女同学们一伙。你知道他不喜欢你说太多，他曾告诉你，你最美丽的时候就是你静静不说话的时候，因为眼睛已经取代了嘴巴的角色……

大海昏暗深邃，深不可测。难怪汉朝刘熙在《释明》中写道：“海，晦也”。古人认为昏暗深邃的大海，如同郁郁苍苍的上天一样，不可把握，所以海晦通假。你想起讲师的话。阿瑞随自己溜进讲堂上过他的课，你们把他简称为 A 讲师。

穿蕾丝睡裙的你加入他们的聊天：

“哈哈，我猜啊，因为男人都曾经在妈妈的羊水里睡了九个月，所以一说到女人就想到水！”你越说越觉得滑稽，张开嘴巴捧腹大笑。

你猜他听了会有点失措，因为你的毫不忌惮，还有你的笑声。那简直是响彻云霄的笑声。他或许会有点失望，他说过，让眼睛替你发言，他要你让你的眼睛替你发言。

穿蕾丝睡裙的你才不理睬他。你看看海水，它的浩瀚令你想到了许慎。他说：“海，天池也”。那是你的外婆曾经告诉你的。没有受过教育的她，有一天，居然告诉你这一句话。你后来花了一些时间查了一番，结果有一点吃惊！天！外婆那一代人的中文造诣真棒！你记得你这么告诉阿瑞。你也把这件事告诉妈咪。妈咪不停收集外婆过去的资料……

那是出海前几天的事。阿瑞飞过你的这个城市，停留几天。她溜进你的宿舍去过夜。第二天还混进不同学系的讲堂里听几堂课。你们听 A 讲师谈中国文字，然后赶去另一个学系听 B 讲师探讨的地理课中有关“海洋”这一个课题。C 讲师则谈论婆婆妈妈的角色，以及其社会地位。也许有好朋友在身边，你上课上得很起劲，过后两人还跑到图书馆去找资料。

你们先从 C 讲师的课谈起，然后谈到 B 讲师的海洋。你于是搬出了外婆口中那姓许的说的话。那与 A 讲师的课有关。他说：“海，天池也。海的概念，其核心部分就是‘太’，就是大得无边无际的而又无底的水体。”

B 讲师说海的博大精深这一内涵波及到人们生活的许多领域。A 讲师说：“直到今天，日常生活中仍可见到这一些词：海碗，海量，海涵。”当 C 讲师谈到婆婆妈妈的角色时，你们两人迅速互望一眼，不约而同地提醒对方方才 A 讲师的那一个课题。不知是你们善于穿针引线还是讲师们心灵相通，你们觉得他们三人有点默契。

那一天，你们两人在图书馆探索这莫测的大海。正如 B 讲师说的：“人类终于慢慢地揭开了它的朦胧

面纱，又辛勤地去捕捉它的脉搏，试图驾驭它，为己所用。在人类的历史发展中，终于透出了曙光。”

最早期，海的角色只是提供资源。那是最原始的。你们谈论的时候，你不禁把C讲师口中的婆婆妈妈们的角色也联想在一起，阿瑞也苟同。

B讲师说起希腊，你和阿瑞便努力翻找希腊——你们发觉，在进入铁器时代以后，生产力剧增，造船，冶金和制陶业最为发达。希腊人在造船方面用尽心思，以精良的工艺造出一艘艘的大船，载送希腊精致美丽的陶瓶，甘甜的美酒和甜香的油料。而地中海，便是进行海洋文明的大舞台。

日子久了，人类的海洋活动从海洋生物资源的摄取发展到航海商业活动。这之后，扩展到了政治、军事领域。你对阿瑞说：“B讲师口中关于政治的几个例子，以后会包括你吗？你口才好，可以为婆婆妈妈说话。”阿瑞说不晓得，她目前只想存钱，存够了就到欧洲去念文学。

阿瑞喜欢西洋古典文学。从C讲师的课题中婆婆妈妈在政治军事领域，阿瑞说她只能联想到最有名的战例。那场美丽与残酷。你们仿佛看到英勇的特洛伊

王子游历希腊时把美丽的王后海伦娜抱上马儿，马儿昂起头嘶鸣几声，冲破愤怒的希腊人群而向前奔去。接着海面上出现了一艘艘大船，还有一张张希腊人的秃鹰面孔。那海，其实可当成 B 讲师的例子之一。

盲诗人荷马也看到了，你提醒阿瑞。你们翻阅他的不朽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特洛伊战争持续十年，希腊人在这场战争中的兵员输送和战争补给，全靠海上力量的支持。阿瑞说：“我们刚才说那是 C 讲师的婆婆妈妈的课题，其实你这些例子是属于 B 讲师的海洋课题。”

你们知道自己把 ABC 弄乱了，于是你们如往常一样，胡言乱语过后就总结陈词以免再乱下去。你说：“随着蓝色文明活动，人类对地球上海陆的分布开始进行探索。”她说：“从此人类的想像多了海洋这个角色。”最后两人喊了一个口号来结束谈话：

“别忽略海洋的角色！”

你记得，喊完口号，你乘机问阿瑞：“So，你仍不肯飞日本吗？日本的海洋也发挥一定的角色啊，别忽略她。”阿瑞听了紧闭着嘴，看来她仍然不愿意到那个国家去看她。图书馆有人用眼神向你们的喋喋不休抗议，于是你们闭嘴急急地走出去……

穿牛仔裤的你与他一起观赏那一碧如镜的大海，看着一望无际粼粼的微波时，他说：“我喜欢这风平浪静的海，它像一个乖巧娴静的女人。”你听了不禁说：“你也把海和女人联想在一起，我和阿瑞也是，但我们的不同……”他反问她：“你口中的‘我们’是指谁？看来是你和阿瑞。有何不同？”你说：“你和我们的不同。”他问你们的又如何呢？要把海给你们的联想说出来。穿牛仔裤的你牵动嘴角，本来要告诉他有关ABC讲师的课题和你们两人的口号，不过，想到他的那句“乖巧娴静”，你决定摇头不语。

这时，你们听到同学们兴奋的叫声。他把你拖到人群里去。原来渔夫们收获不少，满载而归。渔夫从网中捉出好多鱼。团长在一旁向大家介绍：“这是武鱼，那是西刀……”

有一个同学对阿瑞说：“我多担心他们捕不到鱼，到时你就要挨骂了。”

阿瑞听了冷冷地说：“看来你们应该帮我检查我的报生纸，我自己都糊涂了，记不起是不是曾经动过变性手术。”

你听阿瑞语出惊人，不禁趋近她，拉拉她的衣袖提醒她一番。她拍拍你的手。

有一男同学问道：“难道你本是男儿身？”

阿瑞说：“我也这么猜啊。只有这样，才能解释渔夫满载而归的原因。刚才他们不是说什么帮当的事，干嘛我这个查某坐船头却不犯忌讳了，作何解释？”

团长要你劝阿瑞少说两句，谁知你来不及开口，那渔夫已怒气冲冲地奔过来，朝着阿瑞大声骂了几句粗话。

阿瑞听了冷静地说：“干嘛你骂人也要动用到女人的器官名词？你别忘记你也是出自那里，别忘恩负义！”

渔夫怒气汹汹，伸手想揍阿瑞，几个男同学连忙将他拉开。顿时，船上的气氛非常僵，女同学们吓得抱在一起。你即刻变成阿红。

一个大浪打过来，大家闪开，只有阿瑞坚毅的面孔迎向风，双眉紧锁的面孔上不停地往下滴水。你握住她的手，她轻声说：“Leave me alone.”然后把你交还给他。

在甲板上，穿牛仔裤的你眼望大海，悄悄地替阿瑞流泪。船沿激起的冰凉水花摔在你的脸上，海风冷

而大，把眼泪吹成一片白雪。这时一只温暖的手掌突然出现，把白雪溶化。你的双颊渐渐换了季。

“你真是水做的，阿水！”他说。你回答说：“你跟阿瑞不一样。阿瑞叫我阿红。”他说：“Please，别再提阿瑞了，这人把我们的 trip 弄得很扫兴。”你开口想再为阿瑞说什么，他却伸出食指放在他的唇上发出一个“嘘”声，吻了自己的食指一下，然后把食指放在你的唇上，再发出“嘘”声。你笑了，不再说什么。

船渐渐靠岸，阿瑞跳下船，头也不回地离去。你盯着逐渐隐没的背影，拔腿追了上去，却被一只有力的手紧紧拉住。

“别离开我。”他说。你听了有点激动，回头看了他一眼，这是他第一次向你透露你的重要性。你愣了愣，再回头，已不见阿瑞的身影。

穿蕾丝睡衣的你用遗憾的眼光看着穿牛仔裤的你没有追赶上去。如果你与阿瑞一同离去，你的大一记录就会改写得很厉害……记录里头记载着穿牛仔裤的你当晚躺在他的身边，心情激动得哭得好厉害。你不晓得，那是不是因为自己背叛了好朋友。

无论是或不是，结果穿牛仔裤的你却承受了好朋友的惩罚。

穿着蕾丝睡裙的你摇头轻声说：“都是你，你令我现在承受苛刻的惩罚。”当然你也为你后来的那场痛哭而心疼。就是那一次，你为亲戚的离去而心慌。

那是出海两个月后的事，你一个早上进出厕所十几次，为好朋友的缺席而慌张。后来你肯定她已出走，于是你伏在他身上痛哭。你活到这么大，好像没有一次这么悲伤。

你说：“这一次我们人财两失。”他安抚道：“可是我们不用被家长骂，我们可以照旧过快乐轻松的日子。”

你很想删去这一幕。成长的路上，它就是你身上的一条铁链，你以为你一路已将之铿锵弄跌，而它居然还在。

你坐在马桶上惆怅地想：如果当时没有这一幕，或许你今天已不用穷紧张，忙着拉水喝水穿裤脱裤。你忙的是陪着一个十岁小孩做功课。她也许是一个女孩。十岁，能够做什么呢？教她绑吊床吗？不，吊床早已过时。

穿蕾丝睡裙的很快地看到另一个画面。今天你好像在看电脑幻灯片。咔嚓，船上。咔嚓，讲堂内。咔嚓

嚓……而这一个咔嚓——你看到你和他在校园外面谈话。你告诉他你决定要好好念书，要他也好好念。

你找他谈，是因为发生那件事过后，你逃了一个星期的课。你回家，整个生命在你的心灵上蕴生了第一次的反省。你居然发觉没有他在自己的身边，日子还是可以一样过下去。

你回家坐在客厅角落把从小到大的照片拿出来。你仔细观察你的父亲，想他如何关心你如何爱你。你开始想为你未来的孩子描绘他父亲的样子，当时你惊觉自己构思的画像与那人全然不同。你在房间里哭了好久好久。你告诉替你担忧的外婆说：“考试压力太重。”

没有人可以跟你分担压力。这件事，外婆与妈妈绝对不能知道。阿瑞呢？也不能。你不敢向阿瑞透露，因为那一天你看着阿瑞走，自己却留下来，你不敢向阿瑞提起那一天。两人都绝口不提。

无论如何你终于回到校园里。日子还是一样照过。那一天，你终于把心里的话说出来。你将口袋里的钱拿出来：“这里是 150 元，还你。”“为什么？”他问。

“人财两失”的那一次。你说你也应该出一半的钱，因为你不认为是他伤害了你。你认为如果真有害，那一半的伤害是自己伤害了自己，所以你应该出一半的钱。

出了钱，你反而不觉得“人财两失”。你有一种解脱的感觉，有一种今日得宽余的潇洒。你让自己知道，你用 150 元来换取一个经验，或教训。原本 150 元是妈咪让你买新年衣的钱，或许你用它来当成对自己的惩罚，你觉得你过去有点乱因此这一年不配拥有美丽的衣物。你说服自己往另一个角度来看，你说或许就将它当成是交学费参加一个课程，一个可以让自己的一生有所改变的课程。

你说：“或许生命的某一个性格展向须受到阻挫以后，才会探向广袤的时空，以敲问人存在的意义。唯有这样，才会有丰富的内容。”

他惊讶于你的喋喋不休。你也发现其实自己一直有很多声音要发出来，可是过去因为他，你宁愿自己是哑巴，好像童话故事中的美人鱼。现在，你突然用 150 元换回了声音。

你终于有一个告诉阿瑞你与他走到尽头的理由。

阿瑞有点惊讶，她告诉你她也比较喜欢喋喋不休的你，讲讲讲然后突然打住，总结陈词。所以她点头。你也点头，然后两人拥抱在一起。

你站在镜子前，发觉太阳快要下山了，然而你今天就是在厕所内外进进出出。你连睡衣都没换，仍旧是那件蕾丝浅蓝色棉布睡裙。

你再度进厕所一次。这一次，当你拉水时，你听到：“我没拉水，我没拉水！”

你记起了年幼的时候，有一次妈咪惊慌地从厕所里跑出来，惊动了正喂你吃饭的外婆。外婆问妈咪啥事发生？妈咪指着马桶，乏力地说：“我没拉水，我没拉水，我怕拉掉了就什么都没有了。”外婆走进厕所看，你也趋近身体，却被外婆阻止。

“又再一次！”外婆叹了一口气，然后用力拉水。

哗啦啦……

“不要拉水，阿妈！”妈咪喊道，整个身子瘫在厕所外的墙边。

外婆把她扶起来，要她赶紧打电话给爸爸。只听到妈咪说：“早上一点点，现在很多。”后来爸爸赶回来把妈咪载出去。

晚上回来后，妈咪躺在床上，你爬上去躺在她身边。妈咪将你搂得很紧，轻声说：“至少有你，妹妹！”

外婆把一碟肉和一碗饭捧进来，浓浓的爆香姜味充满整个房间。外婆听了妈咪的话后对你说：“妹妹，还是你最 panlai，当年老马没有吓走你，另外几个胆子太小！”你不解地看外婆，又看妈咪，只见她悄悄揩泪。

你坐在马桶上，觉得自己与妈咪的心很接近，在这个捉迷藏的游戏中似乎是站在同一个阵线上。你很想打电话给妈咪，毕竟此刻她或许比阿瑞更了解你的心情。

突然门铃响了，他回家了。他托一托金丝眼镜，然后从公事包拿出连锁西药店买回来的几包东西。你说明早才试吧。早上比较准，何况今天已喝了几瓶水。

你看到他买了三个，于是问他干嘛买这么多个？他说下个月，再下个月，可以继续用嘛。你听了说道：“那你就是没信心嘛，对我。我最需要鼓励的时候你就是泼冷水！”

这个时候你本来想发脾气，但是你强忍着不发。这么久以来一直不能在挺胸时让腹部也突出，你偷偷地认为也许与当年的那件事有关。那件事，与眼前的他完全无关。

当时你在医院外头向那个人透露你的担忧：这一次恐怕不只伤自己的心，也可能会重重地伤了腹部，使它成为死肉，以后再也不能收放自如。当时那个人劝你别胡思乱想。他说如果真的是，他也绝对不会在意。

穿蕾丝睡衣的你望着眼前的他，只见那是戴上金边眼镜的他。如果真是因为后遗症，这一切与这个他完全无关，说起来他倒是受害者了，自己凭什么向无辜的他发脾气？

你跌坐在床上，想起那一天，你跌坐在那个人的床上，当你看到“+”的符号出现时，它如冷箭，把你射得遍体鳞伤。你以为早就复原了，可是如今你却怀疑它已造成严重的内伤，一直伤下去。而那个人，无论有没有遍体鳞伤，但你肯定，他不会有内伤。你颓丧地叹一口气。

第二天一早，你决定去面对现实。于是你打开三

个中的一个，慎重地紧张地检查亲戚那难以揣测的踪迹。

你低声下气向亲戚说：“这一次的捉迷藏游戏，我 pasang，你躲。记得，我找不到你你就赢了。答应我，这一次，赢的人不要出来，一直躲下去，好吗？十个月后，你再自动现身。”

说完，你信心十足地觉得亲戚这一次一定会跟你合作，她没出现十天了，你相信她会继续躲下去。

记得，十个月啊，这是新的游戏规则！

然而这一次居然是负面的大结局，与这十天来的  $n$  次结局完全相反。天，两年了，大结局仍然没有改变。你四肢无力地告诉观众：对不起，大结局居然出乎意料外。一般上观赏戏剧时出乎意料外表示有惊喜。可是惊喜呢？没有啊，只有莫名的怅惘令你无处着力。

其实一直都没有惊喜。这两年的大结局都不是你所期待的。你自己都已经对这种“-”大结局厌了腻了，于是常把“顺其自然”挂在嘴边。但你真的为那“自然”而顺服吗？好像不会啊。这个“-”大结局又令你把大一的 file 开启。当时的“+”其实才是负

面的，以至令你穷悲极哀。如果大一那年是这一个“—”大结局，你的生命会不会改写呢？

你不晓得，你只听到你的亲戚在一旁冷笑：要赶我走，没那么容易，我躲腻了就想出来向你示威。这是我的游戏规则。我岂是“招之则来，呼之则去”的？干嘛你容不下我呢？

你坐在马桶上向她投降：既然不愿躲，那请即刻现身。别再完捉迷藏了。我累了。

那真是气煞人，因为你一说完，就发觉有人在轻唱《老黑奴》。无奈也好愤怒也罢，你仍然得捧着天鹅绒出来款待她。早知不用急着看大结局，被西药店轻易赚了钱，你有点不甘愿。

心情突然低落到极点，当你见到她没有遵守新的游戏规则。因为延迟十天所以你抱着希望准备观赏另一个大结局，然而一切都被她破坏了。

“玩臭！”你骂道，“难怪有人称你为La Sam。”

你没想到，两人的关系会变得如此恶劣。五年级那一年，第一次见面，你是多么的高兴与紧张。她如潮水般从绿林深处涌出来，给你一种生气盎然的欢乐感觉。如今两人的关系居然是那么僵。看见她，你仿

佛看见被污染的河水，把你的生命也污染了。

你禁不住想与她对话。你喃喃地说：“我真的真的非常讨厌你，你最好离我远一些。请你。”

话未说出口，你就强忍着不说了。你想到你的妈咪，这个时候，当你希望亲戚远离你时，她也正被她的亲戚弄得筋疲力尽。与你相反，妈咪希望她能够陪伴自己久一些，然而她却擅自离开，一走就走了半年。

为了挽留她，妈咪听专家的话，千方百计把她给挽留。妈咪告诉你：“千万别得罪她。有一天你也会恳求她留下来。”“为什么？难道她是你的好朋友？”妈咪说是。

“我突然觉得我需要这个好朋友在身边，有她在我看起来比较年轻比较有活力！”妈咪说。

终于，你明白为什么亲戚也叫好朋友了。

当时你不禁哼起一首好久以前你们一群朋友唱的歌：

一二三四五六七，

我的朋友在哪里？

你打电话给妈咪，想向她倾诉倾诉这个捉迷藏游戏的结果。

只听到她抢先告诉你：“天啊，我真的不敢挽留好朋友了。有人说，强留她会有副作用。最近她有如瀑布般激烈，我等一下就带她去看医生了。”

你不禁骂了一句：够了大姨妈，别再玩捉迷藏了！



第六章：

# 小袋鼠找妈妈

他一睡醒，就坐起来，把金丝眼镜戴上，然后说：“原来是梦”。

她被他弄醒，问他梦到什么？

他说他梦到五个小baby，每一个baby的脸都很像当年和他一起到医院去的那一群同学。第一个baby的脸像志伟，第二个像Alwin，第三个像Sundra，第四个像哈林……说到这里，他就打住不语。

“到医院去？去捐献精子的那一次？”

她记得恋爱时他曾经告诉过她，在他大学最后一年，大学医院曾邀请几个IQ高的学生捐献精子。他被选中，还有其他六个同学。其中有两个拒绝。

她问他当时干嘛会这么慷慨？他说：“第一、可以帮助人制造下一代。第二、被选上是一种荣耀——IQ高！第三、每人得到一笔奖金。”

“天！只为了三个理由！万一有一天我们的孩子与你那边的孩子恋爱然后结婚呢？岂不是乱伦？以后生下白痴孙子怎么办？”

“如果是白痴就是遗传到你的基因！”他瞪了她一眼，然后说：“我的精子很strong的，一定会战胜你的卵子，生的全是男的。我那边的精子也一定战胜

那边的卵子，那边也生男的。所以两边的下一代不会结婚，也不会生白痴孙子。”

“居然有那么自大好胜的精子！改天生了一箩儿子，我想生女儿，怎么办？是不是要跟你的同学借一借谦卑的精子让我的卵子战胜？”

“请便！”

她说可惜自己在毕业后才认识他。认识他时已来不及阻止他慷慨地付出精子。

当时两人谈起精子卵子，是那么的自然。如今，只要触及这个课题，两人都不得不小心翼翼。

她记得当年是他和其他四个同学一共五个人一起去的，于是说：“第五个baby呢？第五个一定像你，对吗？我想，我们的baby一定像你，或许我拿到的是当年你的储蓄！”

他不悦地说：“你可以不要那么天真吗？如果当年的储蓄能够应急，你说我不会去提款？还要等你提醒我！”

她见他发怒，不敢再冒犯，只好说：“没有啦，像谁都无所谓，只要是人，不是猫狗就好。”

他不语。她想他是介意了，于是故作轻松说：“我想baby一定会像我。别忘了，他的一半是我。”

然后又加了一句：“So，你梦到的第五个baby像我，对吗？”

他别过脸去，淡淡地说：“一半像你。”她问：“那另一半呢？”他说：“像姓周的。”

她听了，喊了一声“What？”，然后骂他神经病。

她听到他的冷笑。她有点颓丧。他怀疑什么？她不可否认，其实之前她每一次都担心他会怀疑些什么，可是后来她自己从半昏迷状态逃脱出来后，就能够坦然面对他。因此现在她真的不觉得自己应该被怀疑。

她尝试冷静下来，对他说：“我们要的是一个baby，别把它复杂化好吗？”

他嘶喊道：“是你将它复杂化！所以我们应该好好讨论，要不要把他留下来。”

她听了血液澎湃起来，对他说：“这几年我去医院这么多次，每一次心中的希望都被周国亿的摇头而被剥夺殆尽。如今我们好不容易成功了，你还要跟我讨论留不留下来的问题吗？”

“你指的‘我们’是谁？肯定没有包括我在内。那是指你和伟大医生的辉煌成绩吧！”说着，他挥手指一指，手指对准梳妆台上的香水。

她知道他手势表达的意思，于是对他说：“香水就像牙膏。你检查牙齿之前不就是先把牙刷干净才到诊所去吗？这只是怕失礼，你想到哪里去了？”

他听了，脸孔汹汹地凑了过来，金边眼镜后边的眼珠喷出一串串火星，伸手猛力拉开衣柜大门，指着里头的衣物：“近几个月来买了那么多性感内衣内裤，干什么？那也是怕失礼吗？”

她听了冷笑说那就真的是为了引诱人而买的。前一阵子想怀孕，她参考专家意见，即穿上性感内衣裤来提高他的性趣。她哼一句：“果真是白费心机，原来你根本不知道我为你购买这些东西！”

他听了大喊：“好，白费心机白费心机！”他望着她说她终于讥笑他了。一直以来她没有开口怪他，如今终于说出心中的话了。他说他知道她认为一切是他的错。

她听到他误解自己的“白费心机”，而触动到他最不愿意面对的问题，连忙压住自己心中的闷气，然后解释道：“我是说，原来你没注意到我特地买的内衣裤，所以我过去是白费心机……”

他听她为他挽回自尊，反而觉得自尊心受损，他宁可她撒野宁可她发脾气，那就表示受伤的是她。可

是她却让她的善解人意来告诉他，她知道他受到了伤害。

于是他呼地站了起来，双手在身上掏着掏着找车锁匙，然后夺门而出。

她见了连忙跑过去用身子将客厅的门顶着，感觉上是他委屈了，才会一反常态，一口气倾泻了一场暴雨。

所以她必须央求他留下。然而他却伸出手把她用力一推然后开了车子就走。她看到他走就嚎啕大哭起来。大哭，也不知是因为他推开大肚子的自己而深感委屈还是担心他的感受而不知所措……

他是嫉妒吗？嫉妒是醋，适量的话，就会是人生的调味品。可是今天的醋是因为过于稀薄才会引发风暴。自从医生周国亿告诉他们有关稀薄的问题后，她渐渐发觉连他的脸皮细胞组织也很稀薄。稀薄得轻易引发无数的焦虑。焦虑的滞胀又引发无数怀疑症的认知障碍……

她从地上爬起来，想到电影情节——孕妇被推倒在地上，然后一摊血沾满地毯……于是她神经兮兮地掀起裙子褪下内裤检查一番，肯定一切无恙后，整颗心才安定下来。定一定神，她才惊觉大门没有掩上，

不晓得外头有没有人看到她的狼狈样子。于是用脚一踢把门关上，然后赶快把内裤穿上。

跌坐在沙发上的一团软绵绵的她，让眼泪和鼻涕把心中的愚蠢和三八以及委屈和内疚释放出来……

褪下内裤进行检查时，她想起了好久不见的好朋友。

她记得中三那年上数学课的那一个早上，Puan Lee点中了她，要她出来解答黑板上的习题，她连忙站起来走向前去。

这时，只见阿瑞呼地站了起来，把手搭在她的肩膀上面，身体紧靠着自己的背，然后把自己推到Puan Lee的桌子前去。

她被阿瑞的举止吓了一跳。Puan Lee用不悦的眼神瞪着阿瑞，问道：“Toh Bee Rui，我没叫你，你出来干什么？”

阿瑞压低声量，对Puan Lee说了几句话，Puan Lee听了马上颌首，然后挥手叫两人速速离开教室。阿瑞便把自己推到课室外边去。

“喂，你干嘛啊？”她问。然后把阿瑞的手摔掉。

“你啊，你的好朋友来了你都不知道！”阿瑞说。她听了吃了一惊，马上转身，一看，唉呀，就看到好朋友的脚印了。

“走走走，快去厕所搞定你的好朋友！”阿瑞把一包软绵绵的东西从口袋里掏出来，递给她。然后又把她给推到厕所里去。

那一天，她在厕所里紧张紧张地把内裤退下，一看，就对阿瑞产生了很特别的感情。

“好朋友出现了。”她想。

一向以来不太喜欢亲近阿瑞，觉得她太活跃，讲话喋喋不休，很像台上交响乐的指挥官，指挥的永远是快板。可是今天阿瑞是多么的善解人意，否则自己裙子上的好朋友的脚印让班上男同学看了不知有多尴尬。

阿瑞替她用手帕把脚印抹掉，告诉她：“你的裙子湿湿的，还要等一下才会干，现在不能够回去。哈，我们有堂皇的理由不回去上课了！”

她听了但笑不语。

阿瑞接着说：“你干嘛那么糊涂呢？好朋友什么时候来也不接待接待一下？”

她听了，觉得阿瑞很会用华文课里老师说的拟人手法，觉得很滑稽，笑了笑然后向她解释道：“不是的，应该是5号才来的……”

阿瑞把香口胶放进嘴里嚼，然后说：“你的好朋友迫不及待地来探访你。”

她听了，答道：“嗯，被好朋友整了！”阿瑞听她语气调皮，觉得她的节拍渐渐跟得上自己，就喋喋不休地说：“下个月我们再来一次，选四眼的课，就可以乘机逃出来玩，不用听她念经！”

她瞪了阿瑞一眼，觉得她好大胆，想想这人鬼主意这么多，有点邪邪地，自己还是跟她保持距离比较好。

一切弄妥后，她把手洗净，摔摔手把水摔掉，结果铛啷一声，食指上的戒指居然被自己摔到马桶里去。

阿瑞惊叫一声：“喂，你今天很红又很黑！”

她为自己的大意而焦急不已。阿瑞问她那是真金戒指吗？她说应该是吧，那其实是妈妈的订婚戒指，妈妈发胖了戴不上，她偷偷拿出来戴着玩玩几天。

阿瑞听了笑得好夸张：“哈哈，该死！结果居然

被你玩到马桶里去！改次她要回忆就必须跑去马桶里回忆。”

她急坏了，讪讪问道：“应该怎办？”阿瑞说不晓得。她说：“阿瑞，我知道今天你是我的天使，你帮我想想法子吧，OK？”

阿瑞听了，哈哈大笑：“哗，我是负责好朋友和马桶的天使！”看她一副无助的样子，她一边说一边指了指她泛红的眼眶，向她说：“看，你今天好红！”

奚落够了，阿瑞把香口胶吐掉，发挥那女侠的精神，毫不犹豫地把手伸进马桶里去，掏啊掏的，把戒指给掏了上来。她看了马上伸手去接。

女侠说：“等等等等，别弄脏你的手！我替你洗吧。”

她看着女侠宁可弄脏自己的手也不愿她的手弄脏，心里感到一股温暖，眼眶又红了起来。

女侠看她的兔子眼，嘲笑她是不折不扣的阿红。

女侠洗了戒指，把戒子丢给了她，然后用力洗手。洗了几次，把手掌凑近鼻孔，嗅了嗅，然后作了一个呕吐的动作，对她说：“喂，不行，我一定要用

肥皂洗，不然我很 geli，等一下吃不下饭。”

两人商量一下，决定溜到家政课室里去找肥皂。

到了家政课室，Puan Mariam 在前面教同学作蛋糕，她在外头等阿瑞。

透过窗子望进去，只见阿瑞有礼地向老师要求借用肥皂，老师点头答应，阿瑞就走到教室后边的洗涤盆处。

见她在窗外看她，阿瑞向她扮一扮鬼脸，然后在老师同学不察觉的情况下，把手伸到同学们作糕饼的面粉团上，作势要搓面粉团，然后向窗外的她露出恶作剧的脸。

她露出紧张的神色挥手阻止阿瑞。多恶心啊！阿瑞向她行礼，把手缩回去。两人隔着窗口发出会心的微笑。

从那一天开始，她把阿瑞当成一个精彩的人物，两人因为好朋友事件而成了好朋友。好朋友撮合了她和阿瑞使两人变成好朋友。

两人在一起，她心里自然而然充满温馨，两人谈话，虽然尽些疯话傻话，然而却获得喜乐妙谐的慰藉。友情把两人的心灵平抚得舒舒贴贴的，可以说，那是她生活中的最大安慰。

看着校园里熙熙攘攘的人流，她想，在身边走过的人中间便有知音，相错而过，就永远不会相识了……

于是她在日历上的这一天画了一个圈，要自己牢牢地记住这一天。这一天，好朋友来了，下一回记得要接待她。这一天，因为好朋友而上厕所，她认识了阿瑞，生活变得那么快活温馨。这一天……

一年后，她慎重其事地画了一张卡，捧到阿瑞面前，对她说：“这是给你的，你猜今天是什么日子？”

阿瑞听了挥挥手说她很婆妈，看也不看就把卡片塞进口袋里。她委屈地别过头去。原来阿瑞根本不在乎那一天，自己却蠢蠢地认真了。

在赌气的时候，她听到阿瑞说：“记得感恩”。

“什么感恩？”她问。

阿瑞说：“感谢你的好朋友，她是我们之间的媒婆。没有她，我们就不会一起上厕所。没有她，一年后的今天我也不会收到卡了。”

啊原来阿瑞也记得了，记得这一天。她露出笑脸，为方才的委屈感到很腼腆。

“你说‘感恩’，对我的好朋友。我真的觉得好朋友在我身上的奇妙作用。”

阿瑞说：“婆妈死了，别再说这些。少了这些甜言蜜语，我也会继续对你很好的。”

“唉呀，自作多情，我又不是说你。”

“喔喔，我误会了，原来你的好朋友另有其人！”阿瑞露出很酷的样子。

“嗯，我是指每个月的那个好朋友啦。”她说。惹得阿瑞大声笑。

“你那么在意吗？如果我指的‘好朋友’另有其人？”“婆妈啊你！”“其实婆妈的才是你！”“好了好了，快告诉我好朋友怎样怎样？”

她想了想，对阿瑞说，五年级那年，父亲和母亲冷战一段日子。那一次冷战很特殊，之前两人没有吵架，可是就是突然间两人都不太爱说话了。父亲工作忙，少在家。妈妈心不在焉，放工了打包晚餐回来，吩咐她吃，然后自己就常常独自躺在沙发上看报纸，可是妈妈的眼睛常常都停留在某一页，所以她知道妈妈根本没有心看报。也没有什么理会自己。

唯一的好处是她不再需要作额外的作业，也不需

要好好练琴。反正妈妈已不在意。然而她觉得很孤单。爸爸妈妈和自己同住在一个屋檐下，但三个人好像是三个个体，各自进行分组活动。幸好堂哥堂弟住在隔壁，她就与他们野在一起。摔角啦、官兵捉贼啦、蜘蛛人啦、丢树胶圈、收集汽水盖……男生的游戏，她玩个不亦乐乎。当时自己头发剪得短短的，就像小男生一样。一直到自己好朋友初次驾到，爸爸妈妈突然就恢复亲昵的关系，两人的注意力又回到自己身上，从此自己恢复女儿身。

那晚爸爸开车载她们上百货公司。一路上，他与妈妈喋喋不休地讨论购物后要到哪儿去吃夜宵。妈妈说去路口大排档吃炒面吧。爸爸说不行，应该去餐厅吃雪糕表示隆重。

“喂，我老了，也值得庆祝吗？”妈妈嗔着说。

爸爸说：“可是样子不老呀，我应该带你们姐妹俩去庆祝的。”妈妈听到“姐妹”两个字，笑得好开心，骂道：“你的刻薄跑去哪儿了？怎么变得那么厚道起来？”

三人在车上笑得乱七八糟的。

妈妈建议爸爸到书摊去买报纸，避开一阵，然后

牵着她去买高迪士。买了以后妈妈建议要为她买内衣。哇，她腼腆中带着兴奋。

上体育课时女生脱掉深蓝色裙子，只穿紧紧的白色运动衣，几位女同学的内衣就隐隐约约地露了出来，令她羡慕不已。打篮球时大家盯着球，自己就是盯着人家的内衣。跑啊跑，球儿弹啊弹……自己想妈妈什么时候会让自己穿内衣呢？

有一次她乘妈妈未放工，走进妈妈的睡房，打开衣柜，在叠得整整齐齐的内衣中小心地抽出一条，一边欣赏米色蕾丝，一边研究如何将它扣紧。研究了她把它的穿上，然后换上运动装，身子摆前摆后的，站在镜子前看看白色的运动衣里隐隐约约的它。

然而后来她觉得没趣极了，因为妈妈的内衣穿在自己身上松垮垮的有点累赘。小时候喜欢戴妈妈的太阳眼镜。眼镜在小小的脸蛋上显得太大，一下子就松垮垮的跌在她的下巴处，妈妈的内衣给她同样的感觉。妈妈的毕竟还是属于妈妈的。

于是她将蕾丝内衣脱下，摺得整整齐齐地放回原位，然后“嘭”一声将衣柜关上，也把自己的梦关掉。

买了东西到书摊去与爸爸会合。妈妈见到爸爸，

就在他的耳边轻轻说了一些话。爸爸听了说：“那你有没有买那个‘Sunday longer than Monday’给她？”当时她什么都不明白，只知道父母两人神经质地大笑一场。

她没空理会他们的神秘与神经，独自想：终于有贴身的内衣了。心情有点激动。明天一定要好好打篮球！

“你太婆妈了，好朋友啦内衣啦讲个没完没了。快点总结陈词！”阿瑞露出很特殊的神情对她说话。

“自从好朋友出现，我的爸爸妈妈从此也就好像好朋友一样快快乐乐地喋喋不休起来。也因为好朋友，我认识了好朋友，从此我也快快乐乐地喋喋不休起来。”

“你们真是喋喋不休家族。”

这一天，她决定向阿瑞倾诉。某人就这样走了，心中有喋喋不休的情绪，只能依赖阿瑞的耳朵，才能让她的心绪冷凝下来。她打电话找阿瑞，告诉阿瑞她要 meet 她。阿瑞说：“我的 PC 大门永远为你打开，请说吧。”

其实她明白得很，她最重要的是要平静下来，不

要让情绪影响到胎儿。还有，平静下来才可以照顾到他的感受，只要向阿瑞把委屈说一说，自己一定会好好地等他回来。

为了他自己强忍脾气不发，为了 baby 强忍泪水不流，想着想着，她有点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可怜的人，于是一边开启 PC 一边对肚子里的 baby 说：

“Baby baby，你看你看，以后你一定要 sayang 妈咪多一点。”说着她的身子又抽搐起来。她圆滚的肩头颤动着，尽量制止那悲伤的袭击。

终于与阿瑞遇上。阿瑞说她变成阿红了。她很惊讶，告诉阿瑞只有“你最了解我”。阿瑞静静看她倾诉。

她思路有点乱，倾诉了一阵她问：“阿瑞，我总结陈词好吗？”

阿瑞听她这个时候还会提起两人少女时代的口头禅，笑了笑，然后问她是不是常常和她的某人提起周国亿这一个人？她想了想然后告诉她：“当然，他是我的妇产科医生。”

她想起自己好几次向他提起她的老朋友周国亿——几年前周国亿曾经在情人节约她出来，可是当时

她已答应了她的某人，于是推掉迟到的人。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说给她的某人听，纯粹希望倒下适量的醋当调味品。

她告诉阿瑞：“我是常提起那姓周的，但提起的是类似‘周国亿替我检查肚子，掀开我的裙子时，我多不好意思。可是当我觉得他是一副机器时，我就可以很自然起来’的话。”

“为什么把他当机器？”阿瑞问。

“他每天双手不是掀开掀开，就是进去进去。这样子不是机器是什么？”

“什么是进去进去？”她的某人问。

“进去就是进去阴道里头。”她作了个夸张的手势，伸出右手向前挖啊挖的，向他解释。

她记得当时他作出一副不可置信的表情，对她喊道：“什么？女人的阴道？”他看她的手势简直就像建筑工地上的“神手”操作的样子，惊叫了起来。

她反问：“不是女人的阴道难道是男人的阴道吗？”然后夸张地笑。

听到此处，阿瑞和他发出同样的问题：“检查也要挖挖挖的吗？我以为接生才要挖挖挖。”

“接生是拉拉拉，挖挖挖是把一个铁棒放进去做检查。”

“铁棒？”

“对啊，现在你知道我很棒吧？为了一个 baby 被迫进行这么多酷刑！”

“感觉如何？”

“别的医生我没什么 feeling，可是周国亿给我的感觉就很不同……”

阿瑞即刻责怪她说她笨死了，“干嘛让你的某人知道那个姓周的给你什么特别的感觉？惹怒他了。”

她看了澄清一番：“Come on阿瑞，你也以为我……天，你跟我的某人一样！那只是check up，你以为什么？爱抚吗？”

她的某人听了马上把头抬了起来注视着她：“为什么周国亿给你的感觉会不一样？”

她说：“当然不一样呀，像被一个熟人揭发隐私一样。”

“感觉呢？”那时她可以看出她的某人很紧张但却故作冷静地发出问题。金边眼镜框内眼睛冷峻地闪着寒光，如舞动着的剑影。

“太棒了！”当时她作出陶醉的样子，他听了不悦地捏了她的脸一下。

“然后我慢条斯理地告诉他说，因为周国亿借故说忙，然后叫一个女医生替我挖挖挖。所以我整个人就轻松了下来。所以我说太棒了，不是吗？不用被周国亿参观。Imagine，如果是他挖的话，我不知会有多难堪。”

阿瑞告诉她：“他要保留你给他的最佳形象。”

她可以想像到阿瑞肯定和她的某人一样，砸了砸嘴巴笑。

“你没让某人知道在pub里发生的事吧？”阿瑞问。

“No.”回答过后，她停顿了一阵，身子靠在椅背上。那一天放工过后，她开车到诊所里去复诊。由于塞车，她迟到了，幸好白袍子仍在等她。

还未向他说“抱歉”，他已告诉她：“抱歉，又不成功了”。她一听，失望地把头转开。他说：“我再替你申请，重新来过。”她摇头说又浪费了。他说：“别担心，老朋友，我不收你的钱。”她说：

“不是浪费钱，而是浪费了人家的精子，还有浪费了我的希望。”

“唯一的好处是我可以喝酒了。为了一个健康健

全的生命，我抑制酒瘾抑制了好久。来，我们去隔壁的pub庆祝我可以破戒了，好吗？”

在pub里，她喝得很凶。她问周：“除了试管，还有什么方法？”他未开口回答，她已呕吐，呕得很厉害。他扶着她到停车场去，她伏在他的身上说：

“我很想如孕妇般呕吐，终于我可以呕吐了。再去庆祝一次吧！”

“喂喂？哈哈？”阿瑞引她注意。

于是她继续告诉她：“阿瑞你永远这样子的，我痛苦的时候你不能陪我痛苦反而嬉皮笑脸啦嚼口香胶啦……”

阿瑞解释：“因为我不觉得那是什么大不了的痛苦。”

她听了，心想：或许是吧。每一个时候回头看，都觉得如果时光可以倒流，那她就不再是阿红吧？不会的，如果真的可以倒退，她会和阿瑞一起嚼口香糖，绝对不会当阿红。

所以阿瑞永远就是这样的阿瑞，在她冷的时候不会与她一起冷，在她热的时候不会陪她热。阿瑞的角色是调节器。还有，阿瑞是水，把阿红给调成阿不红。

阿瑞说：“好了阿红，好好休息然后等他回家。或者，打他的手提电话请他回家。我也要出发了。”

她问她今晚从香港飞往哪里？阿瑞说飞日本。她惊讶，然后恭喜她居然肯去日本了。阿瑞说她有点紧张有点兴奋，好像第一次飞。

她请阿瑞带她一起飞。阿瑞说袋鼠不能飞。她听了，突然很泄气起来。

“阿瑞你多好，想飞就飞。我再也飞不起来了。”阿瑞却说：“她这两年一直强烈地希望自己不用再飞。”她建议两人交换身份。阿瑞说：“好，我替你当袋鼠。”

想起自己的袋鼠身份，她又混淆起来了。她告诉阿瑞自己明明是有喜，可是某人不欢喜，自己也不欢喜。这到底是什么喜？阿瑞说：“所以应该改为有喜@有悲。”

她说所以她想远走高飞。阿瑞问她：“想飞？你不要和你的某人长相守了吗？”她感觉到阿瑞敲了她的头一下。

她很快就滴答滴答出来：“刘备说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衣服破，尚可补，手足断，安可续？今

天我们改成：姐妹如手足，老公如衣服。今天我宁可补衣服了。”

阿瑞听了奚落道：“当年你结婚时怎么没有提起这句话？当时你兴奋地紧紧捉住他，把我丢在一边！”

谈到此，阿瑞提醒她说时间到了。这是她最后一次飞，结束这个身份后，她将以搭客身份飞去剑桥念书。

“来，抱你一下。”

她想像两人紧紧地拥抱了一下的温暖感觉，还往自己脸颊摸一摸，感觉上阿瑞在她的脸上留下一个口红印。

她不愿结束谈话，对阿瑞说：“阿瑞，你记得我们的第一支口红吗？”阿瑞说当然记得，但航空公司的车子来了，阿瑞赶着走。她们只好道别。

“珍重千万。”她说。阿瑞回答：“千万珍重。”她再三提醒她到了日本记得联络她，继续她们的网上八卦活动。阿瑞答应了。

“阿瑞，你不能为我请假一天飞回来看我吗？”

“能的，”阿瑞说，“发生大事我就请假。不

过，永远不会的，我知道，也希望。”

阿瑞常常把她的事当成小事。或许阿瑞的角色是必须让她觉得那只不过是小事……

“况且这一趟对你来说非常重要。”她对阿瑞说。

“是的，我终于肯飞去了。我还带了礼物。她想念这里的鸡仔饼。”阿瑞回复。

“然后你就直飞去剑桥？”她问。

“对，当系里的老学生。”

阿瑞走了，但她坐在PC前仍不肯罢休，向她问了一句话。但阿瑞没回复。她肯定她已经离开。

她没把PC关上。她想可能阿瑞会在机场回复，于是等着等着，一时之间她不晓得她等的是他还是阿瑞。

她又摸一摸自己的脸颊。每一次与阿瑞道别，两人轻轻搂抱一下后，阿瑞一定会留下口红印。口红，自己还留着，那一支口红的单子。

中四那年她们一起上数学补习班。老师连续教了两个星期的VECTOR她们就一直搞不通。在补习班外头两人犹豫了好久，到底还要不要继续头昏脑

胀？后来两人决定逃课溜到英保良去。

她说逃课是因为不敢面对自己的数学细胞，阿瑞却说逃课是杯葛老师的教学细胞。无论是什么，总之有了两个堂而皇之的逃课理由，两人胳膊挽着胳膊跑到英保良的化妆品部门去试用香水。

几种品牌香水味道混合在一起两人香得过分。阿瑞说：“嘿，我们终于有 Mrs. Tham 的女人味了。”

“Smell of women！”两人不约而同的喊了起来。

Mrs. Tham 是她们的偶像，丈夫是高高瘦瘦斯斯文文的男士，听说是一名工程师，每天送她上课接她放学。她们常常在学校门口，看他送她下车，看他接她上车，百看不厌。

上英文课时，她们总是喜欢看她卷卷的头发，淡淡的妆，还有飘逸长裙高跟鞋。下课了，大家还是陶醉在她的女人香里头。

有一次老师要大家用英语说出上英文课的感觉，有一个男同学居然站起来说：“Mrs. Tham, I very very like your English lesson because you got the smell of women.”

“What？”Mrs. Tham 惊叫。全班哄堂大笑。

洒了香水，两人去试口红。美容师把不同的红色划在她们的手背上，一横一横的。

画了一划美容师说这是玫瑰红。阿瑞看了在她的耳边轻声说：“是惨红。”她瞪了阿瑞一眼。一划。这是粉红。阿瑞低声说是“无知少女红”。她强忍着笑。再一划。这是樱桃红。阿瑞说是“好朋友红”。她听了笑了起来，拍了阿瑞的头一下。美容师看着她的笑脸说：“你这么开心，一定是喜欢樱桃红是吗？”阿瑞指着她说：“嗯，最适合她了。”她们两人爆笑起来。

“看，我的手刚才只是单线簿现在变成了三线簿。等一下叫她画竖的，三线簿就会变成方格簿了。”阿瑞说。

她听了回答说：“别提方格簿了，你害我想起补习班的数学练习簿。”

阿瑞板起脸对她说逃课是为了放松心情减轻压力因此逃课是一种必须。这个必须可能是今生的唯一，一定要好好珍惜。因此叫她好好享受而不要浪费了这个必须和这个唯一。

美容师见两人嬉皮笑脸地，就不再用品红给她们颜色，而是用眼神。

见美容师把口红全都收了去，她连忙拉阿瑞离去。美容师使她们的情绪一败涂地，但阿瑞说：“不，不能给她看扁，我们去另一个柜台买口红，买了要在她的面前涂给她看。”

她说别闹了，回家吧。

阿瑞说如果真的要浪费这个逃课那就宁可自己将它浪费，怎样也不应让美容师给浪费掉。

真的要买口红吗？她迟疑了。阿瑞说：“我是想买的。假如我是真的，那你要吗？”

她说她不是很确定。心想逃课已是浪费妈咪的钱，现在还要花钱买口红……

阿瑞说：“哪，我们两个人除了课本参考书以外，好像从来没有一件共同的东西。不如今天我们买口红，一定要相同的颜色，好吗？两支一样的，you and me！”

阿瑞这个主意令她欢快。一直以来她认为自己把阿瑞当好朋友，可是两人性格差别大，阿瑞对她好也对她排球队的一个同学很好对她邻居的女儿也很好。有时候，她站在她身旁；有时候，她自己退居一旁。而口红，仿佛就是可以让两人维系感情的情缕纽带，将两人绑在一块。

You and me, 阿瑞居然这么说, 仿佛已定了位, 她的特殊身份。她有点感动, 追问阿瑞要什么颜色? 无知少女红还是凄凄惨惨红还是……

阿瑞说: “当然是好朋友红啦, 还要问吗?”

两人把口红放进铅笔盒里头。从此, 一起温习功课温习到头昏脑胀时, 她们就会跑去厕所涂口红。阿瑞说表示给考试制度一点颜色看!

涂了口红两人照镜子, 然后与镜子里的对方对话。“喂, 今天你是谁?” 阿瑞说: “你猜。”

说着, 她把辫子拆掉, 让长发披肩, 一边用手拨动肋骨, 作出弹吉他的样子, 一边张开涂了好朋友红的嘴唇, 哼一句: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 我的故乡在远方……”

“胡慧中!”

镜子里两人互视而笑。然后建议考完试去她的家, 手握真吉他, 把风扇开最大号, 让长发飘啊飘的, 然后一起唱《橄榄树》。

她们有时是胡慧中, 有时是嘟嘟, 有时是林凤娇, 有时是林青霞……甘愿了之后, 两人就把口红抹掉, 然后走回教室里去。

后来妈咪发现她买口红，狠狠地骂了她一顿。羡慕虚荣和逃课两项严重的罪行啊。

“你妈如何发现的？”阿瑞问：“难道你妈连你的铅笔盒也检查吗？”

她回一句：“阿瑞你是不会明白的。”

“干嘛会检查呢？你几岁了？你不能阻止她检查吗？反对无效吗？”阿瑞机关枪似的追问。

她摇头作了一个STOP的手势但阿瑞仍继续发言：“口红罢了，我们只不过买 Maybeline 又不是买 Shiseido 或 Estee Lauder。口红罢了，又不是保险套避孕药！”

她很清楚，原本她告诉阿瑞这件事是要跟阿瑞倾诉委屈，一如以往心头有郁结她就会找阿瑞求助，然后两人一唱一和，让阿瑞用她一贯的疯言谰语把自己心中的结拆掉。

但她突然对自己的动机有点模糊了，当她连续对阿瑞说了一些话时——“阿瑞没办法的，我妈永远就是这样过于关心我。不过我想做妈妈的就是这样，难道要跟孩子说：‘真好，你居然懂得逃课然后去买口红’吗？我想天下的妈妈都是一样的。你说对吗？”

口齿伶俐的阿瑞一时语塞。她不知如何继续下去。本来自己应约与好朋友和她妈一起打球，二对一，她与她成一组对垒她妈妈，没想到二对一仍然是二对一，不同的是居然演变成她单枪匹马对垒她和她妈妈。她的双打派拿已经变节。

阿瑞无法继续打下去。她第一次觉得有点颓丧有点恼怒有点气馁。她急欲自辩，但又错愕不能言语。自己是谁？凭什么去理会人家和她妈妈的事？她恼怒，同时她觉得委屈。恼怒，因为她原本是想帮好朋友涂抹掉她的委屈，结果反而自讨苦吃，更有一点自取其辱的感觉。委屈，因为人家可以跟妈妈组成双打派拿可是自己却永远没有援手……

她看着阿瑞一言不发不苟言笑执意别脸不看她，有点懊悔。她不晓得为什么方才那一番话会脱口而出。是自己想占优势吗？自己一直以来都那么依赖阿瑞。阿瑞较果断阿瑞鬼主意多阿瑞有脾气阿瑞有性格阿瑞阿瑞阿瑞……因此阿瑞说温习地理两人就温习地理，阿瑞说去吃ABC两人就去吃ABC。阿瑞说她不喜欢文惠讲话文绉绉好像很造作，两人就不再参与文惠的华文学会的活动。

然而依赖归依赖，她有时还是有依赖中的不依赖的。比如说温习地理她陪她温习一下也会找借口回家然后自己在家里温习自己最弱的历史。比如吃 ABC 她陪她吃但去到小档子前她会说自己胃不舒服阿瑞你一个人吃吧。阿瑞听了会说 OK 啦，今天不吃，就宠一下你的胃，我们吃豆腐花，然后把她拖到豆腐花档子前面。比如说文惠，自己在新年时会画一张卡给她，写了这样的句子：“文惠，你的文学造诣是天赐的恩惠，愿你善加珍惜”，然后悄悄的塞给文惠……

一直以来她都很小心翼翼地进行这些依赖中的不依赖，小心翼翼地。小心翼翼地是不是不自然？不自然是不是造作？造作是不是虚假？虚假是不是丑陋？她不晓得，也不想去分析。她怕分析了会看到一个面目全非的外星人面孔。

然而今天为什么自己会一口气说了好多妈妈的好话来刺激阿瑞？是因为自己不想再小心翼翼吗？不小心翼翼就不是不自然。不自然就不是造作吗？不造作就不是丑恶吗？隐藏在她体内的一种名叫腺三磷的化学物质，平时分布在细胞里头不肯轻易抛头露面，面临这种特殊关头，就会如闪电一样集合起来，在一种

酶的作用下迅速释放出巨大的能量，作出平时根本做不出的事情来。

她不断尝试在两人身上找出解释线索，可是却又担心一不小心自己就要面对自己人性中最丑陋的一面。于是当她找到一个足以解释阿瑞的沉默的线索时，即使那是牵强附会的线索，她也非常满意，也重重的松一口气。

那个线索就是——谁叫你批评我妈咪。

是的，妈咪。是妈咪，因为阿瑞不应该怪罪于妈咪。虽然阿瑞站在她这一边为她说话然而她不允许有人用这种语气批评或取笑妈咪。要怪就怪阿瑞，怪她的坏主意，还有……还有，也可以怪自己的好玩之心，跟阿瑞逃课到英保良去。纯粹只是为了袒护妈咪，其实自己没有恶意，不是故意要拉出“妈妈”这个话题来刺激阿瑞，触动她内心的郁结的……

两人保持沉默了一阵后由她先开口。她问阿瑞下个星期考试，是不是先考地理？阿瑞还是两眼看天，她有点失望，失望于阿瑞的不开口。

再过一会，听到阿瑞回答说“好像是吧”，她的胸口开始充满一点奇妙的兴奋，她从窒息似的困扰中冲出来贪婪地呼吸。

接下来仍是她找问题，不敢怠慢地。她问她一句阿瑞答一句，然后由阿瑞也开口问。阿瑞问她一句她答一句，两人好像很怕谈话中断，仿佛中断了以后会有难以控制的情绪窜出来，让两人无法招架。

后来由她先面对现实。她说，其实是自己大意让妈咪发现口红的事。

阿瑞没追问为什么。口红仿佛已变成红色的爆竹，随时会引爆。于是她主动告诉阿瑞说：“因为那天把口红收据带回家，想要收藏起来当纪念，结果妈咪进去房间收拾衣服时发现了。”她顿了顿，阿瑞还是没有追问。她继续说：“收据上印着的购物时间地点和物品都是证据。”

“你留着收据来干嘛？”

她把那张买口红的帐单留起来作纪念。那是她和阿瑞两人一样的颜色。自己外形性格脾气爱好与阿瑞完全相反，可是却成为知己，是不是刚好阿瑞也需要一个伴而把她当作知己？两人到底有没有什么共同之处可以说服自己她们是很一样的会很长久的永远永远在一起？唯有口红的颜色是她们完全相同的。她莫名其妙地喜欢这一个相同。仿佛有了相同两人才会是天长地久的好朋友。

但她只是轻描淡写地说：“我很喜欢我们一起买口红。我要记得这一天。”阿瑞听了骂道：“婆婆妈妈极了的你。改次记得毁尸灭迹！”

她听到阿瑞的责骂，开心地谢谢阿瑞终于肯像平时一样骂她了。阿瑞问她是“被虐待狂”吗？她笑着说是啊是啊，被人骂表示仍然被人关心。

阿瑞听了，沉默一阵，然后说：“其实很羡慕你被妈妈骂。”

她心想：阿瑞我完全明白，可是我很怕你会继续“妈妈”这个话题，因为我不希望阿瑞去面对这个问题。所以她只是小心翼翼的说：“别说了，什么羡慕我被骂。你不知道其实自由价更高吗？”然后故意转开话题，希望能够缄口不提。

只听阿瑞说：“告诉你，因为你们是胎生的动物而我是胎生的植物。”“植物怎么会有胎生本领？”她反驳道。“有啊，红——树——林——！你忘记红树林吗？我们曾经一起去看过的。”

嗯，红树林。当母树的果实成熟后，种子就在里头萌发。胚轴不断伸长，胚根和胚芽便突破果皮，形成一条条幼苗，棒槌状的，挂在树枝上。当海风一

刮，成熟的幼苗借助本身的重量，纷纷脱离母体在海滩上扎根，过独立自主的生活。

阿瑞继续告诉她，中三那一年她差一点被校长开除。

她听了，把头低下，不敢面对阿瑞。她曾听过这件事情，当时两人不同班。一直以来，她很想问她，可是她不想让她再度面对已经过去了的事。

阿瑞说，小时爸爸去世后，生活很贫困。有人介绍妈妈到日本去跳飞机，由于不容易入境，代理人建议带阿瑞一起去，三人好像一家人去旅游一样，等到顺利入境，代理人会安排阿瑞回国。母亲于是把家里几个小孩交给外婆，然后把阿瑞带去日本。

在飞机上，她昏昏入睡。醒来时，她看到代理人正用脚轻轻抚动妈妈的脚，两人笑得很开心。见到她醒来，代理人对她说等一下在关卡要叫他“爸爸”。她不依。妈妈就说她不叫等下日本官员会怀疑妈妈入境当非法劳工，到时就不能进去日本。进不去，家里就没有人赚钱养外婆与弟弟妹妹了。叫啊叫啊。

接下来几年，阿瑞外婆替母亲照顾她们。小小年纪，她们兄弟姐妹已会协助外婆赚钱补贴家用……

“我常常发恶梦，梦到妈妈的脚。”

不久妈妈打电话回来说她已经不打算回家，叫外婆好好照顾孩子。有人说，那代理人来来回回几次后，也不再回家，还说两人在日本已生了孩子。代理人的太太曾经把外婆骂个狗血淋头，说她没有管教女儿，让女儿当狐狸精。

升上中学时，代理人的儿子与自己同班。她发觉他儿子长得很像他，一副猥琐的样子，一举一动都令她厌恶。每一次他在班上捣蛋她就想起机上的那一幕。有一次他不知胡扯什么，虽然没有针对她，她却忍无可忍随手就抓起一支铅笔，狠狠地插在那男同学的脚上。代理人的太太到学校来骂她，说她与妈妈一样都是坏种。

阿瑞的故事令她不禁惊叫起来。那是自己尽量压抑的惊叫声。

“我在寻找生命缺乏的限制、管教与督促……”

妈咪居然变成了自己的凶器，被自己握着来探入阿瑞的喉咙，一直到心脏里去。

为了报答阿瑞的坦白，她说了一个秘密，有关妈咪的。

“阿瑞，我妈咪也曾经跟一个男人很要好，常常

通电话讲笑。但她不知道我知道，因为她以为我还小，不懂事。”她把故事说了，有点想要丑化妈妈的意图。

“别担心，我教你握铅笔的手势，改天有机会你就下手。”阿瑞笑着说。

阿瑞的笑声爽朗，自己也宽慰地笑了，很快地两人又开始恢复本性胡扯起来……

她关掉电脑和脑子里的file，然后收拾行李，决定像阿瑞一样去找妈咪。

路上有一个写着“AWAS”的牌子。她低头跟肚子上的baby说：“小袋鼠，当时妈咪是小袋鼠，一直和阿瑞阿姨讲我们的妈咪妈咪。没想到，我就快成为妈咪了。小袋鼠，告诉妈咪，妈咪要向前冲，还是U转呢？如果妈咪U转，你会跑去哪儿呢？你会不会找妈咪呢？”

第七章：

# 大姨妈驾到

晨雾渐渐消散，住宅区像裹在一条透明的纱巾里。大姨妈与阿妈站在阳台上看风景。她昨晚刚刚下飞机，与阿妈聊到天明。休息了一阵，两人情绪仍然昂扬，又再继续话题。

彩玫一边准备早餐一边听两人说话。大姨妈说莱娣信中说她住女婿家，在什么什么花园的，她还以为他是花农还是花商呢。阿妈连忙解释说这里把住宅区叫“花园”。

“名字挺有意思的。花园是给人赏花的，你们住这儿，若天天都带着赏花的心情，就可乐在其中，不亦快哉。”

阿妈说这里生活节奏快的很，人人早出晚归，回来就倒头大睡，哪有什么赏花心情呢？

“是是，这里生活节奏快。原以为来到这里会跟你们一家大小见面聊天，怎么知道大家都忙得很，房子主人出国公干，我未向他道谢就住进来，看我这人真是不知礼数……”

“不知礼数是我，表姐。关于我，你想象中的一切，与事实毕竟相差得太远。抱歉啊，我信上写的都……”阿妈说完，想起过去给表姐写的信都刻意的轻描淡写或避重就轻，不禁凄然。

彩玫的心因她提及“信”这个字而被触动了一下。

大姨妈听了，连忙替她解围。她说怎么可能说清楚？时间空间距离的问题，很多事情，怎样说也说不清。

阿妈说如今难得两人面对面，有什么不清楚的，她会尽量在这几天内说个明白。

大姨妈拍拍她的手，语重心长地说：“哎，过去的事，说不说也无所谓。倒不如说说，以后要怎样？”

“还有多长啊，以后？”阿妈伸出老姜般砺辣的手给表姐看，两人相对苦笑。

表姐说，年岁对年轻人一辈慷慨得很。送来昨日，送来今日。对我们却是毫不留情地索取，拿走今日，拿走明日。

“无论如何，你我能够在这个年岁见到彼此，已心满意足了。”

“是是，故旧已凋零，旧访半为鬼。我有时半夜醒来，都会向老天爷祈求，快一些让我们见面。迟一些老人痴呆症与我们扯上关系啊，到时见与不见就没什么分别了。”

“我倒没这么消极。我想，只要还健在，必还会有见面的机会。记远不记近是我们老人的十拗之一。我想我把什么都忘得一干二净的时候，你我当年的一切，我还是会记得清清楚楚的。”

“是，那段短短的日子，足以让我们如老牛反刍般细细咀嚼……”

毕竟，足供记忆的往迹也甚多……

彩玫把肉骨茶捧出来，请两人过来吃早餐。表姐妹两人徐徐走到饭厅去。

母亲向彩玫示意，要把女儿给叫出来。妹妹昨天匆匆见过这位姨婆一面就上床睡觉，还未正式和她打招呼。

见母亲眼中露出不悦的神色，彩玫心中也有一股闷气，于是推开书房的门，走了进去。

“妹妹外婆要你出去见姨婆，你就出来一下吧。”

妹妹在电脑前滴滴答答，彩玫瞄一瞄荧光屏，看到几行字，只觉得电脑发出刺眼的光，她迅速把头转开去。

“等一下，我在忙着。”

妹妹这个月搬回家住，情绪很低落，常常躺在沙发上发呆。阿妈说她一张脸像是被胶水涂满僵硬在同一个表情中，唯有坐在电脑前的时候，她的活力才渐渐恢复过来。

她说她约了阿瑞与她网上聊天，阿瑞教她如何与她碰面。但妹妹说她还是比较喜欢用最简单的方式，你打一句寄出，我在另一端打一句回复。打了寄，寄了收，收了打，打了寄。

彩玫与阿妈曾经看她与阿瑞交流，阿妈感叹这么复杂她们还说是最简单的方式。妹妹说阿瑞骂她不好学，这是最蠢的方式！彩玫和阿妈听了不约而同说自己连最最蠢的也不会。

然而看到电脑的光和热能把妹妹脸上的胶水溶化，对着电脑的她有时掩着嘴巴大笑、有时摇头摆脑轻松吹口哨、有时重重拍打大腿一下，以英语发出一声感叹词，彩玫和阿妈就宁可她能一直坐在电脑前了。

“还是电脑比我们有用。我看我们还是闭嘴的好，让电脑安抚她好了。”阿妈说。

彩玫没有回应她。原本她想说“是阿瑞比我们有

用”，但她相信阿妈和自己一样，宁愿接受她的角色被机器取代的事实。

她催促女儿说：“大姨妈来了……”然后更正说是女儿的姨婆来了，并强调她是外婆最亲的人，外婆用整辈子来挂念她，现在难得来了，小辈一定要好好招待外婆一生中唯一的远方客人。

“昨天看你外婆，觉得她年轻起来，整个人又兴奋又充满活力。”

“可见女人不能没有好朋友，要不然体内的荷尔蒙就剧减。”

“好啦好啦，我知道你更需要阿瑞。”

妹妹低头打了一行字，对着荧光屏上的“send & receive”按了滑鼠一下，然后抬头说：“对对，我在应付另一个大姨妈，你先出去，我一下子就来。Please。”

彩玫问她应付哪一个大姨妈？她嬉皮笑脸地说阿瑞啊，阿瑞是她肚子里那个baby的大姨妈。彩玫没好气，白了她一眼。

“总之你一定要做到体体面面地让外婆高兴。”彩玫再三提醒妹妹。

妹妹听了，把十根手指重重的在键盘上击了几下表示抗议。

电脑荧光屏即刻出现一排文字：

*iwtebp--b3-0[r3o5b-*

她抬头望着彩玫，指着自己的肚皮说道：“如果觉得我很不体面，我等下就搬回去。”说完，她重重地按了滑鼠一下。

彩玫一时词穷。这一阵子自己老是尽量保持沉默，小心翼翼地就是担心会激怒女儿。女儿怀孕，当外婆的担心她的情绪会害她动胎气，老是提醒彩玫不要干扰她。忍一忍吧，阿妈苦口婆心地说。彩玫也担心这对胎儿有负面影响，可是……

当时彩玫赌气跟阿妈说：“看在她胎儿的分上，我这几个月暂时不与她计较。”阿妈笑着说：“母凭子贵！”

妹妹今天穿了又宽又松的T恤，看到她稍微凸起的肚皮，彩玫板着脸叹一口气，决定先走开。

然而滴滴答答声让她在转身的那一刻，身不由己地向荧光屏上作扫瞄。她看见很多很多个问号：

*>iwtebp--b3-0[r3o5b-*

????????????????????????????????

*What happened? I don't understand your sentence!*

*Please tell me!*

女儿仍然低头滴滴答答：

Sorry阿瑞，是我妈，她使我不小心打出一句粗话。告诉你，她的大姨妈来了。

打完后她按滑鼠。突然把头一转，看到彩玫正在后边注视着她的荧光屏，有点恼怒，于是对妈咪说：

“Please妈咪，别再看我的私人信件！这不是长篇连载小说，不必追看！”

彩玫听了有点不好意思。慌忙中她随手拈来一个堂而皇之的理由，指着女儿的腹部说：

“我是担心你整天对着电脑，这会不会对胎儿不好？”

妹妹说：“不会。但肯定对你的老花眼有不良影响，你不应该追看。”

彩玫听到她嘲讽的语气，觉得还是跟阿妈和大姨妈谈话比较轻松愉快。她有点尴尬又有点恼怒，于是即刻转身离去。

“妈咪，我现在很需要跟阿瑞讨论我有生以来作

出的最大的决定。当我把我的决定告诉阿瑞后，我一定出来款待你的大姨妈，OK？”妹妹说。

彩玫很想追问。自己迫不及待的想知道妹妹的决定，然而两人之前闹得不愉快，自己真的不敢再轻举妄动。

走到餐桌前，阿妈见妹妹不肯出来，沉下脸来。大姨妈没察觉到，兴奋地说着话。

彩玫见两人聊得愉快，都是一些小时候大家族里头发生的趣事，自己插不上口，只有默默低头吃肉骨茶。

她仔细回想女儿方才的语气，只觉句句都像密集的子弹般噼噼啪啪射过来，把她射得遍体鳞伤，有点难过。自己是妈咪啊，什么时候开始已变成了靶子。

“我的信件不是长篇连载小说，不必追看！”妹妹这么说。

这一句话射中红心。上一个星期，彩玫进行了类似电影中盗用电脑的紧张情节后，火速赶到海岛上去，还动用了警察。看到妹妹穿着沙龙悠闲地躺在沙滩上时，她兴奋激动地直喊她的乳名。然而妹妹却发了脾气，说她神经病，两人闹得很僵。最后彩玫独自乘船回去，临走时还被警察责怪一番。

阿妈也喋喋不休地怪了彩玫好久。丈夫出国公干前，在飞机场也语重心长地告诉彩玫别过于关心年轻人的事。他说阿妈与女儿搬进来是她和他的福气，但他不希望再看到她们这三个女人闹到尴尬不堪的局面。

当时她委屈地扁着嘴巴请他留下来支持她。她说当外婆好，当女儿好，就是当妈妈最辛苦。刘说多几天飞回来后一定带她去一顿最丰富的晚餐奖赏她这个伟大的妈妈。

“到时就我们俩去。”他说。语气很像当年调皮的妹妹在高尚的餐厅胡闹，破坏两人庆祝结婚数周年纪念时的烛光晚餐气氛时，两人不约而同地向对方提出的建议。

他向她挥手道别。她回他一个鬼脸，赌气对他说：“当祖父好，当儿子好，当爸爸更好，可以一走了之。”刘安慰她说因为电脑密码完全与爸爸无关。这话弄得她的心情好一些，于是放开他。

彩玫想着想着，把碗里的肉骨茶一口气喝了下去。

大姨妈问彩玫女儿呢？彩玫说她在书房与英国的朋友交谈。因为时差的缘故，有时凌晨才能联络到朋

友。平时周末没上班不舍得起床，然而为了与好朋友聊心事，她起了个早。

“谈那么久的长途电话，那岂不是很贵？”大姨妈说。

“不，现在的年轻人很会用电脑，从这里可以跟世界各地的人联络，只须付本地电话费。”

望着大姨妈不解的神情，彩玫耐心向她解释：这一方打了一些消息，按一按就算是寄过去，对方即刻可以接收到。总之，它取代了电话与信，又快又方便又便宜。

“你也真真有本事，快当外婆了，还懂得现代人的玩意儿。”大姨妈对彩玫说。

彩玫吞吞吐吐地告诉大姨妈她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学会的。说完望着阿妈，神色有点尴尬。大姨妈不解，但也没追问下去。

上星期自己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居然学到了一点点电脑知识。想起来也有点好笑。自己是一个处于严重急躁不安夜晚失眠猛冒红潮阶段的妇女，在电脑科技的队伍中掉队掉得很严重，居然会积极地请电脑学院派一个讲师来指导自己。

“很急很急，我愿意付你们多一倍的学费。”她在电话里说，“不过，我不方便去你们学院，请一定要用我家书房里的电脑。”

年轻的讲师即刻赶到，推开书房见到彩玫，有点惊讶，或许他以为那好学的是一位坐在轮椅上的少女吧。

彩玫要他教她如何运用电脑邮件。讲师说学电脑应该从基本知识学起。彩玫说她很心急，请他帮忙。他迟疑一下，就滴滴答答地示范给她看，并建议她写一段话寄到朋友的电子邮址去，当成是练习。彩玫吞吞吐吐地说：“哎呀我没有他们的邮址啊，也不晓得朋友们懂不懂这些。”

讲师露出狐疑的神色，看着她无助的样子，说她一定是想在网上与人交朋友。彩玫一口说是，一下又推说不是。讲师重重呼一口气，然后说：“安娣，你坦白告诉我吧，我能帮你什么？”

彩玫望着眼前这个年纪与妹妹相仿的讲师，感叹道：“你们是不会明白的。”

“你为什么总是要逼我？你为什么老是不明白？”

她记得，当年自己的年龄与讲师和妹妹相仿时，有一天，曾经遭阿妈如此嘶喊。

讲师有礼地说：“只要你肯好好说，我一定会明白你的。”

彩玫发觉自己的嘴巴也跟着讲师的嘴型一起动：“只要你肯好好说，我一定会明白你的。只要你肯好好说，我一定会明白你的。”

讲师点头。阿妈低头叹息。

“我不知道我的女儿在哪儿？”她抬头对那高高的年轻讲师说，然后转身低头向跌坐在藤制摇椅上的阿妈说：“我不知道我的爸爸在哪儿。”

阿妈手上握着一个铁盒子，里头装着一些旧照片、信件和一些饰物。那是彩玫当时在木屋的床底下布满蜘蛛网的旧箱子中找出来的。当她匆促地翻看盒子里头的信件时，阿妈就出现了。

“你为什么要翻我的东西？”阿妈用粗哑的嗓子问。

突然，妹妹的女高音把阿妈的声音掩盖：“妈咪，你为什么偷看我的 email？”

“该说的我都已经向你说了，为什么你还要追查旧事？”

“你这样子等于冒犯了我privacy。How could you do that?”

“蜘蛛网结了那么多，我多么希望它们把一切包得紧紧密密的不再跑进我的脑袋里，可是你怎么老是不放过我，要我牢牢记住呢？”

“Please leave me alone！我的事我自己会解决，你不要再管我了！”

彩玫觉得自己是一个指挥员，一个失败又糟糕的指挥员，指挥出时而过高时而过低的走音跑调交响曲。突然，大家都跑掉，台上只剩下她一个人。她大声唱了一句：

“不——”

然后掩着脸坐在地上。

“彩玫，彩玫！”耳边响起大姨妈的声音。彩玫回过神来，连忙回应她。

“你说，你妈应该把房子起在什么地方？”大姨妈问。

彩玫听了，发了愣，问阿妈什么起屋的事。

阿妈解释说，唐山乡下已发展成商业区。外公那一边的祖屋和一大片地已被发展商买去建工厂。乡下

亲戚把一大笔钱分成几份，彩玫外公居然也分到一份，然而阿妈觉得不好意思去接受。

大姨妈打岔说：“你外公分到一小部分而已，不多嘛，你就劝劝你妈收下这笔钱吧。”

大姨妈解释说那是家族里最年长的平叔所作的决定。平叔说那些过番的也流着祖先的血液，应该也分得一部分。更何况，一直以来，过番的都会把这里的血汗钱寄回唐山协助亲友，从早期的汇票到后来的电器，叫大家要知恩图报！

“你阿兄在很早时已患病过身，嫂嫂也改嫁给别人了。因此你应该代替你阿爸把钱收下。”大姨妈告诉阿妈。

彩玫听了觉得不可思议。她跌坐在椅子上，心情有点激动。自己一年前曾经到过几家旅行社去探问中国旅游配套，想带阿妈回乡探亲。只是当时国内经济出现问题，刘把一大笔钱放在股票上，动弹不得。自己确实做过预算，算算多少钱是旅费，多少钱用来预备买电器当手信，还有，多少钱是回乡后分派给家乡每一个亲戚的……当时她想，哇，不简单。带阿妈回乡探亲一趟，自己的私房钱就会去了一大半，于

是就按兵不动了，暂时作罢。接着她又为妹妹夫妻俩的事而担心，一直还无法为阿妈完成心愿。

结果，探亲的居然是大陆的大姨妈，派钱的居然也是从大陆乡下来的。彩玫吃惊地望着大姨妈，觉得世事真的难以预料。

阿妈仍然在推辞。大姨妈说，长辈特地吩咐大家：既然钱来自房子与土地，大家也应把分到的钱用来起屋或投资产业方面，希望可以效仿祖先造福子孙一样，一代传一代。因此要阿妈拿去起屋。

阿妈和彩玫一听到“起屋”，两人互望一眼，沉默了下来。

“有一天我会起屋给你住，不用靠别人！”“你凭什么，你连缝衣服都不会！”

彩玫低下头。是的，阿妈说得对，自己凭什么？这么多年后的今天，自己还是没有办法为阿妈起屋。起屋——这件事一直在她的脑子里纠缠着她。当年刘和自己存了钱就马上结婚，有了孩子，赚来的钱就放在她的保姆费和教育费方面。后来买了房子，阿妈考虑很久才搬到这儿来住。自己松了一口气，心想暂时能弥补未实现的心愿。

起屋给你住。

阿妈搬来，一半是因为想念外孙女，一半是因为阿伯当年为阿妈起的屋子被卖掉了。阿伯自身难保，更何况那所小木屋？

生意出现问题后，阿伯郁郁不得志。黄梨厂卖了，树胶厂也倒了，各种传言如疾病一般蔓延着。有的说他不善理财，有的说被股东谋了钱。有的说他得罪一些社会上重要人物，生意就不再被照顾。当然，也有人说他引狼入室，被那个二奶和油瓶女把钱财都刮了去。

讹言如病毒般四处扩散着，街头巷尾人人越讲越亢奋，上了瘾似的……

他在大的那个面前抬不起头，也没什么心情去找阿妈。阿妈说是她自动把木屋卖了，把钱拿给阿伯的。她说阿伯发了很大的脾气，一直推却不肯接受。

然而阿妈还是坚持卖屋。把钱交在给那大的手中，两人抱头痛哭，让眼泪把过去一切冲洗得干干净净。过后阿妈搬到城里彩玫家，阿伯已不再出现，听说他避债避得好厉害。

后来阿伯与家人走了。那个大的，她娘家几兄弟在英国开餐厅，就把他和一个未出嫁的女儿带过去，

美其名“移民到外国去”。阿伯曾写信来，说“开了餐馆，生活还好，转行转得对”。

家乡有朋友到英国去旅行，在一个小镇上与他们偶然相遇，回来时告诉彩玫说他们哪里是开餐厅的，只不过是 Fish & Chips 外卖的一个小铺子。

彩玫不忍心听下去，也不敢问朋友阿伯瘦了胖了，她想，就让他的形象停留在那一个威风凛凛的那一个阶段吧。她猜想他会这么希望，阿妈也会这么希望。

年轻的自己跟着老师到城里去念书，只因心中认为有学识才会有矜持，才能够俯瞰那些优越感的眼睛。因此过去她脑子里的阿伯总是这个样子：秃了的头紧绷着有点发亮，剩下周缘的头发稀疏不全，脸上的肉垮垮的，一脸霸气棱棱。

然而不晓得为什么，年长后，当自己少女时的叛逆敌意已扬弃，她脑海中的阿伯仿佛已被她整容，他在她的脑子里渐渐露出笑容，有着一一种和蔼睿智的神情。

有一天，刘说年底花红如果超过两个月，他会带她和阿妈出国旅行，问她选择哪一个国家？她居然毫

不犹豫地说英国。刘问她原因。她支支吾吾地说阿瑞常飞去那儿，可以在那边接待他们。

自己下班经过礼品店时，她甚至在橱窗外交留一阵，看看可以带什么东西到英国去。看到似曾相识的烟斗，摩洛哥羊皮的烟丝袋和金质打火机时，她心里认真地希望一直不会有人垂青。到了年底，或许她会将这一套东西买下当礼物。或许。

她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有如此的举动。是为阿妈吗？也许吧。或许因为看到阿妈旧相簿中的照片吧。感觉上，阿伯未出现的时候，照片中的阿妈一张脸憔悴得只见一个尖尖的下巴，还有一双黯淡无光的大眼睛。而有阿伯在身边的阿妈，脸蛋圆润很多，神情开朗，很多人都说彩玫有一个漂亮的姐姐。当然，也可能是自己懂事后从来没有好好的叫他一声阿伯，当然，更或许是因为他是当年阿妈的一截浮木……

阿妈口里虽不承认，可是她相信阿妈还是不断担心与牵挂阿伯的。比如那天阿妈睡觉时突然喃喃地说出梦话：你怎么不再回来？你一去就去了这么久……她猜想阿妈应该是在梦里看到阿伯回来了，但是自己却假装没听见那柔柔轻轻的梦话……

阿妈的老朋友前来探访，告诉彩玫：“你那阿伯在商场上制人最拿手：磨而恐之，高而动之，微而证之。很多人都佩服到五体投地。不过，也许是与很多人积怨太深，现在反被人制。”

彩玫对阿妈这老朋友很有好感。他叫她“小玫”，她很喜欢这个名字，听起来有点被疼爱的感觉。

小时候，这老朋友不曾到她们乡里的家去探望她们，然而阿妈与她到街上去经过他的文具店时，他一定会放下工作跟阿妈聊个没完没了，对彩玫母女一向来都很关心。

每一次他都会问彩玫功课表现如何，成绩好的话，他会从柜子里抓一两件文具送给她当奖赏。彩玫心里眼里，始终对他含着敬意，把他看成了了不起的人。不晓得为什么，他给彩玫什么，她都会接受得很自然，也很开心。

老朋友协助妻子家人做文具生意，有一次他的妻子走出来，阿妈连忙叫彩玫向她问好。

彩玫年纪小，不晓得该怎么开口，阿妈的老朋友就说：“叫舅母吧，我就好像是你妈妈的哥哥。”妇人听了望了阿妈一眼，两人牵动嘴角向对方微笑。

阿妈老朋友解释说当年唐山来信说阿妈的哥哥患病去世，外婆接受事实，搬到庙里去为丈夫儿子超度。阿妈却哭得像个小孩子，于是老朋友帮她写信给唐山的哥哥，因为不肯相信哥哥已经去世。

“我啊，就帮她写信，一连写了几封，却无从寄出去。人都过世了，寄去哪儿？几封信都一直被我收着。所以我觉得自己好像是你妈的哥哥，当了几个月的收信人。”他顿了顿，指了指妻子，对彩玫说：

“所以你要叫她舅母，叫我阿舅。”

彩玫乖巧地叫了。他的妻子看了也点头说好，然后又再拿了几件文具送给她。彩玫高兴得把手中的毛笔和颜色笔捧给阿妈面前，阿妈见女儿高兴，感触良多，一直向阿舅舅母道谢……

而时间也过得好快。几年没见到“阿舅”，这回再见，自己不再如以往般双手恭恭敬敬地将成绩单捧到他面前，而是一手抱着孩子，另一只手拎着奶嘴小枕头，手忙脚乱地总是开不到门锁，觉得两只手根本不够用。幸好阿妈出来，伸出手把锁匙拿了去，轻易就把门给打开。

她请阿舅进来，问他最近忙什么。

他说：“我这人什么都不会，一生就是靠笔过活。以前用笔替人写信，后来则卖铅笔毛笔墨水笔彩色笔作点小生意。现在人老了，让孩子接管那家店铺。你说，我还能做些什么？除了用笔替人收万字。”

阿妈听了哈哈大笑，说：“人家现在不愁吃不愁穿，乐得清闲，哪里需要再忙什么？”

“看来阿舅你这书生不但知识渊博，也很善于经营生意。”彩玫说。

“不是，他最善于择偶，娶了个好妻子，两人配合得很好。”

阿舅笑，脸上的肌肉牵动了一下。

阿妈到厨房去泡咖啡招待阿舅。阿舅逗小娃娃玩，说她像极了小时候的彩玫，举手抬足之间都表现出基因的痕迹。

彩玫听长辈说起小时候的自己，心中突然有一股特殊的情绪，她说：“我更小的时候，样子如何呢？”

他听了，托了托眼镜，沉默了好一阵，然后语重心长地告诉她，他知道她想问些什么。他说现在的她已年长，何必在乎那一些过去。

彩玫听了作了一个无奈的笑：“早一些时候问你们，你们个个都推说等我长大了再告诉我。现在又说我已年长，不需要再在乎这些事。”

“你又何必在乎？当年你一直追问，是谁酿成的错，天，你以为是你妈犯下什么大错吗？”

阿舅语重心长地告诉她，他不觉得有任何人造成什么错误。然而如果小玫自己觉得自己的生命被一个错误弄得不快乐，那她应该疏通有关的阻塞。

“如大禹治水，进行疏通，而不是用堵的方法。”

她低头不语。

“只因为你的童年很不快乐？可是那是你不愿意快乐。”

“是我自己的错？”彩玫反问。心中有条痕，被冰棒冻成的痕，总认为是阿妈间接造成的。

“其实我知道的也不多。我不曾追问你妈。要说的她一定会说。不过，我很肯定的是：你妈当年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你。可是我这么说，你会喜欢吗？”

“阿舅，你和我老师一样，总是喜欢这么说。所以，最大的错是因为我的存在？”

说完，彩玫手上的娃娃哭了起来。彩玫哄了哄她

也不依，彩玫只好对阿舅说：“阿舅，妹妹要喝奶了，我们改天再谈！”

“喔，干嘛不谈了？你不是很在乎吗？在乎了好多年。难道孩子喝奶比一切更重要？”阿舅追问道。

彩玫听了不知如何回应，只有低头哄孩子。

阿舅说：“当年，一切就是因为你喝奶重要啊，小玫！”

彩玫没办法再听下去，她站了起来，抱起宝宝到房间里去，把胸前钮扣打开喂妹妹喝奶。

宝宝急切地满足地吸着奶水，手脚不再急躁的摆动。彩玫感觉到她的小手紧紧抓住她衣服的一角，然后安安静静在她怀里睡去……

她记得后来自己打了一个电话给老师，把阿舅的话告诉她。老师在另一端告诉她这样的一句话：

有时候错误像一颗种子，只要扔进适当的泥土，就能开出经验的新花，望着它前进，是难得的鼓舞……

老师……

这个时候，她突然很怀念她的老师。向来喜欢听老师说话，总觉得自己的人生受到启蒙。老师是她的大姨妈，也是她的好朋友。

这个时候，当她怀中的娃娃已变成一个孕妇，在电脑前与好友互相通过电脑“喋喋不休”时，自己极度地想和老师倾诉……

阿妈与大姨妈吃了早餐，到客厅去翻看一些旧时照片。大姨妈看到一张两人在唐山的合照，拿给彩玫看，对她说：

“看，两个扎辫子的大姑娘，比你的女儿还年轻。”

彩玫端详了好一阵子，觉得黑白照片真好看，难怪妹妹拍结婚照时特地吩咐摄影师将其中一张拍成黑白的，并将它放大。想到妹妹三年前结婚的那个夜晚，自己在家看着她空空无人的房间，心中竟然有些依依不舍的感觉。三年后的今天，她搬回来了，自己却又希望她快快搬回自己的家。

再把相簿往另一页翻去，阿妈指着照片向大姨妈说：“看，当年我也跟人一起搞运动。”彩玫听了把身体趋近，看到其中一张的中心人物很有气质……

“妈，这人很像老师……”彩玫说。

阿妈没说什么。

“你们早就认识了？你怎么从来没告诉我？”彩玫追问。

“我不确定，那毕竟是很多很多年以前的事了。”

彩孜仔细看那个女子，突然她有所顿悟。想起在成长的岁月里，跟阿妈，跟老师，她都曾经有过误解，虽然想起来都不足挂齿，然而自己的情绪与脾气“可以把一个小支流弄成浪涛滚滚的大海”——老师曾经这么形容自己，以至弄到彼此——她和阿妈，她和老师都闷闷不乐。然而每一次，老师都会为阿妈说话，阿妈也会为老师说话。她曾告诉阿妈：“你们是不同的背景的人，但我觉得你很懂她的心，她也很懂你的心”……

之前才记起老师，眼前照片中就出现她的模样，她突然有很多话要跟她倾诉，于是站起来作出了她多年的一贯动作——

她走到客厅角落，倚靠在墙壁上，伸出左手把电话筒拿起。想用右手食指拨转号码时，她记起自己其实只要轻轻按号码就可以了，于是把食指缩起。定了定神，她再度伸出食指想按电话号码。突然她的右手悬挂在电话上方，当她惊觉，自己已无法按出七个号码……

那一瞬间是惊遽的……

“彩玫，你好像很累。”大姨妈走过来拍拍她的肩。彩玫定了定神，摇摇头。

“你快当外婆了，你希望妹妹为你生个男外孙还是女外孙？”大姨妈问。

（哈啰，是我。时间过得好快，我快当外婆了。您喜欢我的外孙叫您什么？是太婆吗？）

彩玫静静地望着阿妈。阿妈提醒她说：“你看你发呆，你以为大姨妈问我要男外孙还是女外孙。其实，要当外婆的是你，你以为你还年轻？”

大姨妈失笑，说从妈妈的身份跳到外婆的身份会很难以接受。然而从外婆到太婆就没有什么分别了。

外婆……自己会顺利当上外婆吗？她不肯定。刚才妹妹说她要跟阿瑞谈她所做的一个决定。是有关肚子的那个，彩玫很肯定。

（您说，我应该劝她把孩子生下，还是让她顺从老公以维持夫妻感情……哈啰哈啰？哈啰哈啰？……）

清明节时看到人家烧纸屋纸车时，自己总会摇头笑人荒唐。然而那一天看到手提电话，居然想要为远远的她买一个……两老又再唤彩玫了，她恍然回到现实。

于是她坐下来陪两人一起看照片。两老翻到她的订婚照，黑白的，当年高高挂在阿妈的木屋壁上，与日历挂在一起。发尾烫得卷卷往外翘，阿妈告诉大姨妈，妹妹的毕业照，梳的居然也是同一个发型。现代年轻人居然也喜欢二十年前的发型。大姨妈想看妹妹的照片，彩玫说挂在书房墙壁上，于是三个女人走到书房里去。

推开书房门，只见妹妹对着电脑荧光屏，脸上呈现出不悦的神色。她看到彩玫，就说：“我这个时候最需要阿瑞，可是阿瑞生我的气。”

三个女人齐声问为何？妹妹指着荧光屏叫彩玫看：

>你妈叫人偷看你的文件是她关心你。

*Please, 别用这种老套台词来安抚我。OK, let me tell u: 我妈开我的文件时把你写给我的心事也顺便看了，还有那个她请来的讲师，奇文共赏！So, 现在你的心情如何？你仍然说那是关心吗？*

彩玫低头，大姨妈与阿妈则露出不解的神情。

>天，你怎么没好好存放我的信？天，我不应该把我的romance和秘密都email给你！

我发誓我存放得很安全，可是我妈居然可以研究出我的密码，所以我的一切你的一切都曝光了。

那是“meimi”。小时妹妹把小手放在彩玫的手掌上，紧紧握住，然后说“妹妹和妈咪的手，妈咪的手”。彩玫感动极了。

女儿从小唤她为“妈咪”，而“妹妹”是女儿的堂兄唤她的方式，结果整个家族都唤她为“妹妹”，当成她的小名。对彩玫来说，母女之间特殊的感情是笔墨难以形容的，却被小小的妹妹脱口而出的“妈咪”两个字刻划出来了。以后母女两人常用“妈咪”两个字来形容共同拥有的事与物。彩玫更用之来向刘示威——“妈咪”“妈咪”，为什么就没有“妹爸”？

那天电脑讲师要彩玫找出妹妹的电脑密码，她花了好多时间猜测，列出了很多个号码和字母，比如妹妹的基督名，她的出生日期，她的小名……每一个都是一个希望，但每一个希望很快就破灭。

试了一小时，讲师放弃了，彩玫连忙哀求：“我多付一些学费给你。”讲师望着忧心忡忡的中年妇女，于是坐了下来。

只差分厘，希望就会完全粉碎。后来她尝试用“meimi”，居然猜中了。当时她激动地对着那年轻老师说：“她居然用这个！我一定要告诉我先生。”

想到此，听到妹妹说：“姨婆，我妈咪退休了没事做，居然当起电脑专家，开电脑破坏我和阿瑞的感情！”

彩玫听了，连忙对妹妹说：“你快向阿瑞澄清，我对她的心事根本没有兴趣，我那天只是想知道你的行踪，所以才……”在一边的外婆也说：“你那好朋友阿瑞也真过分，她当时怎么可以建议你跑到海岛去玩？你大肚呀！”

姨婆露出不解的神情。莱娣轻描淡写三言两语把故事说完：她听好朋友的鬼主意，挺着肚子居然一个人跑去海岛。彩玫发现后跟着去。

说完，莱娣向妹妹示意别再说下去。

妹妹却滔滔不绝地说唯有阿瑞知道什么地方可以安抚她的心情。她告诉姨婆那是一个美丽的岛，可以安抚起伏的心情。她说家里每一个人只会叫她回家跟老公在一起，那是根据她们的意愿，她们只会安抚自己的心情，完全不是为了她。

说着，她重重地吸一口气，然后告诉她的姨婆：

“姨婆，她们以为我跑去跳海，其实我是去度假。我已经三十几了，姨婆，可是她们还以为我刚刚学走路，担心我会跌倒。”

大姨妈觉得有点尴尬，她看到莱娣母女们很不自在的神色，觉得自己应该退下，于是她借故要上厕所。

然而妹妹却把她给留下来：“姨婆你不用避讳，我不觉得这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这事外人迟早会知道，我一点都不在乎，更何况让你知道——你是我们最亲的亲戚，我觉得应该坦白告诉你，昨晚妈妈告诉你我回到娘家来安胎，其实不是，我是离家出走，因为我老公不要这个孩子。”

彩玫的心跳得很厉害，她觉得自己很难面对阿妈。她猜想阿妈会责怪她没把女儿教好，在长辈面前失礼。

妹妹站了起来，说道：“姨婆，我并不觉得怎么样，大不了孩子跟我姓。”

姨婆坐立不安，连忙说：“你继续跟朋友谈话吧，我们先出去。”说着，她拉了莱娣的手准备离去。

妹妹说：“我暂时与好朋友冷战，她关掉她的电脑了。无所谓，我们刚才已经详谈了，我终于向她总结陈词，作出一个决定。”

彩玫听了，迅速把头转向电脑荧光屏，目不转睛地望电脑，想知道女儿的决定。

“姨婆，我决定了，关于肚子里的孩子，我……”妹妹告诉姨婆。

大姨妈有点惊慌，急忙打断她的话：“不，不，你不需要告诉我。我老了，耳朵有点失聪……”

妹妹听了，刹那间坐了下来。她对外婆说：“外婆对不起，你的好朋友来了，可是我却无法令你体体面面地……”说着，她整个人伏在电脑键盘上抽泣。

顿时，电脑荧光屏出现：

so5=, l;lp[q0=-j20;klg0489op;'opl;kjdlldsk904t

几个女人情绪起伏不停，在大姨妈驾到的这一天。

第八章：

# 老马不再来

她想为自己起屋了，她选择乡下。“你出世的地方”——她告诉女儿。原本以为是伤心地，老了才知道自己最喜欢那片土地。那儿有她的少女情怀，阿爸阿母与自己的点点滴滴，还有……

曾经几次路过此地却没有停留，她坐在驶得很快的车子后座回头望望那一片土地，仿佛想找回什么。只见一大片黑呼呼的屋顶，已把一切掩盖，心里不免有某种依恋与酸楚。

上一次回来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好久了。当时她告了假，勉强驱策着疲困的身子回乡。阳光猛烈，她走到那一家七口的门口，天旋地转的差一点栽倒下去，像一株暴晒于烈日下的细柔凤仙花，灼烧而枯萎。屋里传来一阵小女孩哭声，她脚步踉跄，惊觉里头还有一株小凤仙花，于是整顿心情，不让自己的生命从脚边溶化……

那一天，已过去了好久好久……

她选择那一片地。以前这里是老巴刹，弥漫着讨价还价的叫声，夹杂着鱼腥和肉腐败的气味。萎烂的菜叶任人践踏，地上印了黏黏湿湿的菜汁鞋印，散发酸呕味。如今却已发展成住宅区，环境幽美，居然没有以前的一点味道和痕迹。

站在熟悉又陌生的地方，她记起了她。耳边响起喃喃的祷声，和悉悉的签筒声……

大腹便便的外孙女与她手牵手四处走。她问这地方如何？妹妹说比想像中好很多，她以为是一个落后的乡村。空气很好，以后会常带孩子来探望太婆。

说着，外婆看到一个老妇人，她说那是马家大媳妇，匆匆走到她的面前去。那老妇人认清是她，激动得很，感叹道：“我现在是人家的太婆了，你还叫我马家的大媳妇。人人叫我马家的老太婆了。老了老了！”说着，她伸出长满老人斑的手臂给莱蒂看。

那是粗糙而又坚韧的树皮，是岁月刻下的印记。

两人闲聊起来。老妇人阿清说：“时间过得真快。你刚才走过来说你是莱蒂，感觉上你是从隔壁走来，要和我一起做木薯糕或者豆沙包的，我心想糟了干嘛我连材料都忘了准备……”

“现在哪里还做糕饼呢？到处都可以买到。”

“对啊，不要说糕饼，连内衣裤都有专卖店，真是难以想像。”

谈啊谈的，突然阿清对外婆说：“当年你也差点是马家的……”莱蒂连忙笑骂阿清讲疯话。妹妹望了

外婆一眼，觉得她淡荡的微笑里有一点恍惚。

“你知道吗，几个月前他回来看我们。”老妇人说。

“回来？”她诧惊谛听。他不是已经……

她还记得他离去不久后，阿清力邀她一起随着筹赈委员会去作巡回演出。开始时她推拒了，说自己没读过书，什么都不懂。阿清说各阶层人士无论是知识份子或瞎眼牛都参与救亡运动了。不但学校会馆组戏剧团，连妈姐舞女接生妇也个别组团演街头戏，到处传扬救国思想。

她跟着她到街头看看，只见一群年轻男女个个手握海报，喊口号，几个人在演着戏，演的是“伤兵医院”，剧情感人，很多人看了流泪，个个掏出口袋里的钱交给委员会。连小孩子也在人海中兜售小旗子和小花筹款救国，场面十分热烈。

有一老头子拿着拐杖颠蹶走向前，对大家说：“爱国要有实际行动，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我没钱也没力，只有一个儿子，所以我就让他代我出力，到祖国去当机工。”

顿时，掌声四起。

接着，有人站出来说：“各位，知道吗，北马南侨机工队中居然出现两位女扮男装的现代花木兰！”

众人听了议论纷纷。

原来基于委员会不收女性，两位爱国的女子居然扮成男子报名应征，结果顺利被录取。在运送军用物资时，有一位不慎翻车，被送去医院急救时身份才被揭穿，令大家感动万分。痊愈后被安排当上护士，从此不再需要女扮男装。

众人听了，感叹不已。这时，轮到一女子站了出来说话。

阿清告诉莱娣，她是一名教师。新婚燕尔，陈嘉庚发动南洋华侨机工回国服务后，丈夫爱国心切，担心妻子与娘家反对，悄悄到另一个埠头去报名。他按着委员会要求，与同伴一起剃光头。回家怕家人发现，只好戴上帽子，静悄悄的收拾行李。

“晚上，我在睡梦中惊醒，发觉他把戒指和贵重物品放进我的衣袋，把一封信留在桌子上，然后悄悄打开门栓离去。当时我很想高声喊叫，叫家人拦阻他。然而想到‘有国才有家，国亡家难保’，我悄悄追上去，告诉他，这只不过是短短的‘新婚别’，不

久后我们就会见面。我会把我的结婚旗袍收起来，不久后穿上它去迎接他回家！”

很多人听了落泪。有人高喊：“有国才有家，国亡家难保！”

莱娣望着她，心中想着她自己柜子里的一件花布旗袍。她也想在不久后穿上它迎接那个国字脸……

几个妇人争着跑过来与女教师握手，有人掏出口袋里的手帕，一层层打开，把一小捆钞票递给她手中筹钱的罐子，有人恭恭敬敬地向女老师敬礼。莱娣和阿清看了，也挤进人群里。有人拿了相机把这感人的一幕拍了下来。

这时，委员会队长拿了一叠表格叫大家踊跃报名，他高喊道：“连姐妹都这么支持，各位，是男人就站出来吧，别迟疑了！”

阿清对莱娣说：“你好手好脚，更应该出力啊。国良在海棠叶片上积极投入救亡运动，我们在海外也应该尽力支持。”

这话一说完，莱娣两排睫毛立即反射性地闭拢。一霎时失神过后，她对阿清说：“清姐，那你告诉我应该怎么做，我能做什么吧。”嗓音颤抖，整个人突然很激动起来。

她随着阿清加入一个戏剧小组。阿清演戏喊口号，她推说自己没有口才没有胆量，躲到后面去负责道具和准备茶水。

**一个华侨能出力，十个敌人九不回！**

几个男生站在前面激昂地喊口号。

莱娣手握着下一场戏的道具，心想那一个爱国的人到祖国去出力，到底什么时候回来呢？

**一个华侨能出力，十个敌人九不回！**

男生又再喊口号了。

莱娣慢慢站了起来，低着头跟着大家一起喊：

**一个华侨能出力，十个敌人九不回！**

她一边喊，一边想：爱国的，你在海棠叶上，是不是也正喊着同样的口号呢？如果是，我们两人的心终于连在一起了……

她把头抬起来，语气越来越激昂……

“全都是因为那个唐山报纸上有关立良的讣告而引起大误会——每个人都以为他为国殉难了。当时我拿报纸给你看，我们吓得哭昏了……”阿清说。

是的，虽不识字，但她可以感觉到那是一个恐怖的消息。那爱国的，他的照片刊登在报纸上，他依然

有着轩昂的神采，然而照片被粗大的黑框围起来，黑框渐渐变成一个锐利的刀口，在她的心划过。她掩着裂了一条缝的心口，全身发抖，心中的希望被剥夺殆尽……

“除掉红膏药后我们各走各的，你妈搬进庙里过后，我们就完全失去你们的消息。后来听人说在镇上看到你牵着孩子，生活还不错。我自己也忙着照顾孩子，就一直没找机会与你叙旧。”

“马校长晚年还好吧？”

“他身子不太好，但至少在他去世前接到立良报平安的信，很安祥地去了。”

两人相对无言。

这时，妹妹在一旁好奇地打岔问她们口中那一个叫“立良”的，不是说看到他的讣告吗？之后怎么又报平安呢？

阿清说当时立良不是机工，是在前线做什么情报员的任务，责任重大。后来情况危险时有人要捉拿他，他为了保命，在报章上发出假讣告，以“死”来逃过一死。

妹妹听了感叹不已。外婆说：“所以小时候我每次说你们这一代好命得多，是有原因的。”

妹妹笑，指着肚子说：“改次我也会用同样的台词来跟孩子这么说。”

阿清说，立良一家人回来探亲时拍了照片，就在屋子里头。外婆听了没有说什么，妹妹却急着想看那个死而复生的爱国青年。

照片拿了出来，妹妹看了说：“是这个吗？样子有点像周润发。”

阿清戴上老花眼镜，看了一眼说：“那是他的大儿子，是一名工程师。”然后指着照片中另一个人，告诉她：这才是他。

“这个？前线的情报员？”妹妹作出不可置信的样子。

后来妹妹把照片拿给外婆。外婆看了对阿清说：“老马已不是老马了。即使走过我眼前，我也认不出他……”

阿清说：“老了老了，我们都老了。”莱娣也不禁感叹生命的旅程也快走完了……

阿清说：“幸好你有女儿，当年还考虑要不要……转一个弯。”说到此，她停了停，然后说：“幸好有女儿，你女儿又给你生一个体贴的外孙女，

居然肯陪你到乡下来。有人啊，生命的旅程走完了，追求的心思用尽了，依然踽踽凉凉，无所成就……”

妹妹笑。她没想到自己会是外婆的一个“成就”。她调皮地说：“好好，我回去后一定会好好努力。”

与阿清道别后，两人回家。离开乡下走过小镇，外婆转头指着路旁建筑物，喃喃自语，说那木屋已变成双层排屋了。

车子驶得很快，妹妹不明白外婆说什么。

突然外婆说忘了买两包老招牌的咖啡粉，要妹妹倒回去，以满足一下自己的咖啡瘾。

“你妈也喜欢喝这牌子的咖啡！”

妹妹听了当个体贴的外孙女，作了一个U转，把车子开到咖啡店去。

咖啡店里看到舅公，与几个朋友在闲聊。看到她们，他连忙请妹妹下车陪外婆一起喝咖啡。妹妹摇头。舅公说：“我知道，你嫌弃这儿没有卡布支诺！”

外婆说：“你知道什么？你整天以为你知道很多，人家她是为胎儿着想，不要咖啡因。”

舅公辩护道：“好好好，我什么都不知。嗯，你来此地干嘛？是不是想起屋？我不知我不知，我只是随便猜猜！”

外婆说：“哎呀什么起屋？那小小的一片地，就只能随便钉一个小小的房子。哎呀住惯城市女儿家，感觉小甘榜地方偏僻得要死，女儿孙女已在城里生了根，谁有兴趣去探我？哎呀……”

“哎呀哎呀哎呀个不停，喂，你终于怨天怨地怨个不停了。”舅公打断外婆的话。

外婆听了，抬头看着舅公，两人发出会心的微笑。

妹妹不解地看着两人，一边揩汗一边说：“好热，回家吧，我累了。”

外婆和舅公道别。舅公拿了两包咖啡粉给外婆，说他已付了帐，婆孙俩就离去。

路上妹妹说还是乡下适合外婆，乡下有很多人跟外婆尽说一些她们这一代年轻人不明白的话，这表示外婆找到知音。比如阿清婆婆……说着，她问：“对了对了，刚才我不看照片还好，看了根本不会联想到那瘦削的老人是冒着生命危险到前线去的爱国青年。”

“人家年轻时样子还不错，挺有干劲的。”外婆说。

妹妹说：“样子不错又挺有干劲？嗯，岂不是迷倒群芳？”

外婆说：“你问我干嘛？”

“刚才听阿清婆婆的语气，那个有干劲的跟外婆你似乎有一段什么什么的，对吗？”

“喂，你不要乱讲。目无尊长啊你。”

“妈咪一直想知道她的父亲是谁，我想我会告诉她我看到了……”

“你不要乱说话啊你，死查某。”

“外婆，查某是妈咪的名，不是我！”

“总之你们母女都是一个鬼样。”外婆半笑半骂：“你妈还是这么没完没了吗？”

“妈咪最担心自己的血统，但她的老师向她保证说她是纯华人。”她继续说：“妈咪的老师也跟外婆你一样，总是不肯谈过去。”

外婆低头不语。

妹妹说妈咪的老师在去世前一年身体已不太好，却坚持要到云南去游玩。有团员说大家去游石林时，

她却离队到一个纪念碑，逗留了大半天。

“你们这一代怎样也不会明白的。”外婆说。

外婆眯起眼睛，想起有一次那个妹妹称为舅公的拿了报纸念了一段碑文给她听：

以自己的生命，鲜血和汗水，在华侨爱国史上谱写了可歌可泣的壮丽诗篇……

她动了动嘴唇，想把这段话告诉妹妹，后来却摇头作罢。自己走了大半天，累了。而妹妹，她想她怎样也都是不会明白的。

“外婆，等我孩子出世，如果他会问我同样的问题，我一定会照实说原谅我，我不懂。但我肯定他的亲生父亲是一个华人，是一个慷慨的人，居然舍得捐出珍贵的那几滴液体……”

妹妹说到这里，突然感叹道：“我告诉舅公说我跟你们不同，外婆你和妈妈的老师那一代，知道过去却避开不肯讲。我呢，有愿意讲给孩子听的心，自己却无从说起。”

“你不会去医院探听吗？给人家一点人情，人家肯定会告诉你捐献者是谁。我就怕他不是华人。”

“外婆，你太天真了。你知道吗，泄漏资料将会

引起很多社会问题。到时有人跟我抢baby就惨了……唉外婆，我怎么说你都不会明白的。”

外婆走进房子里，翻箱倒筐，忙着掏啊掏地，无暇应付她。反正自己怎样也不会明白。

妹妹还在喃喃自语：“舅公居然说，因为你们这一代有很多无法预料的不完美，所以不想去回想悲惨的过去。我们这一代没有太多不完美，却喜欢破坏完美，既然自己破坏，就勇于去面对。”

她觉得，一般老人，总爱把往事吐出来细细咀嚼，嚼出各种滋味来。嚼够了，尝遍了，自己也就心平气和地离开人世。然而外婆不一样。仿佛往事已被某种苦口药物浸透之后变得咯牙，总也嚼不烂，所以不嚼了。

“找到了。”外婆把一件花布旗袍拿出来。妹妹看了说好手工，然后往身子一比，喊道：

“天，当时你的腰那么细？”外婆说是瘦得太厉害，不够营养啊。妹妹说我们现在倒是要用断食法来保持身材。

“可惜你穿不下，不然就送给你。”外婆说。

“我生过后肯定会好好减肥，到时才看看能不能

穿得上。”说完她问外婆有没有穿过这件旗袍。

外婆说没有。没有机会啊，而现在又老了。妹妹听了，说：“真的认老了？”

“嗯，老马已不再来。我穿来干嘛？”

“老马？就是好朋友吗？无所谓的，来不来又有什么关系？不要管你的生理问题。日本专家认为从心理方面来说，你们这个阶段是第二青春期呢。”

“呵呵，胡扯！我都快当太婆了。”她笑骂外孙女，却又想起当年告诉自己的一句话：

老马不再来又怎样？无论如何我也得好好地走下去……

“外婆，老骥伏枥，志在千里。”

“我不敢期望太多。”

外孙女喋喋不休地告诉她美国有一画家摩西婆婆七十八岁提笔作画，七十九岁才开画展。她说外婆步履稳健，找一天替要体外婆打扮一下，然后带她去参加乐龄会，看看有没有黄昏之恋。

外孙女还调皮地说：“你现在最好了，老马已不再来，你就不用避孕。”

“你要死啊，这种话也说得出口，真放肆！你妈就是不会管教你，永远这么乱！”

“她说是外婆你宠坏我的。改次她当外婆，我里面的baby就轮到她去宠坏了。”

这时，彩玫开车过来，一下车就告诉她们：

“喂，我刚刚去购物，看到一个人从Baby land走出来。你们猜是谁？”

两人听她亢奋的语气，会心地互望对方一眼。

彩玫说那个他啊，买了一个米奇老鼠，大大个的，还有一大袋宝贝纸尿裤。

外婆听了点点头，即刻说：“喔，真感谢上帝！”

“有什么好感谢的？真麻烦，等下又多一个人来插手！”妹妹说。

“插手什么？”

“孩子的名字啊！妈咪你啦、爸爸啦、外婆啦、还有阿瑞，都指定要为孩子取名。我都不晓得要听谁的！”

“无论谁取的都好，总之千万不要像我的名字这么难听。”

“阿妈，你还说呢，我的更恐怖。”

“莱娣，彩玫，你们的怎样都不比我的恐怖——我的名字听了就要作呕！”

“刘——秀——慧，秀外慧中，不好吗？”那个妈咪解释一番，然后尖叫：“天，你居然不喜欢你的名字。那是当年我绞尽脑汁为你想的祷告词！你妈的！”

“我妈就是你！”



## 跨世紀女作家系列

- 谁在夜里敲响 **1**  
潘碧华 (散文集)
- 请你陪我一同出走 **2**  
柏一 (散文集)
- 心猿意马 **3**  
丘采桦 (散文集)
- 玫瑰的感觉 **4**  
尤今 (散文集)
- 逍遥尘外 **5**  
爱薇 (散文集)
- 情深不是唯一的内容 **6**  
祁眉 (短篇与微型小说集)
- 梦海之滩 **7**  
李忆若 (中、短篇小说集)
- 寻一把梦的梯子 **8**  
朵拉 (短篇小说集)
- 如果生命能U转 **9**  
孫彥莊 (中篇小说)
- 新歌 + 精选 **10**  
洪秀琴 (短篇与微型小说集)





# 如果生命能U转

如果生命能U转，你会不会填补原本是你一副完整的自画像里不可或缺的那一个色彩？



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Penerbitan Pelangi Sdn. Bhd.

(89120-H)

NC01709

ISBN 983 50 2829 X



9 789835 028298